

Onkel Toms Hütte



有了这样一本书
酿成了一场大战

在 19 世纪中期，美国北方肯塔基州农场主谢尔比家有一名忠心的黑奴，大家都称呼他为汤姆叔叔。主人破产后，只好将汤姆等卖给了奴隶贩子抵债。在去往南方的船上，汤姆叔叔救了一个小女孩，小女孩请求她父亲买下汤姆叔叔。由于女孩父亲主张解放黑奴，雷格里等奴隶主对他恨之入骨，所以将女孩父亲暗杀了。从此，汤姆叔叔又落入凶恶的奴隶主雷格里手中……

汤姆叔叔的小屋

[美] 比彻·斯托 著 刘干才 编译



汕头大学出版社



经典名著

让阅读更有意义

汤姆叔叔的小屋

[美]比彻·斯托◎著

刘干才◎编译

汕頭大學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汤姆叔叔的小屋 / (美) 比彻·斯托著; 刘干才编
译. -- 汕头: 汕头大学出版社, 2018. 3

ISBN 978-7-5658-3388-5

I. ①汤… II. ①比… ②刘… III. ①长篇小说-美
国-近代 IV. ①I712. 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07067 号

汤姆叔叔的小屋

TANGMU SHUSHU DE XIAOWU

作 者: (美) 比彻·斯托

编 译: 刘干才

责任编辑: 宋倩倩

责任技编: 黄东生

封面设计: 三石工作室

出版发行: 汕头大学出版社

广东省汕头市大学路 243 号汕头大学校园内 邮政编码: 515063

电 话: 0754-82904613

印 刷: 北京一鑫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690mm×960mm 1/16

印 张: 12

字 数: 173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59.80 元

ISBN 978-7-5658-3388-5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联系退换

导 读

斯托夫人，本名哈里特·比彻·斯托(1811—1896)，出生在美国康涅狄格州利奇费德的一个牧师家里。她从小受到神学的熏陶，一生基本上都是在宗教的氛围中度过。

青少年时期，她在哈特福受过良好的教育，特别酷爱读书。除了学习神学外，她还大量地阅读拜伦和斯考特的作品，这两位著名作家对她以后的创作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哈里特·比彻·斯托的其他主要著作有：《德雷德，阴暗的大沼地的故事》《奥尔岛上的明珠》《老镇上的人们》《粉色和白色的暴政》。

19世纪中期，美国北方肯塔基州农场主谢尔比家有一名忠心维护主人利益的黑奴，大家都称呼他为汤姆叔叔。主人在股票市场投机失败而破产，只好将汤姆等卖给奴隶贩子抵债。

随后，在去往南方的船上一个得了不治之症的小女孩，特别喜欢汤姆叔叔唱歌，就坚决请求她的父亲圣克莱尔买了下汤姆叔叔。

由于女孩父亲主张解放黑奴，雷格里等奴隶主对他恨之入骨，所以下毒手将他暗杀，从此，汤姆叔叔又落入雷格里手中。

汤姆叔叔为解救不愿充当雷格里玩物的奴女，被打得得重伤。他在生命奄奄一息的时刻，终于悟出了只有斗争才会有自由的真理。

1850年，作者随丈夫迁至缅因州，那里关于反奴隶制的讨论使她无比激动，作者成为一个坚定的废奴主义者。

有一天，作者接到嫂嫂的来信，嫂嫂爱德华·比彻夫人在信中请求她写点东西，让全国人民都能知道可恶的奴隶制是什么样子。

几天后，《汤姆叔叔的小屋》的第一章就写出来了。据作者的回忆，有一次，她在布伦斯威克教堂做礼拜，突然创作灵感涌上心头，汤姆叔叔的遭遇渐渐在她脑海里形成一个完整的故事。

当天下午，她回到家，锁上门，就奋笔疾书。稿纸不够，她就用食品包装纸代替。写完第一章后，作者念给丈夫和孩子们听。他们深受感动，斯托先生鼓励妻子继续写下去，说：“这样写下去，你就可以写一部了不起的书。”

本书通过汤姆作为黑奴的悲惨遭遇，揭露和控诉了迫害与剥削美国黑奴的蓄奴制。通过汤姆和主事的儿子乔治·谢尔比的博爱举动，宣传取代权力专制的基督博爱思想，实现作者“人人平等、博爱”的乌托邦理想。

此外，小说在描写人物上有着独到之处。它描写了两组身份、命运和性情各不相同的人物。作者用无比同情的笔触，描写了不同类型的黑奴形象：汤姆的情爱、忠厚、勤劳、助人，以及他俯首帖耳的性格特征，通过作者的笔跃然纸上；而伊丽莎、乔治等则体现了不服黑奴制，奋不顾身争取自由的斗争形象。同

时，作者也刻画了形形色色的奴隶主形象。

小说正是通过这些各具性格、思想的人物烘托出主题。虽然，在美国“汤姆叔叔主义”后来逐渐演变为专指阿谀奉承、唯命是从的双相贬词，但综观本书，我们却始终感悟到形象涵义的艺术力量。

目 录

在客厅里·····	001
黑奴夫妻·····	004
伊丽莎·····	010
逃跑之后·····	016
路 遇·····	027
在乡村旅馆·····	037
贩奴市场·····	043
惊 喜·····	050
新主人·····	055
富贵之家·····	059
新天地·····	066
为了自由·····	077
为了赎人·····	086
向往天国·····	088
孪生兄弟·····	091
真 爱·····	099

女孩永生·····	102
主人之死·····	112
命运变化·····	116
悲惨的时刻·····	121
灵 魂·····	131
女人的遭遇·····	138
惊 魂·····	144
死不屈服·····	148
他们自由了·····	151
她的主意·····	155
巧妙出逃·····	158
代人受过·····	165
最后的归宿·····	169
奇巧相逢·····	173
大团圆·····	177

在客厅里

2月的一个傍晚，在肯塔基州P城一间陈设华丽的客厅里，两位绅士正对坐饮酒。其中一位矮胖又貌丑的绅士，看上去便知道是个善于钻营的小人。他衣着特别讲究，手指上戴着好几枚金戒指。每次讲到激动的话头，他总喜欢把表链抖得“叮当”作响，摆出一副得意扬扬的样子。

不过，同他谈话的谢尔贝先生算是一个地道的绅士，房子里的陈设和气派告诉人们，此人家境不凡。

“不过，海利先生，汤姆真是跟一般的黑奴不一样啊！他诚实、稳重又能吃苦，把我的整个庄园管理得井井有条。他走到哪里都值这个价。”

“你说的是黑人的那种诚实吧？”黑奴贩子海利说着，又倒了一杯白兰地。

“不，我说的是实话。他是一个虔诚的基督徒，我已经把全部的家业交给他管。去年秋天我打发他到辛辛那提替我办事，顺带捎回500块钱，他不但如数带回了钱，而且拒绝了几个坏蛋让他逃到加拿大去的劝告。老实说，我绝不忍心卖掉汤姆。我要说

的是，海利先生，希望你能够理解我。”

“嗯！那么在汤姆之外，再加上一个小男孩或小姑娘，行不行？”

“唉！不瞒你说，卖黑奴是我万不得已的决定，只要有一点儿办法，我是一个也不想卖的。”

这时，房门开了，一个大约四五岁的混血男孩走了进来。在谢尔贝先生的吩咐下，那个叫哈利的男孩以清亮的嗓音唱起一支在黑人中间非常流行的歌曲，并手舞足蹈，逗得两位绅士哈哈大笑。

最后，那男孩装出一副严肃而神圣的模样，表演罗宾斯长老领唱诗篇的情景。

“精彩极了，这小把戏真了不起！”海利拍着谢尔贝先生的肩膀说，“把这小家伙给我算上，那笔债务咱们就算了结了。你说说看，还有比这更公道的吗？”

房门又被轻轻推开，一个25岁上下的混血少妇走进屋来。她有一对乌黑的眼睛，卷曲的黑发衬托着棕色的脸庞。

她站在那儿正进退两难时，谢尔贝问：“有事吗？”

“对不起，老爷，我是来找哈利的。”于是，那孩子蹦蹦跳跳地跑到他母亲跟前。谢尔贝便打发他们走了。

“哎呀！”海利对谢尔贝称赞说，“刚才这件货色可真不错，如果送往奥尔良，保你发大财。”

谢尔贝冷冷地说：“我不想靠她发财。”为了转移话题，他

又打开一瓶酒，并问海利味道如何。海利只好说道：“好吧！那你总得把那个孩子给我吧！我已经一让再让了。”

谢尔贝问道：“我不明白，你要那孩子干什么？”

“我有一个同行想买一批俊俏的小男孩，把他们养大后高价拍卖给阔佬们当听差。”

“海利先生，我不忍心拆散人家的亲骨肉。”

“是啊！强行拆散也不是办法，但为了生意，我们不妨采取一些人道主义的法子……”海利说完一大堆关于人道主义的话语后，便往椅子上一靠，摆出一副正人君子的样子。

谢尔贝听了他的说教，不知该说什么好，只得应了一声。

“在我看来，你们肯塔基人把黑奴都惯坏了。你该知道，一个黑奴一辈子都得颠沛流离，整天给他们讲什么白人的生活方式呀，什么理想抱负呀，只会害了他们。我敢说，你家里的那些黑奴已经没了奴性。这对你和他们都没有好处，你说对吗？”

谢尔贝先生耸耸肩膀，有点厌恶地说：“也许吧！”

双方暗自盘算了一会儿后，海利先开口说：“好，你说怎么办吧！”

“我还得考虑一下。”谢尔贝先生说，“如果你想让事情顺利的话，那就得对我家的仆人保守秘密。不然，想弄走我家的黑奴是不可能的。”

“那当然，我保证只字不提。不过，我得跟你声明一句，我的时间有限，希望能尽快得到你的回音。”海利说完，站起身来

披上大衣走了。

房门关上后，谢尔贝自言自语道：“可怜的汤姆，看来我不得不卖掉你啦！”

正巧，伊丽莎刚刚走到客厅门口时，偷听到了他们的谈话，知道那个黑奴贩子想买她的儿子，在跟她的东家讲价钱。她越想越不安，干活时也魂不守舍了。

在谢尔贝太太面前，伊丽莎打翻了水壶，碰掉了做针线活的小盒子。

太太又一次问：“伊丽莎，你这是怎么啦？”

“啊！太太，”伊丽莎瘫坐在一张椅子上突然哭了起来，“有一个黑奴贩子在客厅里跟老爷谈话，说要把我的哈利卖给他。”

“傻丫头，不会的，老爷从来不跟南方那些黑奴贩子打交道。来，替我把下面的头发往上梳梳。”

“可是，太太，您决不要答应。”

“孩子，当然不会，我就是把自己的孩子卖掉，也不会卖掉你的哈利的。”并不知情的谢尔贝太太很有自信地安慰她的女仆。

黑奴夫妻

伊丽莎是由太太抚养长大的，不但生活得幸福快乐，还同邻近庄园里聪明伶俐的黑奴乔治·哈里斯结成美满的婚姻。

一天，谢尔贝太太外出做客。伊丽莎无精打采地站在门廊上，背后忽然有人把手搭在她的肩膀上。她回头一看，脸上立刻露出了愉快的笑容。

“乔治，是你啊！你能来，我真高兴。太太下午做客去了，上我的小屋去吧！不会有人来打扰我们的。”她拉着乔治走进了一间面临走廊的小房间。

伊丽莎说：“我真高兴！你怎么不笑啊？你看，我们的哈利长得多快！”那孩子怕羞地站在一旁，看着他的爸爸，而他的小手却紧紧抓住他的妈妈。伊丽莎说：“他长得很漂亮，是不是？”

“我巴不得他没有出世才好呢！”乔治神色忧虑地说，“同时也巴不得我自己没有出世才好呢！”

伊丽莎听了他的话，又惊又怕，把头靠在丈夫的肩上，失声痛哭起来。

“唉！伊丽莎，可怜的姑娘，我真不该让你这样伤心，”他说，“太不应该了，唉！要是当初你没有认识我该多好啊！那样，你也许会快活些。”

“乔治！你为什么说出这样的话？是不是出了什么事？”

“是的，亲爱的。我真不明白，我那主人为什么要欺压我，难道我卖命干活却碍了他的事？”

“乔治呀！你的心情我完全理解，但为了我，为了我们的哈利，你可千万不能任性。”

“我没有任性，我一忍再忍。可主人一有机会就侮辱我，他还说什么我肚子里有鬼，非要把它挖出来不可。他欺人太甚，总有那么一天，我要叫他后悔莫及！”

“亲爱的，我们该怎么办啊！”

“昨天，他又生事端，把我绑在树上，叫少爷用鞭子抽我，一直抽到他累了才罢手，这口气我能咽下吗？”

“唉！我总觉得我们应当听主人和太太的话，不然就不配做个基督徒。”

他怒气冲天地说：“是啊！你的主人是没话说。可我那主人是个什么东西？他养活了我，而我偿还给他的比他给我的要多一百倍，我不能再忍受下去了，不能啦！”

“我说乔治，太太常说，即使我们到了走投无路的地步，我们也必须相信上帝正在尽力搭救我们。”

“是吗？也许会搭救我们吧！可我那主人因为我而恨透了谢尔贝先生和你。昨天，他给我娶了一个叫敏娜的女人，让我断绝和你的往来，要不就把我卖到南方去。”

伊丽莎天真地说：“啊！你不是已经娶了我吗？我俩跟白人一样是由牧师主持婚礼的啊！”

“我没有娶她的意思，可你难道不知道奴隶是不许结婚的吗？在我们这个国度上哪里有保障黑人婚姻的法律呢？”

乔治的话像鼓槌一样，敲打在伊丽莎的心上，她本想把黑奴贩子要买哈利的事告诉乔治，可她欲说又止，她知道不能再伤乔

治的心了。更何况她的女主人已经发话，她相信她的儿子不会离开她。

“好吧！伊丽莎，亲爱的，”乔治悲哀地说，“不要难过，再见，我走啦！”

“什么？乔治，你要去哪儿？”

“去加拿大，”他边说边挺直身子，“我到了那里以后，会想法子来赎你们，这是我们唯一的希望。你有个好主人，他一定能成全我们，到时我们会见面的。”

“太可怕啦！万一被抓住怎么办呢？”

“伊丽莎，我不会让他们抓住的，我宁可死也不让他们抓住我。”

“你千万不要想不开，亲爱的！”

“我没有必要自杀，他们一下子就可以杀死我，我决不会让他们把我卖到南方去。”

“求仁慈的上帝保佑你！”

乔治临走前还对伊丽莎说，他的主人派他给希姆斯先生送信，他已准备趁这个机会逃往加拿大，他有很多朋友在暗地里帮他。最后，两个相爱的人痛苦地分别了。

在谢尔贝庄园里，孩子们都把汤姆叫汤姆叔叔。汤姆的小屋是用圆木头建的，紧邻主人的“大宅”，门前有一个小菜园。由于精心栽培，每年夏季，各种果类、菜蔬总长得十分茂盛；花园的前边开满了鲜红的秋海棠和一种本地蔷薇，它们错杂交织，把

粗糙的圆木小屋遮盖得严严实实。

汤姆和妻子克萝把小屋的一个角落用做客厅。客厅对面是一张简陋的床，结实而实用；壁炉上面的墙壁上挂着几幅《圣经》插图和一幅华盛顿将军的画像，但画技及色彩实在糟糕，要是那位英雄本人见到这幅画，一定会吓一大跳。

壁炉前摆着一张铺着桌布的木桌，陈旧的桌面上摆放着洁净的杯盘。汤姆长得身材魁梧，胸脯宽阔，身体结实有力，皮肤黑中透亮。他有一副地道的非洲人相貌，精明强干之中透出忠厚善良的气质，令人见了感到可亲可敬。

“你看这小家伙多乖！”汤姆说着，便把他们的小女儿托在宽阔的肩膀上，驮着她一蹦一跳地跳起舞来。乔治少爷则在一旁用手绢逗她。

“好啦！你们闹够了吧！”克萝大娘说，并将一张粗糙的小四轮床从大床底下拉了出来，“摩西、彼得，上床吧！我们快要聚会了。”

“妈，我们不想睡，我们要看祷告会！”

乔治果断地说：“行啦！让他们待着吧！”

克萝大娘见有人说情，便说：“好吧！也许祷告会对他们有点儿好处。”

屋里的人便开始商量着布置会堂和安排座位。

“我看，老头子，”克萝大娘说，“你还是把那两只木桶搬进来吧！”

摩西小声地对彼得说：“妈妈的木桶就跟乔治少爷圣书里那个寡妇的坛子一样，里面总有吃不完的东西。”

“上个礼拜有一只木桶中间凹下去了，”彼得说，“大家正唱诗，木桶一下子全陷了下去。那次就没灵验！”

汤姆叔叔是这一带掌管宗教事务的长者，附近的黑人都把他看做他们的牧师。他讲道时言辞简洁、恳切、诚挚。他的祷告更是淳朴感人，他经常引用《圣经》的语言，所以内容就更为丰富。《圣经》的语言仿佛渗透了他的灵魂，融化在他的生命之中，因而随时可以脱口而出。

当在这里演出念《圣经》的场面时，在主人的客厅里却上演着另一场戏。

那个黑奴贩子海利和谢尔贝先生一起坐在客厅里的桌子前面。桌子上除了纸和笔外，还放着几张单据。

谢尔贝先生正在数几摞钞票，数完之后，就推过去给海利；黑奴贩子又将它重新点过一遍。

“一点儿也不错，”黑奴贩子说，“现在，请在这些契约上签字吧！”

谢尔贝先生匆匆接过卖契，签了字。海利当即从一只破旧的小提箱里取出一张谢尔贝先生的羊皮借据，瞧了一眼，把它还给了谢尔贝先生。

“好，完事啦！”黑奴贩子说完便起身。谢尔贝先生没有理他，独自大口大口地吸起雪茄烟。

伊丽莎

谢尔贝先生回到卧室准备睡觉，他的太太站在镜子前面梳头。谢尔贝太太忽然想起早晨和伊丽莎的谈话，便转过身问她丈夫：“我说，亚瑟，今天到家里吃饭的那个没有教养的家伙是谁啊？”

“他叫海利。”谢尔贝说，并在椅子上很不自然地转动了一下，两眼盯着手上的报纸。

“海利是什么人呀？他到这儿来干什么？”

“啊……他是做买卖的，上次我在纳捷斯的时候和他做过一笔生意。”

“单凭这么一点儿交往，就到人家家里做客？”

“是我请他来的，我跟他有些账目要结算。”

谢尔贝太太又问：“他是黑奴贩子吧？”她已经发现丈夫的神色有些不对劲。

“你怎么会想到这上面呢？”

“没有什么，只是吃过晚饭后，伊丽莎愁容满面地对我说，你在跟一个黑奴贩子谈话，她听见那个人说想出高价买她的孩子。”

“看来，这事总得说出来，”他暗自想道，“晚说还不如早

说好。”

“我要她不必担这份心，我说你是从来不跟那班人打交道的。家里的仆人你一个都不打算卖的。”谢尔贝太太一面说，一面继续梳她的头发。

“是呀！爱密丽，我一向是这样想，也是这样做的。可问题是我的生意亏了本，没有其他办法可想啊！我看恐怕非卖掉几个仆人不可了。”

“卖给那个家伙吗？那绝对不行！谢尔贝先生，你这话可当真？”

“很抱歉，”谢尔贝先生答道，“我已经答应把汤姆卖给他了。”

“什么！我们的汤姆？——那善良、忠实的汤姆吗？他忠心耿耿侍候了你一辈子啊！谢尔贝先生——你曾亲口答应过给他自由啊！”

“好吧！反正一切你都知道了，我还答应把哈利一起卖给他。我真不懂，为什么人家天天都在做的事，我一做你就对我大发雷霆，好像我是个恶魔似的。”

“庄园里这么多黑人，为什么偏偏要卖掉他们两个呢？”

“因为他们比别的奴仆值钱。如果你觉得他俩不合适，那么就把其他的奴仆全卖掉，或者把伊丽莎卖掉。那家伙肯出高价买伊丽莎，可你愿意吗？”

谢尔贝太太咬牙切齿地骂道：“这个坏家伙！”

“是啊！那家伙曾出惊人的价钱，我都没有松口，我这样做是怕伤了你的心，所以我的心还是善良的。”

“亲爱的，请你替他们想个法子吧！难道我们在花销上不能紧一点儿吗？我宁可粗茶淡饭，也不自食其言，我要对这些孤苦无援的黑人尽一份基督徒的责任。”

“爱密丽，你为这事这样伤心，我很难过，虽然我不敢说我的品德完全和你一样，但我还是十分尊重你的感情的。可是，我们现在再说这些为时已晚，我实在是束手无策，因为要不这样做，我们就得卖掉全部家业，就得倾家荡产。”

谢尔贝太太呆若木鸡。最后，她转过脸去，掩面抽泣起来。“奴隶制是这个世界上最恶毒、最不吉祥的东西，是上帝给我们降的灾难。我真傻，还满以为有本事改变这个万恶的制度，用仁爱、关怀和教育来弥补它、美化它。谁料，到头来，我却害了他们，我真傻！”

“哎！太太，你简直快要变成一个废奴派了。”

“唉！”谢尔贝太太心不在焉地回答，一面伸手掏出她的金表，“我连一件值钱的首饰也没有了。”接着又若有所思地说，“你看这只表能管点用吗？只要能搭救伊丽莎的孩子，我愿意牺牲一切。”

“爱密丽，这事已经生米煮成熟饭了，我已经在契约上签了字，请原谅我吧！亲爱的。”

“那个坏家伙现在已经成了忠实、善良的汤姆和伊丽莎孩子

的主人了吗？”

“唉！亲爱的，我实在不愿意再去想这件事了。海利逼得很紧，说明天就来取货。明天早上你最好同我骑马出去走走，我不愿见到那场面。”

“不，不，”谢尔贝太太答道，“我必须再看看可怜的老汤姆。至于伊丽莎，我简直不敢去想象这件事。愿上帝宽恕我们！我们到底做了什么孽，叫环境逼得这样走投无路呢！”

谢尔贝夫妇万万没有料到，在他们谈话时，有人在偷听他们的谈话！同他们卧房毗邻的是一间通往外面过道的大套间，谢尔贝太太打发伊丽莎去休息的时候，伊丽莎急中生智，忽然想起了这个套间。于是，她就藏在那里面，把耳朵紧贴着门缝，谈话的内容一字不漏地全听到了。

主人谈话结束后，她才蹑手蹑脚地离开那里。她两颊苍白、全身发抖、面容严峻，跟平日那个温柔、羞涩的她判若两人。当她经过主母的房门口时，停留了一下，举起双手，默默祷告，然后轻轻溜回了自己的房间。

“可怜的孩子！可怜的小宝贝！”伊丽莎对着熟睡的孩子说道，“他们把你卖了，可是妈妈一定要救你！”

她哭着，却没有眼泪，一个女人在这危急关头，已经无泪可流。伊丽莎心中流着血，她匆匆地写道：

亲爱的太太，请你不要认为我是一个忘恩负义的

人，请你千万不要怨恨我。今天晚上你和老爷的谈话，我全都听见了。我必须救我的孩子，你一定不会责怪我吧！愿上帝保佑你，赐福给你这个好心人。

伊丽莎写好信后便给孩子清理衣物。做母亲的心是无微不至的，即使在这种危急关头，她仍旧没有忘记在小包里放上一两件孩子最心爱的玩具。

被唤醒的孩子问：“妈妈，去哪儿啊？”

“轻点儿，哈利，有个坏蛋要把你从妈妈怀里抢走，卖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可是，只要妈妈还活着，我就决不让你离开我。”

她轻轻地打开了走廊的房门，急速地带着孩子走了出去。不一会儿，他们就来到汤姆叔叔房屋的窗子前。站定后，她轻轻地在玻璃窗上敲了两下。

由于唱诗唱得很晚，汤姆夫妇还没睡下。

“是谁啊？”克萝大娘掀开窗帘。“哎呀！那不是伊丽莎嘛！老头子，披上衣服吧！”她一面说，一面飞快地将门打开。

这时，汤姆已点起牛油蜡烛，烛光立刻映射到逃亡者憔悴而慌张的面孔上。

“上帝保佑你，伊丽莎，你的脸色真让人害怕！是不是病啦？要不就是出了什么乱子？”

“汤姆叔叔，克萝大娘，我要逃走了，带着我的孩子逃命

去。老爷把他卖啦！”

夫妇俩惊叫道：“把他卖了？”

“是的，把他卖了，”伊丽莎肯定地说，“老爷已决定把我的孩子和你——汤姆叔叔，一起卖给黑奴贩子了，还说明天早上就来取货。”

伊丽莎说这番话时，汤姆一直举着双手，木然地站在那里。“老天爷啊！”克萝大娘喊道，“难道真的有这种事？他有什么差错，老爷要把他卖掉？”

“汤姆叔叔能有什么差错。老爷也是出于无奈，他做生意欠了人家好多债，不得不听人家摆布。如果不还清这笔债务，他就得把整个庄园卖掉，或者把所有的仆人卖光，他就得破产。”

“老头子，还愣着干什么，还不赶快逃？来，我这就去给你打点行装。”

汤姆抬起头，用凄楚而镇静的目光向周围望了一眼：

“不，我不走，让伊丽莎走吧！这是她的义务！我决不说半个字。要她留在这里是不近人情的。可是我不能走。不能让老爷破产。老爷一向信任我，我决不能让他失望。这事不怪老爷，我去南方后，他会照应好你和可怜的孩……”汤姆回过头去向孩子们看了看，不由悲痛欲绝地哽咽起来。

“唉！”伊丽莎站在门口说，“今天下午我见过我的丈夫，那时这件事还没有发生，他是被他的主人逼得走投无路才逃的。如果你们能见到他，千万替我捎个信儿，告诉他我们也准备逃到加拿

大去。”

他们彼此叮嘱了几句，洒下一串眼泪。简短的告别和祝福之后，她便紧紧地抱着她的孩子，悄悄地离去了。

逃跑之后

当晚谢尔贝夫妇一直谈到深夜，上床后也未能立即睡着，所以第二天早晨比平时起得晚些。

“伊丽莎怎么还不来呢？”谢尔贝太太说，因为她已经拉了好几遍铃，都没有动静。

谢尔贝先生在磨剃刀。房门开了，一个黑孩子端着一盆热水走进来。

“安第！”谢尔贝太太说，“你快去催催伊丽莎，让她快点儿来。”

安第出去后很快就回来了，他两眼瞪得大大的，惊慌地说：“天呀！太太，伊丽莎屋里的抽屉全敞着，东西扔得乱七八糟，我看她怕是逃了。”

“谢天谢地，”谢尔贝太太说，“大概是这样。”

“谢天谢地？太太，你在说些什么傻话呀？万一真是这样，我可真为难哪！海利明知我不愿卖这孩子，他肯定疑心是我怂恿她逃走的。这可有害我的名声。”说完，谢尔贝先生急

忙走了出去。

不一会儿，海利来了。10来个淘气的小家伙像一群乌鸦一样蹦跳在前门廊，争先恐后地将这个坏消息告诉那位陌生的客人。

海利一听，便破口大骂，随后骑马扬鞭而去。

“我说，谢尔贝先生，这太不像话了！”海利闯进客厅，劈头就说，“看样子是那婆娘带着孩子逃跑了。”

谢尔贝先生说：“海利先生，我的太太在这儿。”

“对不起，太太。”海利略微欠了欠身，依旧满脸怒气地说，“这事太不像话了！这消息准确吗，先生？”

“请坐，先生。不错，先生，我很遗憾地告诉你，要么是那年轻的女人偷听了我们的谈话，要么就是有人走漏了风声。总之，这件事惊动了她，因此她带着孩子连夜逃走了。”

“我们是公平交易，结果让我上了个大当，我实在有点儿受不了。”

“海利先生，”谢尔贝先生说，“要不是我觉得你这样怨气冲天还情有可原的话，你今天早上这样无礼地闯进我的客厅，我是绝不会容忍的。由于事关脸面，我必须向你说明一点：我决不允许你指桑骂槐，好像我们跟她串通一气，故意做出这种事。尽管如此，我仍觉得有责任帮你的忙，我的马匹和仆人都可以供你使用，去追回你的人。不过，我以为你最好还是心平气和，先吃点儿早饭，然后再去想办法。”

汤姆遭厄运的消息不胫而走，在大宅子中涌起了巨大的波

澜，再添上伊丽莎的出逃，那波澜愈涌愈急。

比黑种子孙还要黑三分而得名的黑山姆，连做梦都想取代汤姆在整个庄园的地位，这次汤姆的被卖，便是天赐良机于他。

安第喊道：“山姆，老爷要你把比尔和杰利套好马，让我们跟海利老爷去追伊丽莎。”

“太好啦！”山姆说，“看来非得请我出马啦！看我把她逮住，显点儿本事给老爷看看。”

“可是山姆，”安第说，“你还是多考虑一下的好，太太可不愿意抓住她呢！”

“哦！”山姆惊诧地问道，“你怎么知道的？”

“今天早晨给老爷送剃胡子水时，太太知道伊丽莎逃走的消息后，连连说谢天谢地，老爷听了不大高兴。可是我知道，遇事老爷总是听太太的。”

安第说完后，山姆不禁搔了搔脑袋。他那脑瓜里虽说不深藏智慧，但里面却蕴藏着诸如“识时务者为俊杰”之类的话。

因此，他一面停下来重新考虑这个问题，一面又把裤子往上提了提，这是他考虑疑难问题时，用来帮助思维的一种办法。思来想去，最后，他无可奈何地说：“这个世界上的事，真是难以捉摸啊！”说完，他便骑着马儿向大宅子奔去。

这时，谢尔贝太太出现在阳台上，招手叫山姆过去。山姆早已拿定主意，要好好向主母献献殷勤。

“山姆，你干吗耽搁这么半天？我不是吩咐安第让你快点儿

来吗？”

“我的天哪！太太，”山姆说，“两匹马可不是一下子抓得着的呀！太太，我在林子里找了它们老半天。”

“好吧！山姆，你去给海利先生带带路，帮帮他的忙。山姆，你可得小心那两匹马啊！上礼拜杰利的腿有点瘸，你是知道的，别骑得太快。”谢尔贝太太说后面几个字时，声音放得很低，但语气却很慎重。

山姆返回后，便同安第合计，怎样完成太太交给的特殊任务，以及如何给海利老爷“帮忙”。

“嘿！伙计们，”海利叫道，“利索点，我们得抓紧时间啊！”山姆应道：“一点儿也不错，老爷！”他一只手把缰绳递给海利，一只手扶着马镫，安第则在一旁解另两匹马。

海利一跨上马鞍，那匹烈性子的小马突然从地面腾空而起，把它的主人抛出一丈多远。山姆拼命叫了起来，纵身跳去抓小马的缰绳，不料尖利的棕榈树叶刺痛了马的眼睛，它猛地把山姆掀翻在地，朝草坪低处疾驰而去。安第在这边乘机松开了比尔和杰利，而后使劲呼哨一声，它们便跟着烈性小马疾驰而去。

山姆和安第扯着喉咙边追边喊，引得庄园的那些狗也狂吠起来，而麦志、摩西、爱蒂、芬尼及庄园上所有的男女小孩都跑来凑热闹，一个个像过圣诞节那样兴高采烈。到了中午12时，山姆才骑在杰利的背上回来，身边牵着野性尚未降服的烈

性小马。

“哎！老爷，愿上帝保佑我们和这些疲乏的马吧！我们歇歇再走吧！就是吃完午饭也不迟，伊丽莎一个女人拖着个孩子，料她也走不远。”在黑山姆的用心下，已经气喘吁吁的海利也只好同意了他的“建议”。

伊丽莎离开汤姆的小屋后，心中感到难以想象的孤单和凄凉。丈夫和孩子的痛苦和安危，全都涌上心头。离开这生平唯一的家，失去她敬爱的主人的庇护，再加上眼下所冒的风险，这一切已经使她心乱如麻。

但是，在大难临头的时候，人类伟大的母爱可以战胜一切困难。孩子不算小了，可以自己走路，可一想到把孩子从怀里放下来，她又感到不寒而栗。因此，在匆匆向前赶路时，她也把孩子紧紧搂着。

“妈妈，我想睡觉。”

“睡吧！宝宝，好好地睡吧！”

“妈妈，我睡着了，他们会不会把我抓走？”

“不会的，孩子，上帝保佑你！”

“真不会吗？”

“真不会的。”

为了不引起路人的怀疑，她想出了一个好办法：把哈利放下来，不时把包里的苹果丢到几丈远的地方，逗着孩子去追它。这样，他们赶路的速度，竟比原来快了不少。

太阳落山前一小时左右，伊丽莎来到了俄亥俄河边上的村子。站在初春还漂着浮冰的大河边，她心里盘算着：“若是渡船不能开怎么办？”于是她转身走进一家小店，想在那里打听一下路径。

老板娘告诉她，渡船已经停开了。看见伊丽莎失望的神情，善良的老板娘不禁好奇地问道：“你想过河——是什么人病了吗？你好像挺焦急。”

“我有个孩子病得很重，”伊丽莎说，“昨天晚上才得到消息，今天老远赶来，就是想能赶上渡船。”

“哎呀！真是太不走运了，我真替你心急。所罗门！”她向后面一间小屋喊了一声。很快，一个系着皮围裙、两手肮脏的汉子出现在门口。

“我说所罗门，”那妇人说，“那个人今天晚上是不是要把那几桶货运过河去？”

“他说只要没有多大危险，他想试试看。”

“那运货的人马上就来，你最好坐下来一道吃了晚饭再走。”那妇人一面对伊丽莎说，一面递给孩子一块饼。吃完后妇人把孩子领进小卧房，小家伙一会儿便睡着了。可是他的母亲却心急如焚，想着如何向前逃命。

尽管谢尔贝太太让人传令给克萝大娘立刻开饭，可是这厨师大人只是没好气地哼了几声，照旧不紧不慢地干她的活。当又有人来催促她时，她抢白说：“我可不愿为了帮人家抓人，就把生

肉汁端到饭桌上。”

当有人说海利老爷正急得团团转时，克萝大娘愤愤地说：“活该！他这个家伙伤别人的心伤得太多了——我告诉你们，跟乔治少爷给我们念的《启示录》里说的那样——圣坛底下有阴魂叫冤！求上帝替他们报仇雪恨——上帝总有一天会听见的——一定会的。”

中饭以后，大家闲着没事，便围着克萝大娘，你一言、我一语地骂那个黑奴贩子。汤姆却说：“孩子们，你们不能用恶毒的话来咒骂人家，这样的咒语听了会让人害怕。”

“这种人实在是天理难容！”克萝大娘说，“他们将吃奶的孩子从母亲怀里夺去卖掉，他们不顾人家的死活，硬拆散人家夫妻！”克萝大娘一面说一面流着眼泪，“他们干这种事的时候，心里有半点儿不好受吗？天哪！要是魔鬼不抓这种人，那才真是天理难容！”说着，克萝大娘用花围裙掩住脸，呜呜咽咽哭了起来。

“克萝，我宁愿被人家贩卖一万次，也不愿违背上帝的旨意。”

克萝大娘问：“汤姆，莫非你不想在这儿跟我们一块过日子吗？”

“不是这样的。老爷自己也没有办法。我走了以后，就是放心不下庄园的事，伙计们的心底倒不坏，只是不少人粗心大意。”这时，有人来叫汤姆去客厅，说老爷有话对他说。

汤姆来到客厅后，主人和颜悦色地对他说：“汤姆，我向这位先生担保过，保证他来要人的时候，你一定会在这里，不然的话，他可以罚我100块钱。今天你可以处理自己的事，想到哪里都可以。”

“谢谢您，老爷。”

“你可得小心点儿！”海利冲着汤姆说，“别跟你家老爷耍什么鬼把戏。要是领人时你不在这儿，我可要让他倾家荡产。”

“老爷，”汤姆笔直地站在那里对谢尔贝先生说，“老太太把您放在我怀里的时候，我才8岁，你还不到1岁。‘汤姆！’她说，‘这是你的小主人，要小心照料他才是！’自从我皈依基督教以后，对您失过信吗？违背过您的意志吗？”

“我的好仆人，”谢尔贝先生说，“上帝知道你说的句句是实话，我要不是万不得已，人家就是拿世界上所有的钱来买你，我也不会卖给他们的。”

“我以一个基督徒的名义向你保证，汤姆，”谢尔贝太太说，“等我凑齐了钱，我就会把你赎回来。”她又对海利说道：“先生，请你千万记住他的买主是谁，并且通知我一声。”

“那倒办得到，”海利说，“只要你愿意，明年我可以把他带回来卖还给你，而且人不会受多大损耗。”

谢尔贝太太说：“明年我一定跟你做这笔生意，而且，一定

不让你吃亏。”

大约下午2时时候，山姆和安第才把马牵到马桩边来。吃饭时，山姆向安第吹牛说，他已“准备妥当”，这趟差使一定会马到成功。

海利问山姆能不能弄到一条狗。精明的山姆立刻明白他弄狗的目的是去追赶伊丽莎，于是便装出一副笨得要命的样子，磨磨蹭蹭地搪塞海利，海利又找不出山姆的差错，只好催他快快上马。

山姆上了马却伸出手去胳肢了安第一下，把他弄得咯咯直笑。听到笑声，海利十分恼怒，举起马鞭抽了安第一鞭子。

“安第，你太不像话啦！”山姆严肃地说，“这是要紧事！你可别当儿戏，你看你那副德行，嘻嘻哈哈的，像给老爷帮忙的样子吗？”

快走到庄园时，海利命令他们顺着大路往河边追。海利对他们说：“我懂得黑人的脾气，他们总是往地下(加拿大)逃。”

“是的，没错，海利老爷猜得准极了。哎哟！我说老爷啊！到河边去可有两条路啊！一条是小路，一条是大路，老爷您打算去哪条路呢？”

老奸巨猾的海利反问道：“你看呢？”

山姆说：“依我看，伊丽莎走的一定是小路，因为小路不易被人发觉。不过，还是老爷您自己拿主意的好——对我们来说都一样。不过——我又觉得她可能走大路，因为大路平坦。”

海利经过判断推理，最后决断地说：“她肯定走偏僻的路！”他揣度，山姆起先说走小路是无意中泄露了真情，为了不连累伊丽莎，他便杜撰出走大路的理由。

他们在小路上走了一个多小时左右，便发现这条路早已被堵塞，而且全都用篱笆拦了起来。

倒霉的海利只好忍气吞声，改走大路。

到达T村后，山姆老远便瞥见那个小店内伊丽莎的身影。海利和安第的马跟在后面，离山姆仅五六尺光景，在此千钧一发之际，山姆假装帽子被风吹落，发出了一声尖叫。伊丽莎听到山姆发出的“信号”后，连忙将身子缩了回去。3个人一阵风似的从窗前掠过，转到前门去了。

对于伊丽莎来说，这真是九死一生的关头。她抱着孩子从一扇小门出来，正要下坡时，被海利一眼瞥见了。他立即翻身下马，大声招呼山姆和安第追上前去。刹那间，伊丽莎恍恍惚惚，脚不着地地飞跑着，一口气跑到了河边。

追兵就在背后，她鼓足全身力气一声狂喊，纵身跳过河边的湍流，落到河面的冰块上。这真像飞檐走壁的一跃——只有疯子和亡命者才有可能这样做。当她落到漂浮的冰块上时，海利、山姆和安第都情不自禁地举起双手惊叫起来。

她尖叫起来，狂跳着，从这一块冰跳到那一块冰，最后，一个大冰块竟把她和孩子送到了俄亥俄州的岸边。碰巧岸边有一个男人跑过来扶她和孩子上了岸。

那汉子说：“你这个女人可真有胆量！”

从他的相貌和声音看，伊丽莎认出他是她老家附近一个农庄的主人，叫希姆斯。

伊丽莎央求说：“哦！希姆斯先生，请救救我，请你把我藏起来吧！”

“啊！这是怎么回事？”那汉子问，“哎！你不是谢尔贝家的仆人吗？”

“我的孩子，就是这个男孩子，谢尔贝先生把他卖了！你看，那就是他的买主。”她指着河那边的追兵说，“哦！希姆斯先生，你也有个孩子啊！”

“是的，我有个孩子，”那人说，同时粗鲁而好心地扶她爬上那陡峭的河岸，“你确实是个有胆量的女人，我见到有胆量的女人就喜欢。我很乐意帮你的忙，可是我没有地方让你藏身，我只能指引你到那儿去，”他指着远处村落中一所孤零零的不当街的白色大房子说，“到那儿去吧！那是一家慈善人家，他们一定会帮助你的。”

“愿上帝保佑你！”伊丽莎感激地说，然后把孩子紧紧地搂在怀里，急匆匆地向前走去。那汉子站在那里凝视着她勇敢而美丽的背影。

山姆说：“伊丽莎干得真漂亮！”

“我看那婆娘一定是着魔了！”海利说，“看她那连蹦带跳的样子，简直是一只野山猫！”

路 遇

客厅里十分温暖，熊熊的炉火映照着地毯，把茶壶和茶杯也照得闪闪发光。参议员柏德脱下靴子，想换一双漂亮的新拖鞋，这双新拖鞋是他出外视察的这些天里，他太太给他做的。柏德太太笑容满面地吩咐下人摆桌子，顺便找机会跟丈夫说两句话。

柏德先生说：“啊！我累得要死，头也疼得厉害。”

柏德太太向橱柜里一只樟脑瓶子瞧了一眼，要走过去给丈夫拿药，却被她丈夫拦住了。

“不，不用吃药！只要喝一杯你沏的热浓茶，在家里享几天清福就会好的。唉！制定法律真是一件累人的差事啊！”

“听说近来通过了一项法令，禁止老百姓拿吃的、喝的救济逃亡的黑人，是真的吗？我早就听说过他们在讨论这项法令，但是我相信任何一个基督教国家和立法机关都不会通过这种法令。”

“噢！玛丽，你怎么一下子变成一个政治家啦？”

“不，不，平时我才不管你们那套政治。可是这件事我觉得太残忍了，我真期望这项法律不能得到通过。”

“亲爱的，最近的确通过了一项法令，禁止老百姓救济从肯

塔基逃过来的黑奴。那些轻举妄动的废奴派做得实在太过分了，弄得我们肯塔基州的弟兄们群情激昂。我们州里应该采取措施来平息这种情绪。这是完全符合基督精神的好事啊！”

“这条法令是怎么说的？它会禁止我们留这些可怜的黑人在家里住一宿、让他们吃顿好饭、给他们几件旧衣服穿、然后偷偷打发他们去自寻生路吧？”

“禁止的正是这种事，亲爱的，那样做就犯了包庇、教唆罪了，知道吗？”

柏德太太气得满脸通红，她站起身来，问丈夫道：“约翰，我问你，你是不是也认为这是一项公正而且符合基督精神的法令呢？”

“玛丽，要是我说是的话，你总不至于枪毙我吧？”

“没有想到，你也会这样，你该没有投赞成票吧？”

“投了，我的女政治家先生！”

“你真不害臊！那些可怜的黑人！这是一项可耻、可恨、可恶的法令，难道人家就不能给那些奴隶一点儿东西吃？不能给他点儿衣服穿？不能留他们住住吗？”

“可是玛丽，亲爱的，我们决不能感情用事。因为这牵涉许多重大的公众利益。”

“我只遵从上帝的旨意，因为他绝不会对公众带来危害。”

“玛丽，亲爱的，你让我申辩一下可以吗？”

“我不喜欢辩论，约翰。你们这些政治家真有一本事！一件简

单明了的事情，偏偏喜欢绕来绕去。”

这时，柏德家的黑人管家卡德卓老头在门口探进头来说：“请太太到厨房里来一下。”柏德这才大大松了口气，以又好气又好笑的神态，凝视着妻子的背影，而后坐到安乐椅上看起报来。

过了一会儿，他听到妻子在门口急切地喊道：“约翰！约翰！你到这儿来一下，好不好？”

他扔下报纸，就往厨房里跑。一进门就吓了一跳——一个身材苗条的少妇躺在椅子上，脚上的袜子也掉了一只，那赤着的脚鲜血淋漓。她的脸上虽然看出备受磨难的黑奴的痕迹，但谁都不能不为她那哀艳动人的美丽所吸引。

柏德太太和黛娜老大娘正在给伊丽莎做急救；卡德卓老头则抱着一个孩子，替他脱下鞋子，搓着他那两只冰冷的小脚。

“哎呀，太太！”那妇人狂乱地央求柏德太太道，“求求你保护我们吧！别让他们抓走我的孩子！”

“可怜的女人，在这里，谁也伤害不了你们，”柏德太太说，“你们在这里很安全，不用害怕。”

在柏德太太的安慰和照料下，那妇人及孩子很快安定了下来。柏德夫妇回到客厅后，一个看报纸，一个织毛线，全都不提刚才发生的争论。

过了一会儿，柏德先生放下报纸说：“不知她是什么人？是干什么的？”

柏德太太答道：“等她睡醒后，精神好一点儿再问。”

“哎，太太！你的衣服如果放一放贴边，或是改一改，不知道她能穿不？她好像身材比你高大一些。”

柏德太太见丈夫这么细心，不由莞尔一笑，回答说：“待会儿看吧！”

“你专门留给我睡午觉时盖的那件羽纱斗篷呢？还不如把它给她——她没有衣服可穿啊！”

这时黛娜在门口说，那妇人醒了，想见太太。

柏德太太急忙走了过去。

可怜的女奴把自己和孩子的遭遇从头到尾向柏德夫妇述说了一遍。她正是伊丽莎。

伊丽莎唐突地问：“太太，您有没有失去过孩子？”

在一个月前，柏德夫妇刚埋葬过一个宝贝孩子。这个问题让柏德太太失声痛哭起来，略微平静一点儿后她问道：

“你为什么要问这个呢？我刚刚失去了一个孩子。”

“可怜的太太，请宽恕我的冒失。我接连失去了两个孩子——现在，我逃出来，我只剩下这唯一的孩子。请救救我的孩子吧！”

柏德太太问道：“那你打算到哪里去呢？”

“到加拿大去。我要是知道加拿大在哪儿就好啦！您知道加拿大有多远吗？”她抬头望着柏德太太，那眼光充满期待和信任。

“我可怜的孩子，你想象不到它有多远呢！”柏德太太说。

回到客厅后，柏德夫妇便开始商量如何营救这对逃亡的母子。这对善良的夫妇在营救前，没有忘记把他们死去的孩子的衣物送给伊丽莎的孩子！柏德先生将亲自把这对母子俩送到他的老当事人樊·屈朗普那里。经过一路颠簸，他们总算艰难地越过了泥沼。

到达目的地后，他又费了不少劲，才把屋里的人叫醒。主人出来开了门，他把蜡烛举得高高的，站在门口眨着眼睛打量着来客，脸上露出一副阴沉、迷惘、令人发笑的神色。为了使他充分了解这件事，柏德先生费了不少劲给他说明缘由。

约翰·樊·屈朗普是个正直的老汉，以往是肯塔基州的一个大地主和奴隶主。他天生正直而富于正义感，心胸宽阔，完全可以和他身材的魁梧相媲美。多年来，他亲眼看到一个对压迫者和被压迫者同样不利的制度所造成的许多灾难，内心暗自感到惴惴不安。

最后有一天，他实在忍受不下去了，便从书桌的抽屉里取出了钱包，过河来到俄亥俄州某县，把县里四分之一的肥沃土地买了下来。然后，不分男女老少，给所有黑奴每人发了一张自由证书，用一辆辆篷车把他们送到那里安家落户。

正直的约翰本人则来到小溪边一个宁静而偏僻的农庄上安顿下来，心安理得地过起了隐居生活。

柏德先生问：“你愿不愿意让这苦命的女人和她的孩子在你

这里躲一躲，不让追捕的人抓住他们呢？”

“要是有人追的话，”那好心的老汉挺直了高大而结实的身躯说，“有我对付他们。我还有7个儿子，个个身强力壮。

请你向追捕的人致意，并且告诉他们什么时候来都行，对我们来说都一样。”说罢，约翰用手拢了一下蓬乱的头发，放声大笑起来。

伊丽莎怀里抱着酣睡的孩子，拖着沉重的脚步走到门口时老汉说：

“听我说，你不用害怕，看有谁敢到这儿来，有我对付他们呢！”他指着壁炉上面挂着的3支漂亮的来复枪说，“认识我的人差不多都知道，谁要是想从我家里抓走一个人，那他可是自讨苦吃。”说完，他就把门带上走了。

“你也在这里住一宿，天亮再走吧！”约翰热情地对柏德先生说，“我去把夫人叫来，马上给你把床铺准备好。”

“谢谢你，好心的朋友，”参议员说，“不过我马上得走，因为要去赶哥伦布的夜班驿车。”

“啊！那好吧！既然你一定要走，我就送你一程，我带你走一条岔路，你来的那条路太不好走了。”

约翰穿戴起来，不一会儿，就提着马灯走在参议员前面给他带路。他们分手时，参议员往约翰手里塞了一张10元钱的钞票，“这是给她的。”

“好，好。”

相别2月的一天早晨，从汤姆叔叔家中的窗户望出去，看到天色阴沉，细雨蒙蒙，人人都愁眉不展。

屋里炉火前面摆着一张小桌子，上面铺着一块熨衣服的桌布；旁边一张椅子背上搭着几件刚刚熨好的粗糙却很干净的衣服。

克萝大娘小心翼翼地熨着每一个褶皱和贴边，不时揩拭脸上滚滚而下的泪水。汤姆坐在桌旁，膝头上放着一本《新约圣经》，一只手支着脑袋。

天色尚早，孩子们还在那张粗糙的四轮小床上酣睡着。汤姆站起身来，默默地走到床边，深情地看着他的那些儿女。“这是最后一次啦！”汤姆欲哭无泪地说。

克萝大娘没有说话，只是在那件其实已经熨得极其平展的粗布衬衫上面来回熨个不停。最后，她忽然不顾一切地把熨斗“砰”的一声丢下，坐在桌子边放声大哭起来。

“看来只好听天由命！可是，天哪！我怎么能呢！要是知道你到哪儿去，人家会怎样待你也好啊！太太说一两年内把你赎回来。可是天哪！到南方去的人没有一个能回来的呀！个个都累死在那里。”

“克萝，那里也有上帝啊！”

“唉！”克萝大娘叹道，“也许有吧，可是上帝有时也听任可怕的事情发生！”

“我在上帝手里，”汤姆说，“他不会让我受太大的

罪的——至少有一点儿要感谢他，这次卖出去的是我而不是你和孩子们。你们在这里是平安的，有灾难也只会落到我头上。”“让我们想想我们得到的恩惠吧！”他用颤抖的声音补充道。

“恩惠？”克萝大娘说，“我看不出有什么恩惠！这件事不对。太不对了！老爷根本不应该落到这步田地，拿你来替他抵债。你给他挣的钱比你自己身价超过一倍还要多呢。他应该给你自由，几年前就应该给你了。我怎么也想不通。你一向对他忠心耿耿——把他看得比你的家人还重！这种为了解脱自己的灾难，出卖人家骨肉的人，我想上帝是不会喜欢的。”

“克萝，唉！这恐怕是我们最后一次在一起了，要是你真心爱我的话，你就不会说出这种话来！你要知道，克萝，我不愿意任何人说老爷一个不字。他不是从小由我带大的吗？我把他看得珍贵是理所当然的事啊！你怎能把老爷和我这黑奴相提并论呢！”

“唉！不管怎么说，这件事总有点不大对头的地方。”这个充满强烈正义感的女人说，“我也弄不清楚究竟错在什么地方，可心里总觉得难受。”

正在这时，有一个孩子嚷道：“太太来了！”

克萝大娘说：“她也没有办法。她来干什么？”

谢尔贝太太进屋后，克萝大娘没好气地替她搬了把椅子。脸色苍白而焦灼的谢尔贝太太对她的行为和态度没在意。

“汤姆，”她说，“我是来……”她突然停下来，望着那默默无言的一家，不由得倒在椅子上，用手帕掩住面孔呜呜咽咽地哭了起来。

“天哪，太太，别……别！”克萝大娘说，自己也忍不住失声痛哭起来；接着，屋子里的人哭成了一团。在那高贵和卑微共同挥洒的泪水中，被压迫者心中的仇恨与怒火都化为乌有。

这时，只听见房门“砰”的一声被踢开了。海利怒容满面地站在门口，一则因昨日追击的劳累，再则由于没能追回猎物，他的一肚子窝囊气还没消。

海利大声叫道：“黑家伙，准备好了吗？哦！太太也在这里，你好，太太！”海利见太太在场，连忙脱帽向她行礼。

克萝大娘把箱子关上，并用绳子捆好，然后站了起来，狠狠瞪了那黑奴贩子一眼，眼里的泪珠立刻变成了仇恨的火光。

汤姆驯服地站起身来，扛起沉重的箱子，准备跟他的新家走。他妻子抱着小娃娃，给他送行，两个儿子也泪汪汪地跟在后面。

一会儿，庄园上男女老少的黑人，全都围在马车旁边了，准备跟他们基督教的传道士和他们尊敬的总管家告别。海利横眉怒目地瞅着汤姆吼道：“上车！”

汤姆上车以后，海利从座位底下取出一副沉重的脚镣，把他的两只脚铐了起来。

周围的黑人都感到义愤填膺，谢尔贝太太也在廊子上说：

“我敢担保，你这种防备完全没有必要。”

“那很难说，太太，我在你们这里已经损失了一个，值500块钱呢！我再也不敢冒风险啦！”

谢尔贝先生没有送他的老奴，他感到愧疚，在外面有意耽搁了一天。

汤姆和海利在黄土路上马不停蹄地向前走，最后终于走出了庄园的边界。当他们走到一个铺面时，有一个同汤姆熟识的人，对汤姆寄予深切的同情，感慨地说：“卖到南方去就没命了。”

“不错，”海利赶忙应道，“但死的原因各有不同，有的是水土不服，有的则是本身的体质不好。再说，都不死，黑奴市场怎么能兴旺得起来呢！”

这时，突然传来一阵急促的马蹄声。他们正在诧异，乔治少爷已跳上车来，激动地抱住了汤姆的脖子。

“啊！乔治少爷，不要替我难过，这全是上帝的安排。你是一个善良的有学问的人，长大了一定能够成为一个了不起的人，你的父母，还有庄园上所有的人，都会为你骄傲；你要做一个像你父亲那样的好主人，像你母亲那样的好基督徒。”

“汤姆叔叔，请收下我这块银圆吧！每当你看到它的时候，就记着我一定会到南方来找你，把你赎回来！”乔治将银圆递给汤姆。

“谢谢你，乔治少爷！”汤姆感激涕零地说。

在乡村旅馆

正是黄昏时分，细雨蒙蒙。肯塔基州N村的一家小旅馆门前，一位旅客从马车上下来，走进旅馆的酒吧。因为下雨，酒吧里来了不少三教九流的人。

站在柜台后面的老板，一头茂密而蓬乱的头发上戴着一顶高统礼帽。屋里的人戴的都是这种帽子，因为它标志着至高无上的男子汉大丈夫的气概，据说还显示着共和独立的精神。

有几个上身赤裸、下穿肥大裤子的黑人在屋里来回忙碌。他们的祖先是力大无穷的猎人，生活在原始森林里，在自由辽阔的天幕下，拿星星当蜡烛。

直至如今，他们的子孙，还是把房子当帐篷，头上成天戴着帽子，逢人便亲昵地称“老乡”。他们是世界上最坦率、最随和、最快乐的人。

刚从马车上下来的旅客生得矮矮胖胖，衣着严谨，有一张和蔼可亲的圆脸，看样子是个小心谨慎的人。他对自己的提包和雨伞非常留意，时时防范着同他接近的人。进门后，他忐忑不安地向酒吧间四周打量了一番。

“嘿，老乡，你好啊！”那个把脚翘在壁炉架上的大汉同新来的旅客打招呼，同时朝他脸上喷了一口烟。

“托福，托福！”旅客答道，一面避开对方来势汹汹的见面礼。“有什么新闻吗？”大汉从口袋里取出一片烟叶和一把大猎刀来。

旅客怯生生地答道：“没听到什么新闻，很抱歉！”

“嚼吗？”大汉十分亲热地递给那位旅客一点儿烟叶。

“多谢多谢——烟叶对我不合适。”那旅客一面说，一面往后躲闪。

“是吗？”那汉子满不在乎，同时把烟叶塞进自己的嘴里。旅客看见有一群人围在一张告示前面，不禁问道：“那是什么？”

不知谁答了一句：“悬赏捉拿黑奴的！”

那旅客当即站起身来，小心翼翼地整理了一下提包和雨伞，并取出眼镜戴上，过去看那告示。告示上面写着：

出告示人家逃走混血黑奴一名，叫乔治。乔治身高6英尺，浅肤色，头发卷曲，呈深黄色；为人聪明伶俐，善于辞令，能读书识字，有可能冒充白人；背部和肩膀上各有一处深伤疤；右手烙有H字母。

凡能活捉该黑奴，或能证明已将其处死者，一律赏钱400元。

此时，前面那位把脚翘在壁炉架上同旅客打过招呼的人，把脚从高处放下来，挺直了身躯，走到告示前，从容不迫地往告示

上喷了一口烟汁。

“这就是我对这种事的看法！”他说完后又重新翘起双腿坐了下来。

老板起身问道：“嘿！老乡，你这是干什么？”

“要是出告示的人在这里，我还要朝他脸上吐唾沫呢！你信不信？因为这种告示给咱们肯塔基人丢脸！”

老板在记账时说：“对，对，这话太对啦！”

“老兄，我自己也有一些黑奴，”那大汉又站起来说，“我这样对他们说——伙计们，我说，你们跑吧！溜吧！你们什么时候想跑都行！我才不追你们呢！这就是我管理黑奴的办法，结果他们一个也不跑。这还不算，我全都让他们领了自由证书，而且都备过案。你若把他们当狗看待，得到的就是狗心眼；你若把他们当人看待，得到的却是将心比心。”

“朋友，我觉得你说得完全正确，”那位旅客插嘴说，“告示上的那个黑奴是个出色的家伙。他曾在我的麻袋厂里干了五六年，他不仅是把劳动的好手，同时心灵手巧——发明了一部洗麻机，后来许多厂家都采用了。现在，洗麻机的专利证，还捏在他的东家手里。”

“这种机灵的黑奴总是很放肆！”有个粗俗的家伙说，“不然就不会挨揍。”

“照你这么说，”黑奴主说，“他生来就不应该聪明吗？我则以为，上帝把他造就成人，我们就应当把他当人看待。如果谁

要把他当牲畜一样欺压，谁就要付出沉重的代价。”

“我说老乡，”那个粗俗的家伙又说，“聪明的黑奴对东家确实没有好处。”

那黑奴主反诘道：“那你最好给上帝送张订货单，叫他给你定做一批黑奴，个个都不能有灵魂最好，是吧？”

在他们说话的时候，旅馆门口来了一辆轻便马车，马车上坐着一位衣冠楚楚、绅士模样的人。那赶车的是个黑奴。

这位自称是肯塔基州谢尔贝郡奥克兰市的绅士对他的仆人说：“吉姆，我们在贝南旅馆碰见的那个黑人，好像有点儿像这个告示上的人，是不是？”

“是的，老爷，”吉姆答道，“只是不知道他手上有没有烙印。”

“这个我还没注意到。”绅士心不在焉地打了个呵欠。

随后，他走到老板面前，要他准备一个单人房间，因为他现在要写点儿东西。

从这位绅士一进门开始，那位先来的旅客就用一种好奇而不安的目光注视着他。他感到自己好像认识这位先生。

“那不是威尔逊先生吗？”那人装出忽然认出对方的口气，伸出手来，“很抱歉，看来你好像还记得我——谢尔贝郡奥克兰市的巴特勒。”

一个黑奴进来告知，新来老爷的房间已经准备好了。

“吉姆，你照看一下行李，”那人随即嘱咐了一声，接着对

威尔逊先生说，“我有点儿生意上的事想跟你谈谈，请到我房间里坐一会儿好吗？”

房间布置完毕，侍役们就退了出去。那年轻人不慌不忙地锁上门，然后调转身来，两手往胸前一叉，双目直瞅着威尔逊先生。

威尔逊先生惊叫道：“乔治！”

“是的，厂主，我正是乔治，你看我的妆化得怎么样，像个白人吧？”

“像，像，太像了！可是你要的把戏太危险了。我要是早知道，决不会劝你走这一步棋。”

“为什么呢，威尔逊先生？”

“你这样做，违犯了你的国家的法律。”

“我的国家！”乔治沉痛万分地说，“我有什么国家？我的国家给我享受的是死亡、是坟墓，我恨不得进棺材才好呢！”

“哎，乔治，不——不能这样说，你这样做，是有违《圣经》教训的啊！”

“威尔逊先生，如果印第安人把你从你的家中掠走，你再也见不到妻子儿女，要你终身替他们做苦力当奴隶，你还会安分守己吗？”

那矮小的老人听了这些话，变得目瞪口呆，说道：“乔治，你知道我一向是同情你的，我说这些话统统为你好。你的妆化得很像，但路途太遥远，夜长梦多，你要是被他们抓住，不杀死你

也要把你卖到南方去。乔治，这个黑人可靠吗？”

“他是一个信得过的人，一年多以前，他跑到了加拿大，到了那里以后他得知，他的东家为了报复他，用鞭子抽打他的老母亲。为了行孝他又跑回来了，并且想找个机会把他母亲一起带走。”

分手时，乔治激动地拉着厂主的手说：“威尔逊先生，您对我的恩德，充分体现了基督精神。最后，我还有一件事想拜托您这位善良的老者。”

“你说吧！”

乔治有些呼吸急促：“我将来死了，人们会认为还不如死了一条狗，只有我那可怜的妻子，唉！苦命的女人！她会伤心落泪。威尔逊先生，请您想个办法，替我把这枚小别针交给她，并且对她说我永远爱她，可以吗？”

“可以，当然可以！苦命人！”

“还有一句话要告诉她，我最后的心愿是逃到加拿大去，并且希望她也逃到那里去，要她不要挂念她的善良的女主人，不要留恋她美丽的故乡，一心一意把我们的儿子抚养成一个自由人，让他不再像我这样受苦。威尔逊先生，您能答应我吗？”

“乔治，好，我一定转告她。勇敢的人信奉上帝吧！祝你一路平安，这是我由衷的心愿。”

贩奴市场

马车一路摇摇晃晃地向前走，海利先生和汤姆在车上各自想着自己的心事。海利先生先是想汤姆的手脚有多长，胸脯有多宽，身材有多高，贩到市场上能卖多少钱；接着想到这批黑奴怎么凑足，凑足后的男女黑奴和儿童，加起来能赚多少钱。

汤姆却反复思索古书里的一句话：“我们在这里没有常存的城，乃是寻求那样将来的城，所以上帝被称为他们的上帝，并不以为耻，因为他已经给他们预备了一座城。”《新约圣经》里的这句话，对汤姆产生了一种神奇的力量，它像冲锋的号角，震动了他的灵魂，让他黑暗和绝望的心灵有了勇气、力量和热情。

在路上，海利看到一张广告，他习惯地轻轻念出声来：

遗嘱执行人拍卖黑奴：兹由法院批准，定于2月20日（星期二）在肯塔基华盛顿市法院大门前拍卖下列黑奴：哈嘉儿，60岁；约翰，30岁；班恩，21岁；索罗，25岁；亚尔伯特，14岁。我们谨代表杰西·勃拉奇福德先生的债权人及继承人举行此次拍卖。

遗嘱执行人：山缪尔·摩里斯汤麦斯·弗林脱

“我得去看看。”海利对汤姆说，因为此外没有别人可以交谈，“告诉你，汤姆，我想买一批最好的货物，同你一起带到南方去，有人跟你做伴，日子也会好过些。我们要马上赶到华盛顿。到了那里，我就把你关到监狱，我好去做这笔生意。”

当晚，海利和汤姆各归其所，一个下榻于华盛顿旅馆，一个则在监狱里。

第二天中午，法院门前围着各种各样的人。有的吸烟，有的嚼烟草，有的吐痰，有的骂人，有的聊天，都在那里等待拍卖开始。被拍卖的男男女女坐在另一个地方，在一起低声交谈。“别担心，哈嘉儿大娘，”一个年长的男黑奴安慰道，“我跟汤马斯老爷说过了，他说他也许可以想办法把你们母子俩放在一起卖出去。”

“他们不要以为我老得不中用了，”她举起发抖的双手说，“我还能烧饭、擦地板、刷刷洗洗的——要是价钱合适，我还是值得卖的！跟他们说说吧……只要把我们母子俩卖到一起，求你跟他们说说吧！”哈嘉儿大娘哀求道。

这时，海利从人群中挤了进来，走到那老婆子跟前，扳开她的嘴，往里面看了看，又摸了摸她的牙齿，还叫她弯了弯背。后来他走到那孩子面前，摸了摸他的胳膊，看了看他的手指头，还让他跳了几下，看他灵不灵活。

“你买他就得买我呀！”那老婆子焦急万分地说，“我的身体结实着呢！我能干很多很多的活，老爷！”

“你能下田吗？”海利轻蔑地说，“骗子！”

一个汉子问道：“你觉得怎么样？”

“嗯！”海利吐了一口痰说，“我想买几个年轻的男孩，跟那小家伙一样。”

“可他们要把这小家伙跟老太婆放到一堆儿卖。”

“那可难点儿——哼！她只剩下一把老骨头，完全成了废物！”

“那么说，你不打算买她啦！”

“如果只卖起价，我还可以考虑一下。”

“唉！先生，把她跟她儿子一起买下来吧！怪可怜的。她好像很疼那孩子。”

海利不耐烦地说：“算啦！算啦！那老东西就是白给我，我也不想要了！”

拍卖开始了。名单上的那几个男人很快以高价出手，看来市场需求很大。其中两名落在了海利手里。

“过来，小家伙，该你啦！”拍卖人叫道，一面用木槌顶了顶孩子，“上去吧！让人家看看你的灵活劲儿。”

老妇人紧紧拉住她的儿子央求道：“把我们两个人放在一起卖吧！求求你啦，老爷！”

拍卖人推开她的手，粗鲁地喝道：“滚开！”

小家伙身材匀称、四肢灵活，立刻引起了卖者的争抢，最后木槌“砰”的一声落下来，海利买到了他。

“老爷，看在上天的份上，把我一起买下吧！把我买下吧！要不，我就活不成啦！”

“不行！我说过了，不行！”海利说完转身就走了。

拍卖那可怜的老婆子时却很省事，刚才跟海利谈话的那个汉子倒颇有点恻隐之心，花了不多几个钱把她买下来了。接着看热闹的人也散了。

“妈妈，妈妈……别哭，别哭，”那孩子叫道，“人家都说你找到了一个好主人呢！”

“我不在乎……我不在乎，啊！亚尔贝特，我的儿啊！你是我最后一个孩子，你的哥哥姐姐都不知道卖到什么地方去了，上帝啊！我怎么能不伤心啊！”那可怜的老太婆死死地抓住儿子不放。但是最后，她的儿子还是被黑奴贩子铐上了马车，朝监狱方向走去。

到了监狱，广告上标明“约翰：30岁”的那个黑奴说：“我有老婆，”一面把戴着手铐的手放在汤姆的膝头上，“可是她对这事一点儿也不知道啊！可怜的女人！”

汤姆问道：“她在哪里？”

“就在离这里不远的一个客栈里，”约翰说，“我真希望今生今世还能见她一面。”

汤姆听了很难受，不由深深叹了口气，勉强安慰了约翰几句。后来，海利又带他们来到俄亥俄河上的一艘轮船上。他们的到来，引起船上乘客的一片哗然，乘客们有的用同情的话语议论

他们的不幸，有的则引经据典数落他们命当如此。

海利心事重重，踱到轮船那一头去了。他一面点钱，一面暗自盘算着，如果再捞到一笔钱的话，就洗手不干了。当天，轮船在肯塔基州一个小城市停泊了半小时，海利为了一笔生意的事上岸去了。

汤姆的手脚虽然戴着镣铐，但还可以勉强在周围活动，他慢慢走到船边，靠在栏杆上无精打采地朝岸上凝望着。他看见那黑奴贩子领着一个抱着孩子的黑种女人走了过来。她穿戴体面，后面跟着一个黑种男人，他手里提着一口小箱子。那妇人一路欢天喜地。铃声响过后，汽笛长鸣了两声，于是轮船又往目的地破浪而去。

这个黑种女人露茜已被她的主人约翰·福斯迪克卖给了黑奴贩子海利。当海利拿出她的卖身契告诉她实情时，她情绪激昂地说：“我不相信老爷会这样欺骗我，绝不可能发生这种事！”

“你可以问问这里识字的人，喂！”海利对一个从他身边走过的人说，“请你念念这张字据，好不好？我告诉这个女人上面写的什么，她总是不肯相信。”

“嗯！这是一张卖身契啊！上面有约翰·福斯迪克签的名。”那人说，“上面写着，把一个叫露茜的女人和她的孩子卖给海利先生。清清楚楚，白纸黑字。”

那妇人说道：“老爷对我说，我是到路易斯维尔我丈夫做事的那家旅馆里去当厨师的——这是他亲口对我讲的，我不相信他会

骗我。”

“可是他确实把你卖了啊！可怜的女人，”一个相貌善良的男人看了字据之后说，“他真是把你卖掉了，这是千真万确的。”

“既然如此，那还有什么好说的呢！”那女人忽然变得平静了，把孩子紧紧地搂在怀中，在货箱上坐了下来，然后转过身去，木然地对着河水出神。

“总算想开啦！”那黑奴贩子说，“我看这女人还蛮有种！”一个陌生人同海利搭讪道：“老乡，你那黑婆娘长得倒挺不错的。”

“嗯！的确不错。”

“把她带到南方去吗？”

海利点点头继续吸烟。

那陌生人又问：“是去种地吗？”

“嗯！”海利说，“我是给一家庄园送一批订货去的，想把她也搭在里面。”

那人说：“人家庄园不会要那孩子吧？”

“我准备一有机会就把他卖掉。”海利又点起一支雪茄烟。

那陌生人又问：“价钱一定便宜吧？一个小孩子！”

“那可不一定，”海利说，“因为那小家伙不仅机灵，而且壮实。”

“我家女厨刚死了孩子，整天愁眉苦脸的，我想要是让她抚

养这个孩子倒挺不错的。”

海利和那陌生人默默无言地吸了一会儿烟，好像谁都不愿提起这笔生意中最敏感的价钱问题。最后，还是那陌生人先开口说：

“我想不会超过10块钱吧？”

海利摇摇头，煞有介事地吐了一口唾沫。“那可不行！”

他接着又抽起烟来。

“那，你想卖多少钱呢，老乡？”

“这孩子抚养一两年，碰上个中意的买主，准可以卖上200元！因此，我出50块钱，少一点儿也不卖。”

“哎！老乡，你真会开玩笑，”那陌生人说，“30块钱，多一分钱都不要！”

“好，好，我看就这么办吧！”海利说，同时又吐了一口唾沫，“也不依你，也不依我，咱们折中一下，就算45块钱吧，不能再少啦！”

那陌生人沉默半晌说：“好，就依你的吧！”

轮船到达路易斯维尔码头时，那买孩子的陌生人在海利的配合下，趁露茜张望码头、期盼丈夫之机，将熟睡的孩子抱走，上到河岸便消失在黑暗之中。

轮船不久又起航了。

“哎呀！我的孩子呢？”等露茜返回座位时，她惊诧地叫道。这时她的孩子早已无影无踪了！“露茜，”坐在她旁边的黑

奴贩子说，“你的孩子已经给卖掉了，我看还不如早点让你知道的好。我把他卖给一家一流人家，他们会把他当做宝贝的，比你自己养他要强得多呢。”

那妇人没有悲伤，也没有叫嚷。这一剑，已刺透了她的心房，她已经喊不出声，哭不出泪了。

子夜时分，汤姆突然惊醒过来。一个黑影从他身边掠过，直奔船舷而去，接着，听见河里“扑通”一声响；除了他之外，没有一个人看到或听到任何动静。他抬头一看，那妇人的铺位上空无一人了！他站起来在四周找了一会儿，也不见踪影。那颗悲惨而痛苦的心，终于得到了平静。河面依旧泛着微波和涟漪，仿佛没有吞没她似的。

惊 喜

伊丽莎坐在摇椅上，慢慢地摇动着，同时专心致志地绣花。她的脸比在肯塔基故乡时清瘦了一些，一种深深的忧郁隐藏在眉宇之间，刻在嘴巴周围。由于痛苦的磨难，她那颗年轻的心已经变得苍老又成熟！

她身边坐着一个叫瑞琪儿·哈里台的老妇人，那妇人膝盖上放着一个洋铁盘，她把一些晒干了的桃子挑出来放在盘子里。她一面安详地挑选桃子，一面问：“那么说，你还是打算到加拿大去，伊

丽莎？”

“是的，太太，”伊丽莎回答说，“我一定得往前赶路，不敢在这里逗留。”

“那么，你到了那里之后，打算干什么呢？你一定要考虑这个问题啊！闺女。”

“闺女”出自瑞琪儿之口，显得那么自然！因为她的相貌和神态都令人觉得“母亲”这两个字眼用在她身上是最自然不过的了。

伊丽莎的手有些发抖，眼泪流下来滴在她的刺绣缎面上。但她依旧果断地答道：“找到什么活就干什么活，我想总能找到工作的。”

瑞琪儿说：“我对你说，你在这里住多久都行。”

“是的，谢谢你。”伊丽莎说，“可是，”她指了指哈利，“我夜里总是睡不着，昨天夜里我还梦见那个人追到我们院子里来了呢！”

“可怜的孩子！”瑞琪儿一面说，一面擦眼泪。

这时房门开了，门口站着一个矮矮胖胖的女人，那张笑容可掬的面孔，好像一个熟透了的苹果。

“露丝·司台德曼，”瑞琪儿迎上去说，“你好啊！”她一面说一面热情地握着她的手。

这位来客约莫25岁光景，是个健康、诚恳、健谈的女人。

“露丝，这位朋友是伊丽莎·哈里斯。你瞧，这就是我同你

谈起的那个孩子。”

“很高兴认识你，伊丽莎！”露丝和伊丽莎握手道，“这就是你的小宝贝吧？我给他带了块蛋糕来。”她说着，一面把一小块蛋糕递给那孩子。哈利走上前去，两只小眼睛盯着她看，然后羞涩地接了过去。

不多一会儿，赛明·哈里台先生走进屋来。他身材魁梧，肌肉发达，身穿淡褐色的衣服，头戴宽边帽子。“你好，露丝，”他热情地伸出宽大的手去握那胖胖的小手，“约翰好吗？”

露丝笑容可掬地答道：“嗯！他很好，我们一家都很好。”

“有什么消息吗？玛丽他爹？”瑞琪儿一面问他丈夫，一面瞥了伊丽莎一眼。

赛明从厨房返回后问伊丽莎道：“你说你姓哈里斯，是吗？”

伊丽莎用战栗的声音回答了一声“是的”。她一直提心吊胆，生怕外面出了追捕她的赏令。

赛明站在后门廊子里叫道：“玛丽她妈！”

“什么事啊？”瑞琪儿擦了擦沾满面粉的手答道，接着走向她的丈夫。

赛明说：“这个姑娘的男人现在就在我们村子里，今天晚上要到这儿来。”

瑞琪儿笑逐颜开地说：“啊！真的吗？玛丽她爹？”

他问：“完全是真的，这是个又聪明又体面的小伙子。要不

要告诉伊丽莎？”

“当然要告诉这个可怜的姑娘，”瑞琪儿说，“露丝，来——你过来一下。”

露丝放下手里的毛线活，走到后门廊子里去。

“露丝，你猜是什么事？”瑞琪儿说，“玛丽她爹说，伊丽莎的男人也在这伙人中间，今晚就上这儿来。”

“快告诉她吧——告诉她吧！”露丝用双手拉着瑞琪儿的胳膊央求道，“你把她叫到你屋子里去跟她说，我来替你炸鸡块。”

瑞琪儿走到厨房喊道：“跟我进屋子里来，闺女，我有个消息告诉你。”

伊丽莎苍白的面孔陡然涨得通红，由于害怕和担忧而全身发抖，极不放心地望了望她的孩子。

“不是，不是，”露丝跑过去握住她的手说，“不用害怕，是好消息，伊丽莎！——进去吧，进去吧！”说着，她轻轻地把伊丽莎推进里屋，把门关上，然后转过身来把小哈利抱在怀里亲吻着。

“小东西，你快看见你爸爸啦！知道吗？”她反复地说，那小家伙莫名其妙地瞅着她。

与此同时，瑞琪儿把伊丽莎拉在身边对她说：“闺女！你的丈夫已经从他主人家逃出来了。”

伊丽莎全身的血液一下子涌上面颊，涨得满脸绯红，头也觉

得晕晕乎乎的，一下子倒在床上。

“坚强点，姑娘，”瑞琪儿说，一面抚摸着她的头发，“他现在在我们的朋友中间，他们今天晚上就把他带到这儿来。”

“今天晚上！”伊丽莎重复道，“今天晚上。”她完全不能理解这句话的意思，脑子昏昏沉沉的，周围的一切顿时变成了一片迷茫。

当天晚上，乔治果然来到了。伊丽莎跟他见面时，那是一个怎样令人感动的场面啊！次日早晨，乔治、伊丽莎和小哈利从房里出来，受到大家真挚而热烈的欢迎和祝贺，让他俩觉得仿佛是在做梦。

在“妈妈”瑞琪儿的“劳驾”声中，约翰到井边打水，小赛明筛玉米面，玛丽磨咖啡，瑞琪儿自己则走上走下，不是做小点心，就是炸鸡块，同时还笑容可掬地照看大局。

都忙完了，大家才坐下来吃饭。最让瑞琪儿打心眼里感到愉快的，是坐在餐桌首席当东道主了。传一盘饼，斟一杯咖啡，她都是那么慈祥而诚恳，以至奉献给客人的食物和饮料都仿佛增添了不少生气。

对乔治来说，和白人平起平坐同桌吃饭，这还是破天荒的第一次。他刚入座时还感到有点儿拘谨，可是在这样热情洋溢的气氛中，这种感觉一下子就都在和煦的晨光中烟消云散了。小赛明一面往烙饼上搽牛油，一面问道：“爸爸，如果你又被人家发现了怎么办呢？”

赛明镇静地答道：“那就再交罚款。”

“可是，他们让你坐牢怎么办呢？”

赛明含笑答道：“你跟妈妈难道就管理不了这个农庄吗？”

乔治不无忧虑地劝道：“善良的先生，请您不要为了我们，给自己惹出麻烦来啊！”

“放心吧！乔治，我的朋友，我们这样做不是为了你一个人，而是为了上帝和人类，今天白天你们先在这里躲一躲，到夜里10时，斐尼亚斯·弗雷秋会把你和你的同伴们送到下一站去。因为追兵都紧跟在后面，所以我们决不能耽误时间。”

乔治问：“要是这样，那为什么要等到夜晚才动身呢！”

“因为白天你们在这里比较安全，我们全村人都是教友会信徒，大家随时都在警惕着。再说，根据以往的经验，晚上上路比较稳妥。”

新主人

夕阳的余晖映照着辽阔的河面。那艘满载货物的轮船缓慢地行驶着。两岸摇曳的甘蔗林和高大的黑藤萝树在金色的晚霞中闪闪发光。

轮船甲板两侧的过道上堆满了来自各地庄园的棉花包，远看就像一堆巨大的石灰石。其他货物以及来自四面八方的商人和乘

客杂乱地拥挤在一起，把船身压得要下沉似的。有过谢尔贝先生的介绍，又由于汤姆本身格外老实，汤姆很快便赢得了海利的信任，给他去掉了脚镣手铐，能在船上自由活动了。

旅客中有一个人叫奥古斯丁·圣·克莱亚，是年轻的绅士。他住在新奥尔良市，出身名门，家道殷实。他身边还带着一个五六岁的小女孩儿，看来显然是父女俩。另外还有一个女人，好像是专门负责照顾那小姑娘的。

汤姆常常瞥见那小姑娘，因为她老是不停地蹦蹦跳跳，就像一道阳光或一丝凉风似的老不肯在一个地方待着。她的父亲和那位女监护人老是到处追逐她——可是抓住她没一会儿，她又像夏天的白云轻轻地飘走了。

汤姆对这个小姑娘观察了很久以后，才敢对她做出交朋友的试探。他擅长许多博得儿童欢欣的小招数，他能把胡桃雕成小巧玲珑的篮子，在胡桃核上刻出奇形怪状的面孔来，或是在接骨竹木的木髓上刻出稀奇古怪、活蹦乱跳的小人儿来。汤姆的那个大口袋里装满了大大小小的哨子，以及各种逗引儿童的小玩意儿。

汤姆觉得时机已经成熟，便向她问道：“小姐，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伊凡吉琳·圣·克莱亚，”小姑娘答道，“但是爸爸和大家都叫我伊娃。你叫什么名字呢？”

“我叫汤姆，在肯塔基老家的时候，孩子们都管我叫汤姆叔叔。”

“那我也想叫你汤姆叔叔，因为我喜欢你，知道吗？”伊娃说，“汤姆叔叔，你现在上哪儿去呢？”

“我不知道，伊娃小姐。”

伊娃问：“不知道？”

“是的，我还不知道谁是我的买主。”

“我爸爸可以把你买下来，”伊娃连忙说，“要是他把你买下来的话，你可有好日子过啦！我今天就跟他说。”

汤姆说：“谢谢你，小姑娘！”

第二天，伊娃和她父亲站在栏杆边观看轮船离开码头，由于轮机运转不正常，轮船猛地一震，那小姑娘一下子失足掉进了河里。

伊娃落水的时候，汤姆恰巧在她下面那层甲板上站着，于是他飞快地跳到河里。汤姆胸宽背阔，力气过人，游水对他来说简直不算一回事。没一会儿，小姑娘浮出了水面，他一把将她抱住，夹着她游到船边，然后把湿淋淋的伊娃举了起来。这时，船上几百只热情的手向他伸来。在大伙的帮助下，伊娃很快苏醒过来。

这一天，天气闷热，轮船慢慢地驶进新奥尔良港。汤姆在下层甲板上焦灼地向下船的人群张望。他看到美丽的伊娃站在那里，脸色略微苍白了一些。伊娃的身边站着一位文雅、大方、仪表俊秀的年轻人，一望而知，这个人就是伊娃的父亲。

他站在那里同海利说话，态度和蔼而洒脱，有一种和谐而轻

蔑的意味。海利正在口若悬河地为他的那个商品吹嘘着。

“在他这个黑皮囊里面，各种各样道德和基督教的优点都一应俱全了！”

海利吹嘘完毕之后，奥古斯丁说：“好吧！朋友，用一句肯塔基的话说，要多少子儿啊？你准备敲我多少竹杠啊？干脆点。”

“嗯！”海利说，“如果我向你要1300元，那仅仅只够本。你看，这个小姑娘好像特别喜欢他似的，我倒很想成全她。”

“当然，朋友，从基督慈悲为怀的观点出发，为了成全这个特别喜欢他的小姑娘，你最少要多少钱才肯卖呢？”

“爸爸，把他买下来吧！”伊娃爬上货包，双手抱住父亲的脖子窃窃私语道，“我知道你有好多好多的钱。爸爸，我要他！”

“你要他干吗呀？小宝贝，你是打算把他当做铃铛、木马，还是什么别的玩意儿？”

“我要使他快乐。”

“这倒是个新鲜的理由。”

这时，那黑奴贩子把谢尔贝先生亲笔签字的推荐信递给奥古斯丁。那年轻人用修长的手指头接过来，漫不经心地看了一眼。

“从这封信中，你可以看到汤姆的老主人是怎样夸赞他的了。”

“好啦！”年轻人说着，弯下腰去取他的钱包，“你要是能

保证这种虔诚品德能买到手，而且上天会把他记在我账上的话，那多花几个钱我也不在乎。”年轻人说着，把数好的一沓钞票交给那黑奴贩子。

“好的。”海利笑逐颜开，掏出一只小墨水盒，写好收据，交给了年轻人。

“过来，伊娃。”奥古斯丁喊道，并牵着女儿的手，走到轮船另一头，和蔼可亲地托起汤姆的下巴打趣道，“汤姆，抬起头来，看看你喜不喜欢你的新主人。”

汤姆抬起头来看着他，真心诚意地祝福道：“上帝保佑您，老爷！”

“但愿如此，你替我祈祷也许比我自己祈祷更灵验。你会骑马吗，汤姆？”

“我跟马打交道早就习惯了。”

“那好，我让你替我赶马车，我相信你能干得好。”

“是的，老爷。”

他们朝回家的路上走着。

富贵之家

奥古斯丁·圣·克莱亚是路易斯安那州富裕的庄园主的儿子，他祖上是加拿大人。奥古斯丁早年多愁善感，缺乏阳刚之

气。后来，随着年龄的增长，他的这种性格逐渐被成人的特点所掩盖。

不过，他却一心向往理想和唯美的境界，对生活中的日常琐事感到非常厌倦。大学刚毕业时，他心灵中就燃烧着一股强烈而炽热的浪漫主义激情。

还真有心想事成的情况，他很快在北方结识了一位高贵的小姐，并赢得了她的芳心。他当即回到南方筹备婚礼。

不料，这位小姐的监护人给他寄来了一封信，说那小姐已另嫁他人。当时，奥古斯丁不知这是一个骗局，很快就同当年社交界的一枝名花玛丽订了婚，不久便同这位风姿绰约、有着一双明亮的眼睛和万贯家财的大家闺秀举行了婚礼。

待到他收到北方女子的来信，说她的监护人对她横加摧残，诱逼她嫁给他的儿子的信后，为时已晚。尽管那北方女子在信中吐露她对他的企盼和感激的话，以及海誓山盟的深情，但他知道覆水难收，只好含悲面对现实生活，就像那海潮退去后的一滩扁塌塌、黏糊糊、空荡荡的泥浆。

对于像奥古斯丁这样受过高等教育的男人来说，如果他的妻子是个身心健康的女人，他或许还能做出一番事业来，从而把他那折断了的生命之线重新结成美丽的彩带。可是玛丽·圣·克莱亚竟看不见丈夫那折断的生命之线，也不知道用女人的温情去医治丈夫心灵的创伤，她仅仅充当着一个拥有万贯家财、供人欣赏的花瓶。

奥古斯丁的母亲是个心地纯良、修养高尚的女人。因此，他把母亲的名字赐给了自己的女儿，痴心地期盼着她能够成为慈母的化身。

他太太觉察到这一点儿时，不由妒火中烧，甚至她的丈夫对女儿的倾心钟爱，都会引起她的猜忌和不满，仿佛丈夫对女儿的爱多一分，对自己的爱就会少一分。

玛丽生育之后，便疾病缠身，一位如花似玉的美人儿转眼间便成了一个憔悴多病的黄脸婆。因此，奥古斯丁对家庭生活感到极不称心。于是，他才带着女儿去佛蒙特，把堂姐奥菲丽亚请到南方家里来。

在奥菲丽亚的语言中，“没有办法”替代了人们的辱骂和指责，她对终日无所事事、不知所措，或是决心要做一件事却没有耐性去完成的人，总是摇摇头说“没有办法”。

她头脑清醒，思维果断而敏捷。她熟读历史和古典作品，对其中有些事件和人物，都有独到见解。

她的宗教信条整理得井井有条，一一贴上标签，然后束之高阁，就像她装零布碎料的箱子里那捆布条一样，绝对不会再有所增加。她一生中最重要的生活准则是良心，这是她为人处世的基础。

此刻，她坐在头等舱里，细心地在捆呀、包呀、扎呀，忙得不亦乐乎。身旁堆满了各式各样、大小不一、装着不同物件的旅行包、箱子和网篮。

“喂！伊娃，你的东西都点过了吗？你那把小阳伞哪儿去了？给我，我拿张纸包起来，跟我那把小阳伞捆在一起。”

“姑姑，我们不是回家去吗？为什么还费这么大的劲儿？”

“孩子，无论在家还是在外，任何东西都应当弄得整整齐齐，丢三落四怎么行呢！”

“可不是吗，姑姑，我真的丢了不少东西。可是不管丢了多少，船靠岸后，爸爸又会给我买的。”

她姑姑答道：“这太不像话了。”

“噯！姑姑，这该怎么办呢？”伊娃说道，“这只箱子装得太满了，关不上。”

“一定得关上！”她的姑姑一面以英雄气概回答伊娃，一面使劲把东西往箱子里塞，她用一只膝盖跪在箱子上，可是箱子口上还是有条小缝。

“坐到箱子上来，伊娃！”奥菲丽亚小姐勇敢地说，“刚才关得上，现在一定能关上。我们非得把箱子关上锁好不可，没别的办法。”

箱子显然是被她那坚毅、果断的宣言所慑服了，因而不得不投降。锁扣终于在钥匙眼里“喀哒”一声锁上了。

这时，轮船像一头精疲力竭的巨兽一样低声呻吟着向码头靠拢。伊娃兴高采烈地指着那些塔尖、圆屋顶和路牌，一见到它们，她就认出我的家乡来了。

“亲爱的，漂亮极了！”奥菲丽亚小姐说，“可是，天哪！”

船都停了，你爸爸人呢？”

紧接着出现通常上岸时那种熙熙攘攘的景象，而奥菲丽亚小姐则坚毅地坐在方才被征服的那只箱子上，纪律严明地统率着她的全部财产，决心要对它们保护到底。对一些主动愿意替她帮忙的旅客一律表示谢绝。

旅客很快走完了，奥古斯丁这才走了出来，他慢条斯理、从容不迫，一面把他吃着的橘子掰给伊娃，一面说：“姐姐，东西都收拾好了吗？”

“早就收拾好了，等你一个钟头了！”奥菲丽亚小姐说，“我替你担心呢！”

“你真是个精明人，马车在岸上等着呢？喂！”他对背后的马夫说，“把这些行李搬下去吧！”

马车在一家古色古香的公馆门前停了下来。房子的样式别致，是西班牙和法国建筑的混合风格，里面还有阿拉伯的装饰和非洲风格的色彩。

院子四周的回廊边挂着用非洲红布做的帘子，可以随心所欲地放下来遮挡阳光，院子里种满了各种名贵的树木和奇花异草。

马车一进院子，伊娃便欣喜若狂，像一只飞了很远的鸽子，一下子又回到了主人的笼中一样。

“汤姆，这地方合你的胃口吗？”

汤姆答道：“是的，老爷，我看这房子简直是太好了。”

仆人们七手八脚地把东西搬下了车。领头的阿道尔夫的服饰很讲究，手里斯文地摆弄着一方洒过香水的亚麻布手绢。见东西搬完了，他便将仆人撵到廊子的另一头去了。

“哦！阿道尔夫，是你啊，”他东家一面说，一面向他伸出手来，“你好啊，小伙子！这阵子家里怎么样？”对东家提出的问题阿道尔夫当场对答如流，原来这答词他已仔细琢磨了半个多月了。

“好啦！好啦！”奥古斯丁边走边说，仍旧带着那种潇洒的风度，“你这套答词编得挺不错的，招呼他们把行李好好安置一下，我马上就出来和大家见面。”说毕，他就领着堂姐走进一间四面回廊的大客厅。

这时，伊娃早已穿过回廊和客厅，飞也似的跑进一间小卧室去了。

卧室里一个黄脸皮、黑眼珠、瘦长瘦长的女人斜倚在睡椅上。这时她慢慢地坐了起来，懒洋洋地吻了伊娃一下。

“妈妈！”伊娃欢天喜地地抱住她的脖子，亲吻着她。

“得啦——小心点，孩子——别这样，闹得我头都痛了。”

奥古斯丁一进门，便以正统而地道的丈夫气派吻了他妻子一下，然后介绍他的堂姐。玛丽用有些好奇的眼神望着这位堂姐，客气地接待着她。

奥古斯丁又来到过道上将一大把银币散发给仆人们，仆人们

中间很快响起了一片欢笑声和祝福声。

汤姆站在一旁不知所措，阿道尔夫却站在远处嫉妒地用望远镜打量着他，生怕汤姆夺了他的“管家”宝座。

“呸，你这个软蛋！”主人打掉他的望远镜说，“你就是这样对待你的同胞吗？我现在带汤姆去见太太，然后你就带他到厨房里用餐。你要记住，不许对他摆臭架子，像你这样的软蛋，他顶得上好几个！”

主人又把汤姆介绍给太太：“我没有食言，给你买了个马车夫回来，你看他皮肤很黑，可人却很稳重，像一辆地地道道的出殡马车。”玛丽没有起身，只是用眼睛打量了汤姆一下。阿道尔夫带走汤姆后，奥古斯丁又殷勤地对太太说：

“这是我在纽约替你定做的礼物。”原来，那是一帧早期的相片，就像雕塑那样清楚、柔和，相片是伊娃和他父亲手挽着手并肩坐着的镜头。

玛丽看了一眼，像是很不满意地说：“你的坐相怎么这么难看。”

“坐相的好坏，大概是由于各人的眼光不同吧！你看我们长得像不像？”

“如果我的意见你不考虑，别的就不必说了。”太太把相盒合了起来。

“真是活见鬼！”奥古斯丁这样想。

新天地

这天早餐时，奥古斯丁说：“玛丽，以后该是你享福的日子了。我们这位姐姐能干又踏实，她要把压在你身上的重担全部卸下来，让你养好身体，恢复青春和美貌。我看马上就举行移交钥匙仪式吧！”

“欢迎之至，”玛丽懒洋洋地用一只手支着脑袋说，“我相信她挑起这副担子以后，一定会发现在我们南方，当奴隶的人不是别人，而是我们这些当家人。”

“妈妈，”伊娃天真地问，“那你养他们是为了什么呢？”

“除了给自己惹一身麻烦外，我也说不清为什么。反正我的身体弄成现在这个样子，全是因为他们这些黑奴引起的。”

“哎！得啦！玛丽，你今天早晨心情不好。”她丈夫说道，“你明明知道实际情况不是这样，可你偏要那么说。就拿玛咪来说吧！这个老奴实在是再好不过了。”

“好什么？我结婚的时候，她跟着我走，她的丈夫留在我家里照料我父亲，全是我父亲的意见。为了她好，我曾劝她另外找个男人，可是她不同意。”玛丽说，“玛咪这人有的时候，真有那么一股固执劲儿，这一点儿我比谁都清楚。”

夫妻两人围绕着玛咪各执己见，他们的女儿伊娃则坚定地站

在她父亲一边。他们的堂姐则一言不发，在没有弄清自己的处境之前，她是决不肯随便发表自己的意见的。现在她认为条件已经成熟，便插言道：“她有儿女吗？”

“有，有两个孩子。”

“孩子不在身边，恐怕她很伤心。”

“可是，我当然不能把他们带来。那两个小家伙脏得要命——我不能让他们待在我身边。而且他们太费她的时间。”

我看玛咪对这事一直有气。她只要有机会，巴不得马上就回到她丈夫那儿去。他们黑人就是这么自私自利，连最好的也是这样。”

奥古斯丁冷冰冰地说：“这真是令人苦恼。”

“玛咪在我手下一直很稳定，她穿的是缎子、亚麻布衣裳，喝的是咖啡和浓茶。就说挨打，我看她顶多只挨过两鞭子。奥古斯丁让下人享福，结果把他们全惯坏了，我跟他说过不知多少次，说得我都觉得有些烦了。”

伊娃悄悄地走到母亲的椅子背后，双手搂住她的脖子。

玛丽问：“伊娃，怎么啦？”

“妈妈，我可以侍候你一夜吗？只要一夜，我决不会让你害怕，睡不着的。”

“唉！别胡说了，孩子，别胡说了。你这孩子真奇怪！”

“可以吗，妈妈？我看玛咪身体不大舒服，她对我说这些日子老是头痛。”

“哼！那不过是她神经过敏。玛咪跟他们那些人一样，一点儿小事就大惊小怪！”

丈夫走后，玛丽开始向堂姐诉说自己的不幸，说她的丈夫既不理解她，更不体贴她，边说边落下了伤心的眼泪。当她的堂姐寻找措辞准备回应她的时候，玛丽却又像一只遭骤雨淋湿的鸽子——整理完羽毛便开始吃食——同她的堂姐谈起了接管家务的事儿。

“好啦！”玛丽说，“等我再犯病的时候，你就可以独当一面了。只是伊娃这孩子可得好好照管。”

“伊娃是个乖孩子，非常听话，”她的堂姐说道，“我从来没有见过这样听话的孩子。”

“伊娃脾气很古怪，一点儿也不像我。”玛丽说，“真的，一点儿也不像。”

奥菲丽亚心里想道：“幸亏不像你。”可是她是个谨慎的人，当然没有说出口来。

“伊娃那孩子老喜欢跟下人混在一起，这对她有什么好处？她爸爸不但不管她，还鼓励她那样做。我看她爸爸，除我之外，对任何人都很宽厚。他一向宠惯了家里的仆人，他定下一条大戒律：除我和他之外，谁都不准打下人。你看，我们家的仆人，一个个都变成娇生惯养的大孩子了。”

奥菲丽亚小姐答道：“这我倒看不出来。”

“你在这里再住些日子，自然就会看出来的。而且你自己也

会尝到这种滋味。你不知道，这些东西有多么可恶愚蠢、粗心大意、不可理喻，并且幼稚和忘恩负义。”

说起这些问题，玛丽的精神就特别好，完全忘记了自己是个病人。

奥菲丽亚小姐直截了当地问：“难道你不相信上帝造他们和造我们用的是同样的血和肉吗？”

“我才不相信呢，那是胡说！黑人就是下等民族。”

奥菲丽亚小姐又愤慨地问：“你不相信他们也有永生不灭的灵魂吗？”

“嗯！”玛丽打了个呵欠，“当然——这一点儿谁也不会怀疑。至于把他们同我们放在平等的地位来比较，哼！这是绝不可能的。”

奥菲丽亚竭力克制自己，埋头织袜子。

“噢！亲爱的，又在弹你的老调啦！”奥古斯丁踱着方步走进屋来说，“这些坏蛋的罪可算不清啊！尤其是懒惰这个罪，你不知道，姐姐，”他一面说，一面在玛丽对面的一张靠椅上躺了下来，“他们学我和玛丽的样，懒惰得简直不可饶恕。”

玛丽极不高兴地说：“奥古斯丁，你这话怎么解释，我看你是故意捣乱。”

“得啦！得啦！玛丽，今天天气热起来了，刚才我又跟阿道尔夫吵了半天，把我弄得精疲力竭，因此，请你和气点儿，笑脸常开，让我好好安静一下。”

“阿道尔夫怎么啦？”玛丽问道，“那东西太放肆了，我实在不能容忍，我一定要把他治得服服帖帖的。”

“亲爱的，你的话是一针见血！他竟模仿我的风流潇洒，我这个东家，他恨不能取而代之！所以我不得不点破他一下。”

玛丽问道：“你是怎么点他的呢？”

“噢！我不得不开门见山地告诉他，不许他再用香水和亚麻布手绢。”

“你看，你把你的下人都惯成什么样子了！”

“哎！你又来了！”奥古斯丁说道，坐到钢琴边弹起一支轻快的乐曲。弹奏几个曲子后，他便把曲谱推开，又悠然自得地吹起了口哨。

“奥古斯丁，你不吹口哨可以吗？”玛丽说，“这种噪声搅得我头痛得更厉害了。”

“行，我不吹了。”奥古斯丁说，“你还有什么不希望我做的事吗？”

“我希望你对我的痛苦也关心一点儿，我看你对我一点儿同情心都没有。”

“我亲爱的天使，你真会责怪人啊！”

“你这样对我说话真令人生气。”

“那我应该怎样说话呢？你说吧！只要能够使你满意，我一定照办。”

正说着，从院子里传来一阵愉快的笑声。奥古斯丁掀起帘子

一看，不由得也跟着笑起来了。

原来是汤姆坐在一张长满青苔的小石凳上，他的每一个纽扣里都插满了茛苕花；伊娃一面愉快地笑着，一面把一个玫瑰花编成的花环套在汤姆的脖子上，然后像只小麻雀似的坐在他的膝盖上，“咯咯”地笑个没完。

奥菲丽亚责问道：“你怎么能同意她这么做呢？”

“为什么不能呢？”

“我也说不清，但我总觉得这样太不像话了。”

“姐姐，我了解你们北方有些人的感情，你们在同情黑人不幸遭遇的同时，又十分厌恶他们。而我们的风俗碰巧与基督精神不谋而合——消灭个人成见。”

“哦！兄弟，”奥菲丽亚若有所思地说，“你这话说得有些道理。”

“孩子是最彻底的民主主义者。伊娃这孩子就像伊甸园的玫瑰花，是上帝专门送给贫苦、卑微的人们的礼物，因为除此之外，他们再没有什么乐趣了。教我怎么能委屈我的孩子心目中的英雄汤姆呢！”

“啊，你成了宗教理论家啦！”

“不，我不是理论家，也不是实践家。”

“那么，你为什么要说这番话呢？”

“说比什么都容易，”奥古斯丁说，“我记得莎士比亚《威尼斯商人》中有这么一句话：‘要我教诲20个人如何做人很容

易，但要我按照我自己的教诲去做，却不是那么容易办到的。’
最好是分工合作，说是我的长处，做是你的长处。”

奥古斯丁按照女儿的要求，让汤姆丢下其他的脏活累活，全身心地侍候伊娃。这么一来，汤姆完全变了个样儿，他总是穿一套刷得干干净净的衣裳，蹬一双闪闪发亮的皮鞋，再配上他那严肃而和善的面孔，其神态颇像古代非洲迦太基的大主教，令人肃然起敬。

一个礼拜天的上午，玛丽盛装站在廊子上，把一个钻石手镯戴在纤细的手腕上，准备去一家时髦的教堂，以显示她的华贵和虔诚。奥菲丽亚小姐站在她的身边。堂姐的简朴与弟媳的雍容，不免有些相形见绌。然而，这并不能说这就是上帝心目中的华贵——二者风马牛不相及。

玛丽问：“伊娃呢？”

堂姐回答：“在楼上跟玛咪说话呢！”

伊娃说：“亲爱的玛咪，我知道你头痛得要命。”

“上帝保佑你，伊娃小姐！你不要担心。”

“你能出去走走，我很高兴，”说着，小姑娘伸出胳膊搂住玛咪，“玛咪，你把我的香精瓶带去吧！”

“什么？你那只美丽的金瓶子吗？上面还镶着宝石。天呀！小姐，这可不行。”

“有什么不行呢？你现在正需要它，我又用不着它。妈妈头痛的时候老闻它。你一定得带去，就算为了让我高兴吧。”

玛咪说：“看你这小宝贝说的！”

伊娃把瓶子塞在玛咪怀里，吻了她一下，就跑下楼梯追她妈妈去了。

玛丽问伊娃：“你为什么耽搁这么长时间呢？”

“我把香精瓶子给玛咪带去做礼拜啊。”

“伊娃！”玛丽嚷道，一面急躁地跺了跺脚，“把金子做的香精瓶子给了她！你哪一天才能懂点儿事啊？去，马上去把它要回来！”

奥古斯丁见了这情景后说：“喂！玛丽，你别管那孩子啦！她高兴做什么就让她去做吧！”

玛丽叹道：“唉！亲爱的，她将来在这个世界上可怎么过日子啊！”

“天晓得，”她丈夫说，“可是她将来在天堂里的日子却会比你我都好过。”

“噢！爸爸，别这么说，”伊娃轻轻碰了碰他的手说，“妈妈听了会伤心的。”

“嘿！兄弟，你也准备去做礼拜吗？”奥菲丽亚小姐回过头去问她的堂弟。

“我不去，谢谢你。”

“我真希望他能去，”玛丽对堂姐说，“他身上没有丝毫宗教气味，实在不成体统。”

“玛丽，说心里话，我宁愿去玛咪那里，也不想去你们那体

面的教堂。伊娃，就在家陪爸爸玩儿吧！”

“谢谢你，爸爸，我还是想去做礼拜。”

做完礼拜后，她们又返回到家里。

“怎么样，太太小姐们？”在饭桌前坐定后，奥古斯丁问，“今天礼拜堂有什么好节目啊？”

“今天是G博士讲道，很精彩，”玛丽说，“他把我的全部见解都讲出来了。”

“看来你受益匪浅，”她的丈夫说，“他的题目一定包罗万象啦？”

“我说的是我对社会问题的全部见解，”玛丽说，“经文上讲：上帝造万物，各按其时成为美好。G博士论证说：社会上的一切等级和名位都是上帝规定的。你要是听听他的讲道就好了。”

“没有必要，”她的丈夫说，“我随时可从日报上得到对我有益的东西。同时还可以抽支雪茄烟，比在教堂里自由得多。”

奥菲丽亚小姐问：“难道你不相信道义吗？”

“我是个不可救药的人，宗教对这种问题的看法对我没有多大教益。如果要我发表一点儿关于奴隶制度的意见，我就公公道道地说：我们已经陷进了泥坑，我们占有了奴隶，而且不打算放弃他们——因为我们既有福可享，又有利可图。”

“那么，”奥菲丽亚小姐问道，“你觉得奴隶制度是件好事，还是件坏事呢？”

“我可不愿学你们新英格兰人那种直率劲儿，姐姐，我这个人专靠拆人家的台过日子，可是我自己却决不肯搭起台来给人家拆。”

“他平常说话老是这样，你不可能得到满意的答复，”玛丽对堂姐说，“他现在一天到晚到处乱跑，就是由于他不喜欢宗教的缘故。”

“宗教！你们在礼拜堂里听到的那些玩意儿算是宗教吗？那种拐弯抹角、左右逢迎、似是而非的玩意儿也算宗教吗？我这个人人生来不敬神明，庸俗而愚昧，难道那种比我的本性更可耻、更狭隘、更不公正、更不顾他人死活的玩意儿也能算是宗教吗？不！如果要我选择一种信仰的话，我认为，它只能高于我的本性。”奥古斯丁激动起来。

“那么说，《圣经》上证明奴隶制度是合理的，你是不相信啦？”

“《圣经》是我母亲的书，”奥古斯丁说，“那是她一辈子做人的支柱。我一生为有正直而善良的母亲而骄傲。但我决不因此而轻信《圣经》中的每一句话。我以为，在欧洲和美洲，整个社会的结构内容都是经不起任何理想的道德标准检验的。世界上的人只求随大流，谁也不愿追求绝对真理。”

玛丽说：“你这个人太苛求了。”

“是吗？如果忽然发生了什么意外事件，棉花的价格从此一蹶不振了，黑奴在市场上变成了滞销货，我们马上就会听到关于

《圣经》教训的另一种解释，你信不信？教会恐怕立刻会茅塞顿开，他们突然之间就会发现，《圣经》上的每一句话和一切道理都完全颠倒过来了！”

“可不管你怎么说，我对生在有奴隶制的地方是很满意的，我相信这一切都非常对，因为没有奴隶制度我是肯定没有办法生活下去的。”

“来，你看怎么样，小宝贝？”这时，伊娃手里拿着一支鲜花走进屋来，她爸爸便问她。

“什么事啊，爸爸？”

“你喜欢哪一种生活，是像佛蒙特你爷爷家那种生活，还是像我们家有一大群仆人的这种生活呢？”

“噢！当然是我们这种生活啦！”

他摸着她的头发问：“为什么？”

“在我们这种生活中，周围有更多的人可以爱啊！不是吗？”伊娃抬起头来天真地望着爸爸。

“哦！伊娃，吃饭的时候你去哪儿啦？”

“我在汤姆屋里听他唱歌，黛娜大娘给我吃过饭了。汤姆唱的都是非常好听的圣歌，唱新耶路撒冷、金光闪闪的天使和迦南圣地。”

“是吗？他唱的歌比歌剧还好听吧？”

“是的，他给我唱歌，我就给他念《圣经》。他还为我讲解呢。”玛丽不禁笑道：“这真是最新鲜的笑话。”

“我敢担保，汤姆讲解《圣经》一定讲解得不错，”奥古斯丁说，“汤姆很有宗教天才，今天早晨我听他一个人在做祷告，我很久没有听见像汤姆那种够味儿的祷告了。他还替我祷告，虔诚得跟圣徒一样。”

他妻子说：“恐怕他猜到你在外面听吧！”

“我想不会，因为他毫无顾忌地向上帝说出了他对我的看法。他似乎觉得我身上肯定是有缺点的，而且迫切希望我皈依上帝。”

奥菲丽亚小姐说：“但愿你好好记住他的话。”

“你的看法差不多吧？”

奥古斯丁说，“好，我们走着瞧行吧？”

为了自由

傍晚，一个教友会信徒的家里，人人都忙个不停。瑞琪儿默默地走上走下，从家里储藏的物品里面取出一些体积不大的日用品，给那几个就要动身的逃亡者。夕阳的余晖照进一间小卧室，屋里坐着乔治夫妇。乔治的膝上坐着小儿子，一只手紧握着妻子的手。夫妻二人面带深沉而严肃的神色，泪痕斑斑。

“伊丽莎白，”乔治说，“你说得很对，你是个好姑娘，比我强得多，我一定听你的话，让自己有所作为，无愧于一个自由

人。我准备忘掉过去的一切，抛弃仇恨之心，阅读《圣经》，做个好人。”

“等我们到了加拿大以后，”伊丽莎说，“我可以帮助你，我们俩同心协力，一定有办法维持生活。”

“对，伊丽莎，只要我们跟孩子在一起就行。一个人能够觉得自己的老婆孩子都是自己的，那该是多么幸福啊！我可以做工，把你和孩子的赎身钱寄给人家。至于我那老主人，我一分钱也不欠他的了。”

“可我们还没有完全脱离危险呢！”伊丽莎有些惶惶不安，“我们还没有到加拿大呢！”

“是的，可是我仿佛已经呼吸到那里自由的空气了，这使我感到勇气倍增。”

这时，他们听见外屋有几个人在严肃地谈话，便立即把房门打开了。站在门口的是赛明，另外还有一位教友会兄弟斐尼亚斯·弗雷秋，此人瘦高个儿、红头发，显得精明强干、机警老练，而且颇为自负。这些特征跟他的宽边帽子和拘谨的谈吐实在不太相称。

“乔治，斐尼亚斯教友发现一件同你们有关的大事，”赛明说，“你最好听一听。”

“不错，”斐尼亚斯说，“我总爱说，一个人在某种场合睡觉时，要竖着一只耳朵。昨天晚上，我在大路边一家小饭店歇脚。我赶了一天车，累得够呛，吃完饭就倒在货包上，等候店家

给我安排床位，谁料不知不觉就睡着了。”

赛明打趣地问：“是竖着一只耳朵吗？”

“不，连耳朵什么的一股脑儿都睡着了。等我醒来时，发现有几个人‘咕咕啾啾’地在说话，我听到其中一个说：‘他们准是住在那边教友村里。’我马上竖起两只耳朵往下听，发现他们谈到的就是你们几个逃亡的人。”

“他们说，抓到那小伙子，他的东家就拿他开刀，杀一儆百。小伙子的妻子则由其中的两个人带到新奥尔良去拍卖。那孩子呢！他们说归一个出过钱买他的黑奴贩子所有。”

“此外，吉姆和他的老母亲，也得回到肯塔基他们的东家那里去。离这里不远的一个小镇上，还有两个警察协助他们捉拿这伙人，据说他们有近10人。不知怎么搞的，这伙人还打听到了我们今晚的逃亡路线。现在，我们该怎么办呢？”

正在做饼干的瑞琪儿放下手中的活，脸上流露出万分关切的神色；赛明沉浸在深思熟虑中；伊丽莎双臂紧抱着丈夫，抬起眼睛向他张望；乔治紧握着拳头，两眼炯炯有神。这一切是在一个基督教国家法律的庇护下进行的，谁不感到焦急和愤慨呢！

“我不愿意你们中任何一个人因为我受到牵连，”乔治说着，拿出两支枪来检查，“要是你们能借一辆马车并指示一个方向，我自己可以赶到下一个站去。吉姆力大无穷，而且跟我一样勇猛善斗。”

“不过，朋友，”斐尼亚斯说，“格斗你们可以全部包下，

但路线我却比你们熟一点儿。”

“斐尼亚斯是个精明人，”赛明说，“听他的话有好处。”

然后他把手搭在乔治肩上，“年轻人血气方刚，切记不能轻易开枪啊！”

“我不会先向别人开枪，但是我得保护妻子和儿子。”

斐尼亚斯说：“乔治，我的朋友，我要不替你抓来决不罢休！”

“斐尼亚斯教友做事很任性，”瑞琪儿含笑道，“不过，不管怎么说，大家都觉得他的心地善良。”

“我看，我们还是赶紧动身逃命吧！”乔治催促起来。

“我先去通知迈克尔·克劳斯，让他用那匹追风驹在前面替我们望风。”

斐尼亚斯说，“不过根据我的经验，现在出发不安全，还是晚上出发稳妥些。乔治，你尽管放心，我们黑人会共患难的！”

晚饭后不久，来了一辆大篷车。斐尼亚斯敏捷地跳下车来安排座位。乔治一只手抱着孩子，一只手扶着妻子走出门来。他步伐坚定，脸上的表情稳重而刚毅，后面是瑞琪儿、赛明夫妇。

乔治坚定地问：“吉姆，手枪准备好了吗？”

“没问题！”吉姆答道。

“如果他们追来，应该怎么办，心里有数吗？”

“那还用说，”吉姆答道，一面敞开胸膛，深深吸了一口气，“你以为我还能让他们把我妈妈抢走吗？”

逃难的黑人向他们的救命恩人道别后，大篷车启动了，在那条冻结了的大道上摇摇晃晃向前驶去。

到了3时左右，乔治听到后面有急促的马蹄声。他用胳膊碰了碰斐尼亚斯，斐尼亚斯侧耳听了听说：“一定是麦克尔，他的马蹄声我听得出来。”他站起身，焦灼地向后面大路上张望着。

远处山冈上隐隐约约可以看见一匹马如流星般飞奔而来。斐尼亚斯大喊一声：“嘿，麦克尔！是你吗？”

“斐尼亚斯！是你吗？”

“是的，有什么消息？他们追来了吗？”

“就在后面，看样子一共有10个人，全都喝得醉醺醺的，嘴里骂个不停，唾沫横飞，简直是一群野狼！”

这时，风中已隐隐约约地传来一阵急促的马蹄声。

斐尼亚斯喊道：“上车！朋友们，赶快上车！”他挥起鞭子，马儿便飞跑起来，麦克尔骑着马紧跟在他后面。车子行到一个陡峭的悬崖下面停了下来。

“到了！”他跳下车说，“大家马上下车，跟我上山。”他吩咐麦克尔把马拴在车上，然后把车赶到阿玛利亚家里去，叫阿玛利亚和他的伙计们来跟这帮家伙说理。

这群逃难的黑奴躲到一个碎石堆后面，那个巨大的碎石堆遮住了追兵们的视线。

斐尼亚斯指挥道：“乔治，吉姆，你们用手枪封住对面两块大岩石中间的小路。”

在黎明的曙光下，下面那伙人看得清楚些了。其中有黑奴贩子海利的朋友——暴虐成性的汤姆·洛克和麻克斯，还有两个警察和一小撮无赖。

其中一个说：“糟啦！洛克，那些黑人全都藏起来了，连一个人影都见不着。”

“是啊！我看他们是从这里上去的，用不了多久就可以把他们搜出来。”

“可是，洛克，他们可能会从岩石后面向我们开枪啊！”

麻克斯说，“那可有点儿麻烦。”

“哼！”洛克冷笑道，“你只记得你那条小命，麻克斯，放心吧！黑人都是些胆小鬼！”

这时，乔治在他们头顶上的一块岩石上出现了，他以镇静而清晰的声音对他们说：“先生们，你们是些什么人呀？想干什么呀？”

“我们来抓一伙逃亡的黑奴，”洛克答道，“啊！你不就是逃亡黑奴乔治吗？！”

“是的，”乔治正气凛然地说，“乔治就是我。来吧！先生们，肯塔基有一位哈里斯先生曾经把我当奴隶对待。可是现在，我已经是一个顶天立地的自由人啦！不过我要告诉你们，我的手枪可没长眼睛，谁第一个上来，我就让他去见上帝。你们来一个，打一个，来两个，打一双，谁也别想从我的枪口下逃命！”

“行啦！”一个矮胖子擤着鼻涕说，“你这完全是不安分的

话。告诉你，我们是执行法官，法律和权力都在我们这边，你们还是老老实实投降为好，因为终归你们还是要投降的。”

乔治居高临下，发表了一篇“独立宣言”，他控诉了奴隶制的罪恶，揭露了制定法律的正人君子们的伪善面目，发誓要为自由奋争到底。

狡猾的麻克斯趁此机会用枪瞄准了乔治，并射出了罪恶的子弹。乔治立刻往后一跳。伊丽莎白情不自禁地发出了一声惊叫。子弹紧挨着乔治的头发飞了过去，险些擦伤他妻子的脸。乔治说：“没事，伊丽莎白！”

“你最好别露出头去，”斐尼亚斯说，“那是一伙无耻的流氓啊！”

“喂！吉姆，”乔治喊道，“跟我一起封死那条小道，我打第一个伸头的，你打第二个，如此类推，咱们分工合作怎么样？”麻克斯开枪以后，那伙人站在下面半晌拿不定主意。

“看我的吧！”洛克说，“我一向不怕黑人，谁跟我上？”他问道，一面纵身跃上山去。另一个胆大地跟在他后面，其余的则猫着腰鱼贯而上。

不多一会儿，洛克魁梧的身躯在岩石间的小道上露了出来。说时迟，那时快，乔治一枪便击中了洛克的腰部，那家伙像疯牛一样大吼一声，纵身跳过沟去，直扑乔治而来。

“朋友，”斐尼亚斯一个箭步跨上前去用两只长胳膊朝洛克迎面一推，“我们这里不需要你！”

只见洛克“哗啦”一声跌进沟中，迎着大树、小树、石头、荆棘往下滚去，跌得遍体鳞伤，躺在地上直呻吟。

“上帝保佑，他们简直是一群魔鬼！”麻克斯骂道，一面带头往山下逃命。其余的人也跟在后面擤着鼻涕、喘着粗气、狼狈不堪地往山下迅速逃跑。

“我看，伙计们，”麻克斯说，“你们过去把洛克救回来，我得赶紧回去搬救兵，就这么办吧！”

那伙人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那个挂了彩的“英雄”扶起来，然后试着将他托上马，谁知洛克的伤势过重，在马背上晃悠了两下又扑通一声摔到地上。

“麻烦你们把我拉到前面一个小饭店去。给我一块手绢什么的堵堵伤口，好让它止住这个鬼血。”这位“英雄”喋喋不休地骂了不停。

那伙人商量、犹豫了一阵之后，决定抛下垂死的洛克，纷纷上马，扬鞭而去。等他们逃得无影无踪后，斐尼亚斯便开始行动起来。

“我们离目的地只有两英里路了，”斐尼亚斯说，“我们得下山赶一段路，估计麦克尔的救兵和马车快到啦！走吧！一个跟着一个。”

他们刚走到篱笆边，就远远望见那辆大篷车从大路上走来，旁边还跟着几个骑马的人。

“喂！那不是麦克尔、司蒂芬和阿玛利亚吗？”斐尼亚

斯兴高采烈地嚷道，“我们得救啦——就跟到达目的地一样安全啦！”

“我看，还是等一等吧！”伊丽莎说，“给这个可怜虫想点儿办法。他叫得真可怕。”美丽善良的伊丽莎对追捕他们的强盗动了怜悯之心。

“来，我去瞧瞧吧！”在打猎中学到一些外科知识的斐尼亚斯走到洛克身旁，仔细检查起他的伤势来。

“麻克斯，”洛克有气无力地喊道，“是你吗？麻克斯？”

“不，你认错人啦，朋友。”斐尼亚斯说，“麻克斯只顾自己逃命，他没有工夫管你。”

“这回我可完蛋了。”洛克说，“这个胆小鬼，把我一个人扔在这里孤零零地死去。我那苦命的老母早就说过，我迟早要落到这种地步。”

“你听这个可怜虫说的，他家里还有母亲呢！”那黑老婆婆可怜起他来。

洛克用微弱的声音向正在给他包扎的斐尼亚斯：“是你把我推下山的吧？”

“没错，我不把你推下去你就会把我们推下去，是吧？”斐尼亚斯又说，“好了，已经包扎好了，我们准备把你带到一户人家去，他们会很好地照料你，就跟你自己的母亲一样。”

救兵已经来到眼前，4个大汉好不容易才把洛克搬到车上，其他人只好挤一挤坐下。大篷车又出发了。

为了赎人

一个夏日的黄昏，肯塔基州谢尔贝庄园里大客厅门窗敞开，吹进阵阵清风。

谢尔贝先生在宽敞的门廊中闲坐，他悠然地斜倚在椅子背上，两只脚翘在另外一把椅子上，正享受着一支饭后的雪茄烟。

他的太太在门口刺绣，似乎有什么心事，想找机会跟她丈夫谈谈。

她问：“克萝收到了汤姆的一封信，你知道吗？”

“是吗？看样子汤姆在那里遇到了好人家了。老伙计在那里的光景怎么样？”

“他确是落在一户好人家了，”谢尔贝太太说，“主人待他不错，活也不累。”

“那很好，”谢尔贝先生真心地说，“我看汤姆也许会在南方安心待下去的。”

“不，正相反，”谢尔贝太太说，“他焦急地问起他的赎金什么时候可以筹齐呢！”

“我可是一点儿把握也没有，”谢尔贝先生说，“事业不顺利，仿佛陷进了沼泽一样。”

谢尔贝太太轻轻叹了口气，就沉默不语了。说实话，尽管她丈夫说她是个妇道人家，她却有一副清醒、敏捷而又讲求实际的头脑，意志力比她丈夫强得多。她决心要履行自己对汤姆和克萝大娘的诺言。

可是，眼看希望越来越渺茫，她不由得叹息起来：“你看我们是不是还有办法筹齐这笔款子呢？可怜的克萝大娘！她一心一意指望着它呢！”

“我觉得很抱歉。索性叫克萝死了这条心吧！汤姆过一两年会另娶老婆的！克萝不如也另嫁个男人。”

“亲爱的，我答应过这些无依无靠的黑人，决不能自食其言。如果实在没有办法，我打算教音乐来凑齐这笔款子。”

“亲爱的，我绝对不同意你这样做。”

这时，克萝大娘在门廊边出现了，他们的谈话也就此中止。她干笑了一声说：“天啊！太太，老爷和太太何必老为这笔款子操心呢，为什么不用你们手中现成的东西呢？”

谢尔贝太太说：“我不明白你的意思，克萝。”从克萝的表情看来，她知道，毫无疑问，克萝已经一字不漏地听见了自己和丈夫的谈话。

“天啊！太太！”克萝又笑了笑，“人家都把黑奴租出去赚钱，可太太却养着这么一帮人在家里。俗话说‘坐吃山空’啊！”

“是啊！克萝，那你看我们把谁租出去呢？”

“我没有什么想法。不过，我听山姆说，路易斯维尔有一家糕点铺，说他们想雇一个做糕点的好手，还说每礼拜给4块钱工钱！”

“不要难过，去吧！你的工钱一分一文我都替你攒起来，准备赎你的丈夫。”

“太太，一年有多少个礼拜呢？”

“52个。”

“真的吗？一个礼拜4块钱，那么一年有多少钱呢？”

“208块。”

“啊！”克萝喜出望外地说，“太太，要做多少天才能把这笔款子凑齐呢？”

“大概要四五年吧！克萝。不过，我也给你补贴点儿。”

向往天国

这两年来，汤姆虽然远离自己的亲生骨肉，时时怀念遥远的故乡，可他并没有绝望的痛苦。因为人生每一个悠然而逝的时刻，在带给你痛苦的同时，上天也没有忘记带给你欢乐和幸福。

汤姆给家写信后不久，就收到克萝的回信。信中提到家中几件令人高兴的消息，信虽然简单扼要，可汤姆却认为它是现在文

章中最好的典范。他看了一遍又一遍，仍百看不厌。

伊娃小姐一天天长大了，汤姆和她的友谊与日俱增。他一方面把她当做一个孱弱的尘世的孩子那样爱护，一面又把她当做圣洁的天使那样崇拜。

汤姆最大的乐趣莫过于迎合伊娃种种雅致的情趣，满足她那无穷无尽的简单的欲望。这些欲望有如一道彩虹，萦绕着每个人的梦幻童年。

此时，奥古斯丁已经举家搬到邦夏特朗湖滨的别墅消暑去了。奥古斯丁消暑的房子是一幢东印度式的别墅，周围用竹子编成精致的回廊，四边可以通往各处的花园和游乐场地。汤姆和伊娃坐在藤萝架下的一张长有青苔的石凳上。

“汤姆，”伊娃忽然停下来，指着湖面说，“那不就是吗？”

“什么呀！伊娃小姐？”

“你没有看见吗？”伊娃指着那一片玻璃般的湖面，湖水波动，映射着夕阳灿烂的余晖，“那不就是一片掺杂着火光的玻璃海吗？”

“对啊！伊娃小姐。”汤姆接着唱道，“啊！如果我有黎明的翅膀，我将飞往迦南彼岸；回到我的家乡新耶路撒冷。”

“你知道新耶路撒冷在什么地方吗，汤姆叔叔？”

“噢！在云间哪！伊娃小姐。”

“那么，我相信我已经看见它了，”伊娃说，“你看那些云

彩！看上去就像一扇扇镶着珍珠的大门；那云彩上头很远很远的地方，是一片金光。汤姆叔叔，你唱《光明天使》吧！”

汤姆便唱起那首著名的赞美诗：

我看见一群光明天使，
享受着天国的福祉，
身穿一尘不染的白袍，
手执象征胜利的芭蕉。

伊娃说：“汤姆叔叔，我已经看见他们了。”

汤姆一点儿也不怀疑，一点儿也不感到惊讶，如果伊娃对他说她上过天堂，他也会觉得那是完全可能的事。

“这些天使啊！我在梦里常常看见他们。”说完，伊娃脸上的神色变得像梦幻似的，一面轻轻哼道，“身穿一尘不染的白袍，手执象征胜利的芭蕉。”

“汤姆叔叔，我想去那儿。”

“去哪儿啊！伊娃小姐？”

小姑娘站起身，手指天空。晚霞以圣洁的光辉照着她金色的头发和绯红的面庞，她两只眼睛出神地凝视着天际。

“我要去那儿，去那些光明天使住的地方。汤姆，我不久就要去了。”

忠心耿耿的老仆人立刻觉得心如刀割。半年来，汤姆发现伊

娃的小手越来越瘦，肤色越来越异样，呼吸越来越短促。她以前在院子里蹦蹦跳跳或是游戏的时候，一玩就是好几个小时，可最近只玩一会儿就会觉得疲乏无力。

他常听奥菲丽亚小姐说伊娃有点儿咳嗽，一切药物都不见效。即使现在，伊娃滚烫的脸颊和小手也在发着潮热呢！可是直至现在，他才省悟到伊娃刚才说的那些话的含意。

奥古斯丁骨子里对女儿的病忧心忡忡。他每天不断对周围的人说“那孩子没事”、“那点儿干咳没有关系”、“她只是肚子有点儿小毛病，这是孩子们常有的事嘛”等。

其实，使他最心痛的是：那孩子的思想感情一天比一天成熟，一方面保留着一切变幻莫测的孩子的的气质，另一方面却时常说出一些深奥、聪慧而超脱凡尘的言语来，听上去就像是神的启示。

每逢这时，奥古斯丁总是陡然感到毛骨悚然，不禁把爱女紧紧搂在怀里，仿佛这样痴心地搂住她就可以挽救她似的。他下定决心要保住她，永远不让她离开自己。

孪生兄弟

几天后，奥古斯丁的孪生兄弟阿尔弗雷德带着他12岁的大儿子到湖滨来了。兄弟两人团聚了两天。

这对孪生兄弟的长相非同一般，上天不但没有赋予他们任何相似之点，反而把他们塑造得恰恰相反。然而，仿佛有一根神秘的纽带把他们牢牢地系在了一起，使他们之间的手足之情远远超过了一般兄弟。

阿尔弗雷德的大儿子亨利克长得很英俊，刚一见到堂妹伊娃，他就被她的仙姿吸引住了。

亨利克对新近得到的一匹毛色雪白的小马感到一种稚气的骄傲。这时，有个13岁左右的混血男孩将它牵来。亨利克走上前，从小马童手里接过缰绳仔细检查一番，忽然板起面孔说：“这是怎么回事，多多？你这个懒鬼！你今天早晨没有替我把马刷干净啊？”

“刷干净了，少爷，”多多温顺地说，“马身上的灰土是它自己刚沾上的。”

“混蛋，住嘴，”亨利克一面说，一面气势汹汹地举起鞭子来，“你竟胆敢回起嘴来啦！”

那小马童是个漂亮的混血儿，有一双明亮的眼睛，清秀的额头上覆盖着卷曲的头发。当他急切地想辩解时，两颊一下子涨得通红。

“亨利克少爷！”他刚要解释，亨利克用马鞭在他脸颊上抽了一鞭，同时抓住他的胳膊，迫使他屈膝跪下来，接着狠狠地揍了他一顿，直打得他自己都喘不过气来。

“哼！你这个放肆的狗东西！现在你该知道回嘴的滋味了

吧！把马牵回去刷干净。我要让你知道自己的身份。”

“少爷，”汤姆说，“我想他大概是想告诉您，他把马牵出来以后，那马在地上打了个滚儿。”

“没有问你，别随便插嘴！”亨利克说完，转身走上台阶，去找站在阳台上的伊娃说话去了。

伊娃问他：“你对可怜的多多怎么能这样残忍凶狠呢？”

“残忍，凶狠？”亨利克也惊讶地问，“这是什么意思呀，亲爱的伊娃？”

“你这样做，我不要你叫我亲爱的伊娃。”伊娃很生气，可又没有办法让她这位英俊的堂哥理解她的感情。

不一会儿，多多又牵着马出来了。

“多多，这次刷得还不错。”他的小主人态度略微温和了一些，“你过来牵着伊娃小姐的马，我好扶她上去。”

多多走上前，在伊娃的小马旁站着。他很难过，两只眼睛好像刚刚哭过。伊娃上马后对多多说：“你真是个好孩子，多多，谢谢你。”

多多受宠若惊地抬起头来，望着伊娃那张可爱的小脸，两颊顿时涨得通红，顷刻间泪如雨下。

“过来，多多，”他的小主人傲慢地叫道，“给你5分钱买糖吃，去吧！”

于是，亨利克便跟在伊娃后面，顺着小道缓缓向前走去。多多站在那里望着两个孩子的背影。一个给了他钱，一个却给了他

一点儿他更需要的东西——一句温暖的话。

多多挨打的情景，奥古斯丁兄弟俩从花园一角看得清清楚楚。奥古斯丁面颊有点儿发红，可是他只是像平时一样以讥讽和漫不经心的口吻说：“大概这就是所谓共和主义教育的产物吧！阿尔弗雷德？”

“亨利克这孩子性子上来的时候，简直像个小阎王。”阿尔弗雷德看起来满不在乎。

“共和主义开宗明义第一句话就说：‘所有的人生下来就都是自由平等的。’难道你就是这样教他懂得这个道理的吗？”

“哼！又是汤姆·杰弗逊的那句无聊话。”

奥古斯丁意味深长地说：“一点儿也不错。”

“因为，”阿尔弗雷德说：“显而易见，事实并非如此。世界上的人生下来既不自由，也不平等。据我看来，共和主义这套理论大半都是胡说八道。应当享受平等权利的是那些受过教育、聪明、富有和高尚的人，而不是那些下等人。”

“可惜你没有办法使那些下等人接受这种理论，”奥古斯丁说，“在法国，他们还一度掌权呢！”

“可他们永远也占不了上风。”

“当然，”奥古斯丁说，“把锅炉烧得热热的，关上安全气门，然后坐在气门盖上，你猜猜会是什么结果呢？”

阿尔弗雷德说：“咱们等着瞧吧！只要锅炉坚固，机器没有毛病，我就有胆量坐在安全气门上。”

“法国大革命中被送上断头台的路易十六时代的贵族们跟你的想法完全一样，现在的奥地利也是这样。总有那么一个晴朗的早晨，锅炉会发生爆炸，你们这帮人会在半空中不期而遇的。”

不一会儿，伊娃和亨利克回来了。

伊娃突然问亨利克：“你为什么不能爱他呢？”

“爱多多？我看，伊娃，你也不会让我这样做啊！不欺侮他抑或喜欢他那倒有可能，可是没有人会爱自己的佣人。”

“我就爱他们。”

“那多么别扭啊！”

“《圣经》上不是说我们应该爱所有的人吗？”

“唉！《圣经》啊！那当然，《圣经》上说过许许多多这类的话，可是谁也不想照那些话去做呀！我跟你说，伊娃，没有这种人。”

伊娃不吭声，脸上流露出忧虑的神色。

“不管怎么说，”伊娃说，“亲爱的哥哥，为了我，你爱可伶的多多吧！对他好一点儿吧！”

“为了你，我谁都可以爱，亲爱的妹妹，我就是觉得你是世界上最可爱的人了！”亨利克的态度非常诚恳，英俊的面孔涨得通红。

两天很快过去了，阿尔弗雷德和奥古斯丁要分别了。这两天，在亨利克的陪伴下，伊娃玩得有些疲劳，体力日见不支。奥

古斯丁终于同意请医生来。

玛丽太太却没有留意女儿的健康不佳和精力的衰退。

奥菲丽亚小姐想唤起她对重病的女儿的母爱，结果也是徒劳。“我看不出这孩子有什么病，”她说，“她蹦蹦跳跳的，玩得很好嘛！”

奥菲丽亚小姐说：“可是她有点儿咳嗽啊！”

“咳嗽！你不用给我提咳嗽了，我咳嗽了一辈子，她那点儿咳嗽又算得了什么。”

“可她身体越来越虚弱，呼吸越来越急促呀！”

“天哪！我多少年来都是这个样子，她不过只是有点儿神经衰弱。”

“可她夜里还老盗汗呢！”

“10年来我都是这个样，难道伊娃的冷汗会比我出得多？”

奥菲丽亚小姐从此就不再提及此事了。可是现在，伊娃显然病倒了，医生也请来了，玛丽这才醒悟起来。她说，她早知道自己是个苦命的人，自己多痛多病不说，现在又眼睁睁地看着心爱的独生女儿日渐走向坟墓。

过了一两个星期，伊娃的病情大有好转。她像从前一样，又是玩又是笑。他父亲喜出望外。只有奥菲丽亚小姐和医生心里清楚，她这只是暂时的假象，就像一个人临死之前的回光返照一样。此外还有一颗小小的心，也同样有这样肯定的感觉，那便是聪慧的伊娃小姐自己。

“汤姆叔叔，”她给汤姆念《圣经》的时候说，“耶稣为什么心甘情愿替我们死，现在我明白了。”

“为什么呢，伊娃小姐？”

“因为我自己也有这样的想法。”

“这是怎么回事啊，伊娃小姐？”

“我也说不清楚。我心里在想，假如我死了，奴役黑奴的灾难就停止的话，我心甘情愿去死。”

汤姆不由肃然起敬地望着那孩子。这时，伊娃听见她父亲在喊她，便悄悄地走了。

伊娃一蹦一跳地跑上台阶，走到她父亲身边。那是黄昏时分，夕阳的光辉在她背后形成了一个光圈。她身穿一套白色的衣裳，头披金发，两颊绯红。

父亲替她买了一尊小天使，喊她去看。当她朝他走过去时，他突然感到十分伤心，几乎忘掉了自己要告诉她的事情。

“伊娃，宝贝，你最近身体好些了，是不是？”

“爸爸，”伊娃突然果断地说，“我有几句话想跟你说。我看趁我身体还不太坏，现在跟你说了吧！”

伊娃在他膝盖上坐下来，把头贴在爸爸的胸口上说：

“爸爸，我离开你的时刻快到了。我要走了，永远不再回来了。”说完，她不由“呜呜咽咽”地哭起来了。

“唉！伊娃，我的孩子啊！”奥古斯丁全身哆嗦地说，“你现在只是有点儿敏感，有点儿心情不好，你可不能有这种念头

啊！你看，我替你买了一个小天使。”

“不，爸爸，”伊娃一面说，一面把那尊塑像挡开，“我的病一点儿也没有好转。我不久就要走了。”

“唉！亲爱的孩子，是什么东西使你这颗可怜的、幼小的心变得这样悲伤呢？”

“爸爸，我死了以后，万一你有个三长两短，我们庄园里的黑奴会怎么样呢？爸爸，世界上像你这样善良的人太少了。伯伯、妈妈都跟你不一样。爸爸，有没有什么办法可以让所有的黑奴都能自由呢？”

“宝贝，我衷心希望我们美国一个黑奴也没有。可是，我也不知道用什么办法可以做到这一点。”

“爸爸，你真是个好人的。我死了以后，你一定会想念我的，也一定会为我的这个要求去努力的。”

“伊娃，你死了之后，”奥古斯丁伤心地说，“啊！孩子，别这样说，我只有你一个孩子啊！”

“亲爱的爸爸，请你答应我，”伊娃停顿了一下，“等我走了以后，请你让汤姆得到自由吧！”

“好的，宝贝，我一定办到！”

奥古斯丁把她搂得紧紧的，一句话也说不出。

夜色越来越深，奥古斯丁无言地抱着纤弱的女儿，就像怀抱着整个世界一样，各种往事一齐涌上心头。仆人们铺好床铺，他把女儿抱在怀里摇啊摇，直至她进入梦乡。

真爱

从奥菲丽亚小姐屋里传出一阵尖叫声和她本人严厉的斥责声。“托普西又在捣什么鬼？”奥古斯丁说，“一定是她又闯了祸。”

片刻之后，奥菲丽亚小姐怒气冲冲地揪着那个小姑娘出来了。“到这儿来！”她说，“我非告诉你主人不可！”

奥古斯丁问：“又是怎么回事啊？”

奥菲丽亚小姐把小淘气鬼的恶作剧向堂弟数落了一番，说她不好好在屋子里学赞美诗，却翻出她藏着的钥匙，把柜子里的一块滚边花帽剪成碎片，说什么要给洋娃娃做衣裳。她的堂弟建议她把那个小家伙狠狠地揍一顿，并说要把她揍到趴在地上爬不起来才好。

“可我不愿用这种办法对付孩子，”奥菲丽亚小姐说，“不过，我又实在拿她没有办法。”

奥古斯丁喊道：“过来，托普西！你这个小猴子！”

托普西走了过去，那双敏锐的圆眼里不无恐惧。

奥古斯丁问道：“你为什么要这么淘气？”

“大概是因为我心眼太坏了吧！”托普西假装正经地说，“奥菲丽亚小姐平日也这么说。”

“难道你没有看见奥菲丽亚小姐为你花费的心血吗？她说她为了你已经想尽了一切办法。”

“老爷，我的老女主人也是这样说的。她打起我来比奥菲丽亚小姐厉害得多呢！她扯我的头发，把脑袋往门上撞，可结果还是没有用！我看就是把我的头发一根一根拔出来也没有用，我实在太淘气了！天哪！我就是这么个黑鬼嘛！”

“哎！看来我只好放弃了，”奥菲丽亚小姐说，“我再也不愿操这份心了。”

奥古斯丁说：“好吧！我想再问一个问题。”

“什么问题？”

“我看，如果你们的福音连这个孩子都拯救不了的话，那么派一两个传教士到成千上万的野蛮人中间去传播福音又有什么用处呢？我看这野孩子就是那成千上万野蛮人中间的一个代表。”

奥菲丽亚小姐没有说话，伊娃则站在一旁看着。这时，伊娃向托普西招了招手，叫她跟她一起出去。她们走进伊娃父亲的一间小小的玻璃书房。

奥古斯丁和奥菲丽亚小姐掀起玻璃门的门帘朝里偷看，看两个小家伙到底在搞什么名堂。

托普西依然是平常那种滑稽和毫不在乎的神情，伊娃小姐却激动得满脸通红，两眼泪汪汪的。

“你为什么要这么坏呢，托普西？你为什么不肯学好呢？难道你谁都不爱吗？”

“我不知道什么叫爱，我只爱糖果和好吃的东西。”

“可是，你总爱你的父母吧？”

“我从来就没有父母。小姐，我以前告诉过你的。”

“嗯……是的，”伊娃凄凉地说，“可是难道你没有兄弟、姐妹、姑姑，或是……”

“没有，全都没有。我什么东西都没有，什么人也没有。”

“可是，托普西，只要你肯学好，也许……”

“我怎么学好还不都是个黑鬼吗？”托普西说，“要是谁有本事把我这层黑皮剥掉，换上一层白皮，那我倒愿意学学看。”

“可是就是黑人，人家也会爱你啊！托普西！要是你肯学好，奥菲丽亚小姐就会爱你的。”

托普西短促而坦率地笑了一声，这是她对一件事表示怀疑的方式。

“唉！托普西，苦命的孩子，我爱你啊！”伊娃突然热情迸发地说，一面把她一只白皙、瘦削的小手搭在托普西的肩膀上。

“我爱你，因为你没有父母，一个亲人也没有；因为你是个受尽了虐待的苦孩子！我爱你，我希望你做个好孩子。我病得很厉害，恐怕活不了多久了。我看见你这样淘气，心里难受极了。我希望你看在我的面子上，做个好孩子，我跟你在一起的日子不会很多了。”

黑孩子的圆眼里含着泪水，大颗大颗的泪珠滚滚落下，滴在伊娃白皙的小手上。在这一刹那间，一道真诚信任的光芒，一道

圣洁的光芒，划破了托普西灵魂中的黑暗！

她把头靠在膝盖上，呜呜咽咽地哭了起来。美丽的伊娃则弯着腰站在她面前。这景象犹如一幅图画，一个光明的天使弯着腰在感化一个罪人。

女孩永生

伊娃的病日益加重，母亲也时常来看望她了。

“妈妈”，一次，伊娃突发奇想地说，“我想把我的头发剪掉一些。”

“为什么？”玛丽感到很奇怪。

“妈妈，我想趁我还有点儿力气，想亲自把我的头发分送给我的朋友们。请你叫姑姑来替我剪好不好？”

玛丽大声召唤隔壁房间的奥菲丽亚小姐。

奥菲丽亚小姐进屋后，伊娃从枕头上稍稍抬起头来，让满头的金发散开来，并打趣道：“姑姑，来剪羊毛吧！”

“这是怎么回事？”奥古斯丁走进屋里不解地问，刚才他给女儿买水果去了。

“爸爸，天气太热了，我请姑姑给我剪掉一些头发，另外还想送一点儿给大家。”

奥菲丽亚小姐拿着剪刀走了过去。奥古斯丁在一旁沉默不

语，忧郁地看着女儿的头发被剪下来，一绺一绺地揣进她兜里。伊娃又拿起一绺头发绕在她瘦削的手指上，忧虑地望了她父亲一眼，又回头望望她的母亲。那是一种即将摆脱尘世羁绊的人宁静而彻悟的眼神。

剪完头发，伊娃招手示意她父亲过去，父亲轻轻地走到床边挨在她身旁。

“爸爸，我的体力一天不如一天，你一定知道我快要走了。我有些话要说，有些事要做，可是，我一说又怕你不乐意听。但这又是无法避免的事，躲也躲不掉的。请你答应我现在让我说吧！”

“孩子，我答应。”奥古斯丁说，他一只手掩住泪眼，一只手握住女儿的手。

“那么，我想跟全家的人见一见面，我有些话要跟大家说。”

奥古斯丁以一种逆来顺受的口气说：“好的。”

奥菲丽亚小姐让人去传话，很快，全家的仆人都在伊娃的房间里聚集起来。

伊娃靠在枕头上，金色的短散发乱地披在脸旁，通红的两颊跟她惨白的脸色、瘦削的肢体和疲倦的容颜形成凄凉的对照，那双幽灵似的眼睛恳切地望着每个人的面孔。

仆人们都不由悲从中来。她那超凡脱俗的小脸显现出的倦容和她父亲背过脸不忍目睹的悲哀情景引起了多愁善感的黑奴们的

联想与共鸣。整个屋子充溢着莫大的悲哀，仿佛是在举行葬礼。

伊娃手撑着床沿坐了起来，用恳切的目光望着大家说：“亲爱的朋友们，我请你们到这里来，是因为我爱你们。我还有几句话想跟你们说，我快要离开你们了，再过几个礼拜，你们就永远见不到我了……”

她的话被打断了，因为屋里的人不约而同地失声痛哭起来，哭声淹没了伊娃微弱的声音。

“我想跟你们谈谈你们的灵魂……人们可能只想到眼前的人世间的事，但是你们要记住，耶稣那里还有一个美丽的世界，我就是要到那里去。你们一定要做基督徒，只有这样才能成为天使，只要你们虔诚，主耶稣就会帮助你们，你们一定不要忘记向他祈祷，你们一定要读……”

小姑娘突然停下来，用怜悯的目光望了他们一眼，接着凄凉地说：“唉！天哪！你们看不懂啊！苦命的人们！”

她把脸埋在枕头里，呜呜咽咽地哭起来了。跪在地板上的黑奴们也抽泣着，他们的哭声惊动了她。

“一有机会，你们就要请人念《圣经》给你们听，你们这样做了，将来在天堂里爱你们的伊娃才能同你们见面的。”

汤姆以及几个年长的信徒喃喃地应道：“阿门！”

“我知道，”伊娃说，“你们都很爱我。”

黑奴们异口同声地说：“是的，是的，我们都爱你啊！愿上帝保佑你吧！”

“是的，我知道。今天趁我还能讲话，我特意送一绺头发给你们。你们看到它，就会想起我爱你们。”

这情景已经无法用语言来描述。大家痛哭流涕地围在小姑娘床边，接受她的纪念物。在他们心中，这是她最后的爱的标志。他们跪在那里呜咽、祷告，有的吻她的衣襟，年长的仆人向她倾吐着亲切的话语。

奥菲丽亚小姐生怕这种场面使她的小病人产生意外，在仆人们接受礼物之后，便让他们退了出去。

屋里只剩下汤姆和玛咪。

“汤姆叔叔，当我想到将来会在天堂里跟你会面时，我心里是多么高兴啊！我相信一定会的。还有玛咪，我亲爱的、善良的好玛咪！”她一面说，一面亲切地搂住她的老奶妈，“我知道你也会进天堂的。”

汤姆和玛咪走后，屋里突然不知从哪里又冒出一个小姑娘，原来托普西还站在那里。

伊娃平静地问：“你是从哪里钻出来的？”

“我一直站在这里啊，”托普西擦着眼泪回答说，“伊娃小姐，我以前一直不听话，你可不可以也给我一绺头发呢？”

“当然可以，可怜的托普西，当然要给你的！你每次看见它，都要记住我爱你，希望你学好。”

托普西走后，伊娃喊着父亲。“亲爱的爸爸！”

“不行！”一直木然地坐在那里的奥古斯丁被女儿的喊声惊

醒后，站起来说，“我决不忍受！全能的上帝对我太狠心啦！我决不忍受啊！”

“爸爸，你真叫我伤心！”伊娃说着，坐起来倒在他怀里，“你千万不能这样想啊！”说完，她放声大哭起来，吓得大家惊慌失措。

“孩子，刚才是我的错，”奥古斯丁忍住悲痛说，“伊娃，你没有送爸爸一绺头发啊！”

“留下的全都是您的，爸爸，”伊娃笑道，“都是您和妈妈、姑姑的。今天，我亲自送给我们家的黑奴，是担心我死了之后，你们会忘记他们。爸爸，您是基督徒吗？您的心肠太好了，您应该是个基督徒。”

“孩子，”奥古斯丁没有回答，只是问女儿，“可你从来没有看见过他呀！”

“那没有什么关系，”伊娃说，“我崇拜他，再过几天我就可以看见他了。”

这天之后，伊娃的病情迅速恶化，奥菲丽亚小姐日夜守候着她，汤姆时常去看望她，还抱她去花园里的橘子树下散步，或是坐在阴凉处，唱他们最喜欢的赞美诗给她听，只有可怜的老玛咪脱不了身，她得时刻不停地侍候她的女主人。

全家人中对于伊娃内心有臆想和预感体会最深的，要算每天抱她的那忠心耿耿的仆人汤姆了，凡是怕父亲感到不安而不愿对他说的话，她都对汤姆说了。当肉体开始瓦解、灵魂尚未完全脱

离躯壳之前，她心灵中所感觉到的一切神秘的预兆，也全都告诉了汤姆。

后来，汤姆不肯在自己屋里睡了，通宵达旦地睡在外面走廊上，以便随时能听到伊娃的动静。

午夜时间，这个奇妙而神秘的时辰！脆弱的现在和永恒的的未来之间的帷幕越来越稀薄的时辰！报信的天使降临了！伊娃房间里有了动静，最初是一阵急促的脚步声。到了半夜，奥菲丽亚小姐觉察到了一点儿“变化”，外面套间的门紧接着就打开了，在走廊中守候的汤姆惊醒了。

奥菲丽亚小姐说：“快去请大夫，汤姆！千万别耽误时间！”她又去敲堂弟的门：“弟弟，请你过来一下。”

这句话落在奥古斯丁心上，就好像泥土落在棺材上一样。汤姆领着医生来了，玛咪带领全家的仆人来了，被惊醒的玛丽也来了。一个个焦灼的面孔、一双双含情的泪眼，都向屋子里翘望。

奥古斯丁说：“但愿她能醒一醒，再说几句话。”他弯下腰在她耳边唤道：“伊娃，宝贝！”

那双蓝色的大眼睛睁开了，脸上出现了一丝微笑，她抬起头来，想说话。

“你认得我吗，伊娃？”

“亲爱的爸爸。”孩子喊道，用尽最后一点儿力气抱住他的脖子。不一会儿，两只手松开了，奥古斯丁抬起头，只见伊娃的面孔被一阵死亡的剧痛折磨得抽搐着，她喘不过气来，举起两只

小手。

“上帝啊！这太可怕了！”奥古斯丁说，一面痛苦地转过脸去，情不自禁地抓住汤姆的手，“啊，汤姆，我的仆人，这简直要我的命啊！”

汤姆握住主人的手，泪如雨下。他仰起头来，像他惯常那样向上苍祈求。

“啊！赞美上帝吧！完了，完了，亲爱的主人！”汤姆说，“你看她。”

小姑娘躺在枕头上精疲力竭地喘着气，随即两只清澈的大眼睛朝上一翻便不动了。

奥古斯丁撕心裂肺地呼叫：“伊娃，我的孩子啊！”

父亲悲凉的呼唤声在空气中回荡。

父亲问：“啊！伊娃，告诉我们你看见了什么呀？”

“哦！爱——快乐——平安！”接着，她叹息了一声，便越过死亡，进入了永生！

信仰对于伊娃这样的孩子来说，死亡根本不存在，她只是光的闪灭，就像晨星消逝在金色的黎明中一样。她所赢得的是不动干戈的胜利，无需争夺的王冠。

奥古斯丁抱着双臂站在床前出神，想的就是这种情境，谁能说出一个失去爱女的父亲的哀痛呢？不论你是作家抑或诗人，也难以表述啊！当别人问他什么时候出殡、葬在何处时，他说他不知道。

这时房门又开了，进来的是托普西，她的眼睛哭肿了，围裙下面像是藏着东西。萝莎立即摆了摆手，叫她不要进来，可是她已经跨进了门槛。

“哦！让我进去吧！我给伊娃小姐摘来一朵美丽的花！”

托普西举起一支半开的花说，“让我给她献上一朵花吧！我爱她！”萝莎呵斥道：“滚开！”

“让她待在这儿，”奥古斯丁说，“她可以来。”

托普西迅速地走上前去，把她的供礼献在死者脚下，接着，扑在床边的地板上，号啕大哭起来。

“伊娃小姐啊！伊娃小姐！我跟你一起死了多好啊——死了多好啊！”

托普西的哭声十分凄凉，令人痛彻肺腑。奥古斯丁苍白、冷若冰霜的面孔突然涨得通红，热泪滚落，自从伊娃咽气，他这还是第一次落泪。

“起来吧！孩子，”奥菲丽亚小姐温柔地对那孩子说，“别哭得这样伤心呀！伊娃小姐升天去了，她已经变成天使了。”

“可是我看不见她啦！”托普西说，“我永远也看不见她了啊！”她又呜呜呜地哭了起来。

家人纷纷进来向死者告别。过了一会儿，一口小棺材抬进来了，接着便举行葬礼。大门口来了好多辆马车，许多陌生人进入了座，有的戴着白头巾、白丝带或黑纱，有的身穿黑色丧服，有人念经文、做祷告。忙着迎接客人的奥古斯丁眼泪似乎已经流

干了，一直看着睡在棺材里的女儿。

过了一会儿，棺材被盖上了盖子，悲痛欲绝的奥古斯丁只好由人搀扶着同大家排列在一起，缓慢地走向坟地，当小棺材落下的时候，有人念几句庄严的话：“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

当人家替墓穴填土时，奥古斯丁简直不能相信正在掩埋的就是他心爱的女儿！从这儿以后，汤姆心里便有一种预感，使他的注意力转向主人，他的主人无论走到哪里，他都以关切、忧郁的心情跟随着他。

此刻，他看见他的主人正默默无言地坐在女儿房间里，脸色苍白，手里捧着她那本小《圣经》，眼睛里蕴藏着更为深切的悲哀。

汤姆忠厚的面孔上愁云密布，流露着无限关切、同情和恳求的表情。他的主人不由为之深深感动，他握住汤姆的手，把额头靠在上面。

“咳！汤姆，这个世界就像鸡蛋壳一样空虚啊！”

“我知道，老爷，我知道，”汤姆说，“可是，老爷，抬起头来朝上看吧——朝我们亲爱的伊娃小姐那里，朝亲爱的主耶稣那里看吧！”

“汤姆，你知道，我从来没有信仰，我已经养成了多疑的习惯，”奥古斯丁说，“我很想跟我的母亲、我的女儿那样崇信这本《圣经》，但是我做不到。”

“亲爱的老爷，向慈悲的上帝这样祷告吧！‘主啊！我信你，求你帮助我去除我的疑心吧！’”

汤姆泪如雨下，泣不成声。奥古斯丁把头靠在汤姆肩膀上，握着他那只结实可靠的手。

“汤姆！你对我太好了。”

“能看到老爷皈依基督，我死也甘心啊！”

“可怜而愚蠢的汤姆啊！我不值得你这样善良而忠厚的人去爱。”

“爱您的不止我一人，慈悲的主也爱您啊！”“你怎么知道？”

“我的灵魂里有这种感觉啊，老爷！‘基督的爱不是凡人所能测度的！’”

“真稀奇！”奥古斯丁转过脸去说，“一个生活在1800年前的人的事迹，居然还能如此感动人心。可见，他绝不是人。”他接着又说，“从来没有一个人具有这种经久不衰的力量！啊，我多么希望自己能信母亲的教导，能像小时候那样做祷告啊！”

“对不起，老爷，”汤姆说，“伊娃小姐以前念这章书念得美极了，请老爷给我念念吧！自从小姐去世之后，就再没有人念《圣经》给我听了。”

那是《约翰福音》第十一章——拉萨路起死回生那个动人的故事。奥古斯丁朗读着，不时停下来把那哀婉动人的故事在他内心激起的感情抑制下去。汤姆合掌在他面前跪着，宁静而全神贯

注的面孔上流露着爱、信仰和崇敬的表情。

“汤姆，”他的主人说，“这对你来说，都是真的吗？”

“我几乎跟亲眼看见它一样，老爷。”

“可是，汤姆，你知道，我的知识比你丰富得多。如果我对你说，我不信这本《圣经》，你会怎样呢？”

“老爷啊！”汤姆举起双手，做了个不同意的手势，“您不是刚念过，他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的人藏起来，向婴孩显示出来。老爷的话可是当真？”

“不，汤姆，我不是不愿信，我也觉得应该信，但是我还是不信。汤姆，这是我一个非常讨厌的坏习惯。”

“老爷要是做祷告就好了！”

“过来，汤姆，你做个祷告给我看看。”

汤姆内心充满了激情，在祷告中他把它一股脑儿都倾泻了出来，像长期被堵住的河水一样。奥古斯丁身不由己地随着汤姆的信仰和感情的浪潮飘浮起来，几乎一直飘浮到汤姆看到的那个天堂门口。他仿佛觉得离女儿更近了。

主人之死

奥古斯丁一生的感情和希望全部寄托在女儿身上。他经营产业是为伊娃，个人时间的安排是为伊娃。为她买什么、做什么

已经成为他的习惯。现在女儿离去了，他仿佛就再也没有什么可想、没有什么可做的了。

他对人生感到厌倦了，已经听到一个细弱而纯真的声音在召唤他到天上去，看见那只小小的手向他指点人生的终点。并且，一种沉重而忧郁的倦意压在他身上，更使他一点儿也振作不起来。像他这样高雅的绅士，由自己的见识和本能出发，对于宗教的理解往往比许多庸俗并且讲求实际的基督徒来得深刻和明晰。

奥古斯丁的许多表现和以前相比，简直判若两人。他严肃认真地阅读起伊娃的《圣经》来了，清醒而实际地考虑自己和仆人们的关系。同时，他对汤姆的感情也一天深似一天。

在为解放汤姆而开始办理法律手续的第二天，奥古斯丁对他说：“汤姆，我快要使你成为一个自由人了，把行李收拾一下，准备动身回坎特克去吧！”

汤姆听了这话，不由得喜形于色，立即举起双手，对天高呼：“谢天谢地！”

“汤姆，难道你不觉得你在这里比你得到自由更强些吗？”

“不，老爷。”

“是啊！我替你说吧！你向往的是自由。真没想到，你这么快就要离开我。”

“老爷正在痛苦中，我是不会离开您的，”汤姆说，“只要老爷需要我，我就会留在您身边。”

“我正痛苦？可是，我的痛苦何时才有完结呢？”

“当老爷皈依基督的时候。”

“啊！汤姆，你这个大傻瓜！”奥古斯丁从窗子边转过身来，一只手搭在汤姆肩上，微笑着说，“我不会叫你等到那一天的。回到你老婆孩子那里去吧！替我向他们问好。”

“奥古斯丁，”奥菲丽亚小姐问堂弟道，“你对你的仆人做过什么准备没有？万一你死了，你的仆人岂不是要遭罪吗？”

“姐姐，你怎么啦？你这样急于给我安排后事，是不是我马上要得黄热病或霍乱病什么的？”

奥菲丽亚小姐感叹说：“人生在世，随时都在死亡之中。”奥古斯丁放下报纸，朝走廊漫不经心地走去，想趁此结束这次不愉快的谈话。他一遍又一遍重复着那个神秘的字眼——死亡。

一天黄昏，奥古斯丁在走廊的尽头看见汤姆正聚精会神地读《圣经》，见他念得吃力，便主动说：“要不要我来念给你听，汤姆？”

“有劳老爷了，”汤姆感激地说，“老爷念起来就清楚明白多了。”

奥古斯丁接过《圣经》，望了一眼汤姆正念的地方，便接着念起来。奥古斯丁对后面这一段好像感触特别深，他念得很慢、很动情，心里仿佛在咀嚼这些话的涵义，又仿佛在回顾自己的人生之路。

这天，一阵紧急的敲门声和喧哗声把汤姆从梦中惊醒。

等到打开大门，他看见迎面有几个人用一扇百叶窗抬着一个

人，身上盖着大衣。马灯的光束映射在那人的脸上，汤姆顿时感到无比的震惊和绝望，情不自禁地发出了一声狂叫。

刚才，奥古斯丁走进一家咖啡馆，想看看当天的晚报。

他正在专注读报的时候，有两个喝得醉醺醺的汉子吵起架来。他和另外几个人过去想把他们拉开，两者之中的一个手里拿着一把杀猪刀，他见状想把那把刀夺过来，不料腰部受了一处致命伤。

痛哭哀号之声开始不绝于耳。仆人们有的疯狂地扯着自己的头发，有的在地上打滚，有的一面号啕大哭，一面四处乱窜；玛丽发作了严重的歇斯底里痉挛症；只有汤姆和奥菲丽亚小姐稍微镇定一点儿。

奥菲丽亚小姐急忙指挥下人把客厅里的一张睡椅抬出来，于是大家便把那血淋淋的躯体安放在上面。奥古斯丁由于剧痛和流血过多已昏迷不醒，但是，经过奥菲丽亚小姐急救之后，总算恢复了知觉。

“现在，”刚请来的医生说，“我们必须把这些人撵走。没有希望，完全要看能不能保持绝对的安静。”

仆人们知道主人的生命有赖于安静，都一一离开了。过了一会儿，奥克斯丁把一只手搭在跪在他身边的汤姆的手背上说：“汤姆，可怜的仆人！”

汤姆急切地问道：“什么，老爷？”

“我快咽气了，”奥古斯丁紧握着汤姆的手说，“祷告吧！”

医生说：“如果您想请个牧师——”

奥古斯丁摇了摇头，接着，恳切地对汤姆说：“祷告吧！”

汤姆诚心诚意地为这即将超脱尘寰的灵魂祷告着。奥古斯丁的灵魂仿佛透过那双忧郁、蓝色的大眼睛，凄凉地、目不转睛地望着他。

汤姆祷告后，奥古斯丁拉住他的手，用诚挚的目光看着他，却什么也说不出来。他闭上两眼，可还是紧握着汤姆的手。

在天国的大门内，黑人的手和白人的手平等地紧握在一起。他脸上呈现出死亡的灰白色，大家知道死神已经降临了。在灵魂即将超脱之前，他忽然睁开双眼，眼睛里闪烁着喜悦的光彩，接着喊了一声“母亲！伊娃”便与世长辞了。

命运变化

黑奴在失去了一位善心的主人之后，总是悲痛不已，这是合乎情理的。因为世上再也没有比黑奴更孤苦伶仃、毫无保障的人了。一个白人孩子失去父亲还有亲友和法律的 protection，而黑人却一无所有。

奥古斯丁庄园的黑奴以及奥菲丽亚小姐同样也面临着“下一步怎么办”这个“永恒的话题”。奥菲丽亚小姐深知：庄园虽然好，但不是久留之地。她已准备回北方新英格兰去。

可是那些可怜的黑奴却没有退路，他们的命运如今全都落到女主人手里了，而她残酷无情的本性，他们都早已领教过了。他们也明白，以往那种优裕的生活不是拜她所赐，而是宽厚仁慈的老爷送给他们的，如今他们同老爷永别了，谁还会庇护他们呢？所以他们的“下一步”只好听天由命了。

出殡之后大约半个月后，有一天，奥菲丽亚小姐正在房间里忙着，忽然听见有人轻轻敲门。她开门一看，门外站着的是那位混血姑娘萝莎。她披头散发，眼睛哭肿了。

“哦！菲丽小姐，”萝莎扑通一声跪倒在地，“我求求您，请您在玛丽小姐面前替我说说情吧！求她别送我去挨鞭子。”

“您看。”说着，她把一张字条递给奥菲丽亚小姐。

这是一张写给一家鞭笞站的便条，上面是玛丽秀气的意大利式字迹，吩咐该站将来人责打15皮鞭。

“你做错什么事啦？”

“菲丽小姐，我试了试玛丽小姐的一件衣服，她当时就给了我一个嘴巴；我太大胆了，顶了她一句，她说她非把我的气焰压下去，狠狠教训我一顿不可，就写了这张条子，叫我自己送去。她这样做还不如马上打死我呢！”

奥菲丽亚小姐很清楚，这是南方的风俗：狠心地把妇人和姑娘送到鞭笞站去挨鞭子，让她们在那里抛头露面，含垢忍辱。奥菲丽亚小姐是一个正直的热爱自由的新英格兰人，现在她亲眼看到纤弱美丽的萝莎受这种苦，不免义愤填膺。

“坐下吧！孩子，我这就去找你家主人。”

进屋后，奥菲丽亚看到玛丽坐在安乐椅上，玛咪在背后替她梳头，琪恩坐在地板上替她按摩双脚。

“我是来……”奥菲丽亚小姐干咳了一声，“我是来跟你谈谈关于可怜的萝莎的事。”

玛丽尖声问道：“她怎么啦？”

“她对自己的过失非常懊悔。”

“噢！是吗？她懊悔的日子还在后头呢！这丫头太放肆了，我是忍无可忍。这次我非制服她不可，我要整得她抬不起头来！”

“可是你能不能用别的方法处罚她呢？让她不致太丢脸。”

“我就是叫她丢脸，让她晓得自己的身份，让她低下头来！”琪恩听了以后，吓得低下头去缩成一团。奥菲丽亚小姐仿佛肚子里吞下一包炸药，断然停止了对话，气愤地离开了，向萝莎转告这个不幸的消息。

不一会儿，一个男佣人进来对奥菲丽亚说，女主人命令他把萝莎送到鞭笞站去。无论萝莎怎么啼哭和哀求都不行。

几天后，汤姆正在阳台上想心事，迎面走来阿道尔夫。

阿道尔夫问：“汤姆，我们都被拍卖了，你知道吗？”

“你听谁说的？”

“太太跟律师商量的时候，我躲在帘子后面听见了。过几天我们就都得被送走了，汤姆。”

“那也只好听天由命了！”汤姆说着，抱起双臂深深地叹了口气，“我们再也找不到原来的主人了。”

阿道尔夫说：“不过，我宁愿被卖出去，卖到哪里也比在太太手下受罪要强。”

汤姆心事重重，转身来到奥菲丽亚小姐那里。对自由的向往以及远方妻儿的思念又在他受伤的心灵中出现了，就像故乡教堂的塔尖和亲切的屋顶出现在一个即将到达港口却忽然翻了船的水手面前一样，他只能从黑黝黝的浪头上做最后一瞥而已。

“汤姆，我一定尽力帮你去说，不过，你是否能获得自由，取决于奥古斯丁夫人一句话，我看希望不大。不管怎么样，我去说说看吧！”

奥菲丽亚小姐经过一番慎重的考虑，觉得上次跟玛丽谈话时，有些操之过急直奔主题，这次她准备态度婉转一些，尽量不触怒她。

她进去的时候，玛丽正在一张沙发上斜躺着，看琪恩刚给她买回来的黑纱衣料。

“这块儿还行，”玛丽挑选了一块说，“但是居丧穿不知道合适不合适？”

“哎呀！太太，”琪恩口若悬河地说，“去年夏天窦伯能将军去世之后，他太太身上穿的就是这种料子。这料子居丧穿是再漂亮不过了！”

“我看这是风俗问题，”奥菲丽亚小姐进来说，“这种事你

的判断力比我强。”

“不瞒你说，”玛丽说，“我连一件能穿的衣服也没有了。我打算把这个家解散，下星期离开这里，所以现在得选定衣料。”

“你这么快就走吗？”

“是的，奥古斯丁的哥哥来信了。他和律师都认为最好是把仆人和家具都送去拍卖，房子托我们家的律师照管。”

“有件事我想跟你谈谈，”奥菲丽亚小姐说，“奥古斯丁生前答应过给汤姆自由，还办理过相关的法律手续。我希望你用一点儿力量把这件事办完。”

“哼！我才不干呢！”玛丽尖声叫道，“汤姆是家里最值钱的黑奴，我可承担不起这个损失。而且，他要自由干什么？”

“他真的盼望得到自由啊！而且这是他的主人答应过的。”

“他当然想自由，”玛丽说，“这些贪心不足的家伙，总想得到自己手里没有的东西！”

“汤姆是一个非常稳重、勤恳和虔诚的人啊！”

“就因为这样，才能卖个好价钱，让他自由，我可亏不起这个本。”

“不过，”奥菲丽亚小姐理直气壮地说，“据我所知，这也是亲爱的小伊娃临终前的遗愿，我看你不能忽视他们的心愿。”

玛丽听了这话后，当即用手绢掩住面孔，拼命地哭起来。

“谁都跟我过不去！”她说，“想不到你也故意勾起我的伤心事。你太不体谅我了！我知道你是一片好心，可是你不想想，我失去亲爱的女儿，接着又失去了情投意合的丈夫，我的命多苦啊！姐姐，你太不体谅我了。”

玛丽继续呜咽着，哭得天昏地暗。奥菲丽亚小姐赶紧逃回自己的屋里去了。

奥菲丽亚心里明白，再说下去也无济于事。从此以后，谁要是一提她丈夫和她女儿对家中黑奴有什么心愿，玛丽的歇斯底里症就会发作。因此，奥菲丽亚小姐不得已而求其次，只好给谢尔贝太太写了封信，催他们赶快来搭救汤姆。

第二天，汤姆、阿道尔夫和其他五六个仆人一起被押到一家黑奴堆栈，等候拍卖。

悲惨的时刻

汤姆和阿道尔夫他们被送到这个堆栈后，老板斯凯格思先生热情地招待他们，等待第二天的拍卖。

黑奴贩子的这种招待是为了麻醉他们的思想，使他们意识不到自己恶劣的处境。

一个叫山宝的黑奴走向汤姆，用手在他腰间捅了一下，问他：“想心事呢？”

汤姆答道：“我明天就要被拍卖了！”

“就要被拍卖了！伙计们，你们说好笑不好笑，我还求之不得呢！”山宝说着，一把手搭在阿道尔夫的肩上。

“请别碰我！”阿道尔夫气恼地说，同时极端蔑视地站了起来。“天啊！伙计们！这可是一个白炭呢！还有点儿奶油味，闻到了吗？还洒了香水呢！”

阿道尔夫愤愤地说：“我说，走开点儿，行不行？”

“嘿！火气还不小呢！”山宝滑稽地模仿阿道尔夫的样子说，“多气派，多文雅！看来是大户人家出身的吧！”

“不错，”阿道尔夫说，“要是我的主人在世的话，准会把你们这些家伙当一堆破烂一股脑儿买下来。”

“天哪！”山宝说，“你看他那派头多阔气呀！”

阿道尔夫骄傲地说：“我是奥古斯丁·圣·克莱亚家的人！”

山宝挑衅地笑道：“哎呀！是吗？你们真他妈走运，这下子可又把你们撵走了。我看他们准会把你们跟瓶瓶罐罐一起卖出去的！”

阿道尔夫受了这番奚落，不由怒火中烧，一面破口大骂，一面挥拳乱打，直打得山宝鼻青脸肿。老板闻讯后不问青红皂白，朝汤姆、阿道尔夫、山宝各抽了几鞭。但山宝每次都能闪过抽来的鞭子。

在女奴的寝室里，躺着四五十个女人，其中有憔悴的老太

婆，也有伶俐的小姑娘。因为悲伤，她们大多沉默不语，有的哭着哭着就睡着了。

其中有一个40多岁的第一代混血女人，她旁边坐着大约15岁的女儿，从她们的打扮和气质看，可以断定，她们以前的主人家待她们很优厚。我们暂且把这母女俩叫苏珊和爱弥琳吧！那姑娘强打精神说：“妈妈，你把头靠在我怀里，看能不能睡一会儿。”

“孩子，我实在睡不着！爱弥琳，这恐怕是我们母女俩临别前的最后一夜了！”

爱弥琳说：“噢！妈妈，刚才那个人说我们都很体面，很有可能卖到一处。到时候你当厨子，我当侍女或裁缝，一定能干得很出色。”

那苦命的女人心里十分痛楚，因为一到明天，只要有人出得起钱，无论是流氓还是无赖，就可以连灵魂带肉体一起占有她的女儿。

柔和、肃穆而宁静的月光从窗外照进屋里，把铁栏杆的影子投射在地板上和那些女人身上。母女俩不由得唱起一支凄楚而感情奔放的哀歌。

拍卖开始前不久，人群里挤进一个短小精悍的汉子，这人长着个子弹形的圆脑袋，无论是他的面孔还是神态，都不招人喜欢。看他看货的样子，确是存心想做几笔生意。

汉子走到汤姆面前，抓住他的下巴，扳开他的嘴检查他的

牙齿，又叫汤姆卷起袖子露出肌肉给他看，还叫汤姆转身跳了几跳，试试他的脚劲。

汉子问：“你在哪里长大的？”

“坎特克，老爷。”汤姆一面回答，一面东张西望，仿佛想找救星。

“你都干过什么活？”

“替主人经营庄园。”

“说得挺像的！”他在阿道尔夫跟前停留了一会，在他那双擦得闪亮的皮靴上吐了一口烟汁，轻蔑地哼了一声。接着，他又在苏珊和爱弥琳面前站住，伸出一只又粗又脏的手去摸那姑娘，把她拉到身旁，从颈项一直摸到胸脯，又摸了摸她的胳膊，检查了一下她的牙齿，然后把她朝她母亲那边推了回去。从她母亲脸上可以看出，那面目狰狞的陌生人的一举一动，都使她感到莫大的痛苦。

那姑娘吓得哭了起来。

“住嘴，鬼丫头，”黑奴贩子喝道，“这儿不许哭，马上就要开始拍卖了。”拍卖果真开始了。

阿道尔夫被一位阔少以高价买去了。接着，奥古斯丁·圣·克莱亚家其余几个仆人也陆续被人买走了。拍卖人对汤姆喊道：“现在该你啦，伙计！听见没有？”

汤姆走上台去，提心吊胆地向四周望了一下，只听见一片混乱不堪的喧闹声。拍卖人用夹杂着法语的英语介绍汤姆的经历，

紧接着就是连珠炮似的英语和法语的投标声。刹那间，只听见“咚”的一声，木槌落了下来，拍卖人喊出最后标价，喊声末尾那个“元”字清晰而响亮地在空中回荡着。

于是，一手交钱，一手交货，汤姆有了新主人。

又是“咚”的一声，木槌再一次落了下来，苏珊找到了买主。她走下台时，难分难舍地回过头去看她的女儿。

“啊，老爷，”苏珊对买她的那位体面、和善的中年人哀求道，“求您把我女儿也买下来吧！”

“我倒是很想买，只是买不起啊！”那位绅士说，一面关切地望着那姑娘。爱弥琳走上台去，用惊慌而羞怯的眼神向四处张望。

经过激烈竞争，最后只剩下一位气势显赫的老先生和那个子弹形脑袋的家伙在那里相持不下。在最后的较量中，子弹形脑袋的持久力比那老先生强，兜里的钱也比他多，木槌最后落了下来！那家伙连灵魂带肉体占有了爱弥琳，除非老天爷来搭救她。

爱弥琳的主人雷格里先生，在红河流域拥有一个棉花庄园。她被主人推到汤姆和另外两个黑奴那儿。她边走边哭。汤姆戴着脚镣手铐，坐在红河上一艘破旧的小轮船的底层，心情却比镣铐还沉重。一切光明都从他的天空消失了，一切幸福已从他身边掠过，如同两岸一闪而过的河堤和树木一样。

肯塔基老家、妻子、儿女和宽厚的老主人，富丽堂皇的奥古斯丁·圣·克莱亚公馆，伊娃那披着金发的小脑袋和天使般的眼

睛，倨傲、愉快、英俊、表面满不在乎、心地却永远那么善良的奥古斯丁，那些安逸而悠闲的岁月……这一切全都没了！

汤姆的新主人赛门·雷格里先生在新奥尔良市几个地方一共买了8个黑奴，他把他们成双成对地铐起来，押上了这艘开往红河上游的“海盗”号轮船。

把黑奴安顿妥当，轮船起航之后，雷格里又重新检查了一遍，可见他特有的精明。他看不惯汤姆那套黑呢子衣服，笔挺的硬领衬衫和闪亮的皮靴，便让他全脱下来，然后拿去卖掉。

“嘿！”雷格里一面说，一面扔给他一双黑奴穿的结实的粗鞋，“把这双鞋穿上。”

汤姆在仓促之际，也没有忘记把他心爱的《圣经》掏出来塞在口袋里，却被雷格里拿走了。

“哼！你倒是挺虔诚的，是个基督徒，对吗？”

“是的，老爷。”

“哼！我的庄园上不要你们这种嚎叫、祷告、唱赞美诗的黑炭，记住了！哼，你可得当心。”

雷格里一面说，一面跺了一下脚，那双灰眼睛恶狠狠地瞪了汤姆一下，“现在，我就是你的上帝！懂吗？我叫你怎么样，你就得怎么样！”

“喂！黑炭们听着，”雷格里往后退了两大步，大声说，“都看着我，看着我的眼睛，看直了！”他说这话时，每停一下就跺一次脚。

黑奴们屈从地朝雷格里那双闪烁着凶焰的绿灰色的眼睛看着。“喏。”他捏紧了铁锤般的拳头说，“你们看见这个拳头了吗？”

说着，他把拳头落在汤姆的手上，“我这拳头上的骨头，哼！老实告诉你们，它就跟铁一样硬，全是揍黑奴练出来的。”

说着，他把拳头在汤姆面前晃了一下，险些打着他的脸，吓得汤姆直往后退。

“我不雇什么鬼监工，我自己就是监工。只要我一开口，你们就得动手干活，你们别梦想在我身上找到软心肠。所以你们就得给我好好留神，我可是一点儿也不讲情面的。”说完，他大摇大摆地上酒吧间喝酒去了。

一年陌生人问雷格里：“一个黑奴一般能干几年？”

“嗯！没准，这要看各人的体质。体格棒的可以干个六七年，差的干上两三年就完蛋了。起初，我为了让他们多活几年，给他们看病啦，发衣服啦，可到头来一算，既赔钱又费事。现在改变主张了，让他们一个劲地干，死一个买一个，这样既合算又方便。”

那陌生人转身到另一位绅士旁边坐了下来，他们对雷格里的话感到即稀罕又残忍。

下船后，汤姆和他的同伴们跟在一辆笨重的马车后面，在一条崎岖不平的路上向前蹒跚前行。

赛门·雷格里在车上坐着，那两个女人依旧拴在一起，同行

李一道被安置在车厢后部。一行人朝雷格里庄园那个方向走去，路程还相当遥远。

这条路既荒凉又偏僻，时而迂回曲折地穿过北风萧萧的松林，时而越过漫长的沼泽中的栈道，沼地里到处是断桩残枝，不时还可以看到狰狞可怕的摩卡丰蛇出没其间。

然而，雷格里还是照旧赶着马车向前走，看上去十分得意，不时从口袋里取出随身带的一瓶酒来呷上一口。

“喏！我的小宝贝，”他回过头去对爱弥琳说，用手搭在她肩膀上，“咱们快到家啦！”爱弥琳吓得心惊胆战，急忙躲到那混血女人怀里，仿佛她就是她的母亲似的。

雷格里用粗糙的手摸着她的小耳朵问道：“你从来没有戴过耳环吧！”

爱弥琳低下头去，全身哆嗦地答道：“没有，老爷！”

“那么，咱们到家后，只要你肯听话，我就给你一副。你不用这么害怕，我不打算叫你干什么重活。你跟我有的是好日子过，我要让你像个阔太太那么享福，不过你可得听话。”

雷格里带着几分醉意，对爱弥琳表现得十分令人讨厌。

庄园的篱笆已经遥遥在望了。这个庄园以前的主人是一位富裕高雅的绅士，在环境的装点上颇费过一番心血。他去世以后，由于无法抵偿债务，这份产业就被雷格里以廉价买了下来。

他只是把它当做赚钱的工具使用，所以，现在的庄园呈现出一片荒凉的景色。房子周围遍地都是零乱的碎木板、稻草屑、破

旧的木桶和木箱。

三四只凶狠的恶狗被车轮声惊动，一阵风似的猛蹿出来，幸亏后面紧跟着的两个衣衫褴褛的黑奴使劲地拽住它们，汤姆和他的同伴们才免遭袭击。

“你们看见了没有？”雷格里阴阳怪气地抚弄着那几条狗，一面回过头来对汤姆和他的同伴们说，“你们看，谁要是想逃跑，就会尝到它们的滋味，我的这些狼狗专门是训练来追捕黑奴的，它们一口就可以把你们当晚饭吃掉。哼！你们都给我当心点儿！嗨，山宝！”

他对一个衣衫褴褛、头戴无边帽、低三下四的黑奴说，“家里这几天怎么样？”

“好极了！老爷。”

“昆宝！”雷格里叫着另外那个黑奴，他一直在指手画脚，拼命想引起主人的注意，“你还记得我吩咐的事吗？”

“怎么会不记得呢，老爷。”

这两个黑奴是雷格里庄园上的两个农奴头，经过主子长期的训练之后，他们的本性已达到了巴儿狗那种凶狠和残忍的程度。

雷格里用一种分散权力的手段统治着他的庄园。山宝与昆宝之间彼此恨之入骨，而庄园上所有的黑奴又对他们两个恨之入骨。

再加上雷格里从中挑拨离间，致使三方面互相倾轧，这样，他便可以对庄园上的事了如指掌。

“嗯，山宝，你过来，”雷格里说：“把这几个家伙带到他们住的地方去。喏！这是我给你找的婆娘！”

他一面说，一面解开那第一代混血女人和爱弥琳的锁链，并把第一代混血女人推向山宝，“我答应给你找一个，记得吗？”

那妇人吓了一跳，连忙往后退了两步说：“啊！老爷，我在新奥尔良有丈夫啊！”

“那又怎么样，难道你在这里不需要一个男人吗？少说废话，去你的吧！”雷格里扬起手里的鞭子。

“来吧！相好的，”雷格里转过头来对爱弥琳说，“你跟我到屋子里去。”

雷格里还未将爱弥琳推进屋，便有一张阴郁的面孔从窗子里往外张望。

他们进去的时候，那女人好像说了句什么，语气急促而严峻。只听见雷格里怒气冲冲地说道：“住嘴！我爱怎么样就怎么样，你管得着吗？”

山宝走到第一代混血女人面前，把一袋玉米扔在地上说：“你叫什么鬼名字？”

“露茜。”

“好吧！露茜，你是我的老婆了。你去把玉米磨了，给我把饼烙好，听见了吗？”

“我不是你的老婆，我也不愿做你的老婆。”那妇人突然不顾死活地说，“去你的吧！”

山宝抬起腿威胁道：“我可要踢你啦！”

“你要杀我都可以，随你的便！要杀快杀，我巴不得死了才好呢！”

昆宝说：“好哇，山宝，我要去告诉老爷，你把干活的人都打坏了，现在又要打这个女人！”他自己刚才恶狠狠地赶走了几个磨面的女人，这时他正磨着呢！

“你这个老黑炭，我也要告你，你不让那些女人磨面，看明天她们哪有力气干活，”山宝说，“我看你还是少管我的闲事吧！”

“喂，给你！”昆宝给汤姆扔下一个粗麻袋，里面装着一配克(两加仑)玉米，“喏，黑炭，接着。小心点儿吃，这可是一个礼拜的粮食！”

等到很晚了，汤姆才等到磨子空下来。他磨完后，到刚才好多人烙过饼的那堆火里，把几块快要熄灭的炭火拨着了，动手给自己做晚饭。吃完这样猪食般的饭后，他便躺在肮脏的床上睡下了。

灵魂

汤姆很快就熟悉了新的生活环境，他打定主意，把自己交给公正无私的上帝，暗暗盼望将来能找到一条生路。

汤姆是有才能的人，这一点儿雷格里心里也是清楚的，所以他把汤姆列为一等黑奴，尽管他心底深处并不喜欢汤姆。比如说汤姆对他的难友流露出的恻隐之心以及同病相怜之情，雷格里同样也看在眼里。

他本来打算把汤姆训练成监工，以便自己短期出门时，把庄园上的事托付给他。他认为，干这种差使必须具备心狠手辣这个条件，而汤姆的本性却与这条件恰恰相反。他开始动手训练他，想把他善良的心变成冷酷的心。

一天早晨，汤姆在棉花地里惊讶地发现一个叫凯茜的女人，她身材苗条、眉清目秀、端庄典雅，看样子年龄不到40岁。可以看出，她有了一段痛苦、浪漫而不平凡的经历。她脸色苍白，两颊深陷，露出明显的病态。但是这个消瘦的女人，却有着目空一切、十分傲慢的神情，这实在令人不解。

那天早晨，她昂首挺胸地从他身边走过，引起旁边的黑奴一阵议论。

一个黑奴说：“到头来她还是落到这个地步，真高兴！”

“嘻……！”另一个黑奴笑道，“让她也尝尝摘棉花的滋味！”

“我们等着看她怎么干活吧！”

又一个黑奴说：“要是能看到她趴在地下挨打才好呢！”

那女人对这种冷嘲热讽的话毫不理睬，依旧走她的路，脸上仍然带着那种目空一切的表情，仿佛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

见。她心灵手巧，干起活来挺省力，摘起棉花又快又干净。同一天，汤姆跟那个第一代混血女人在一垄地里摘棉花。他看到她全身发抖几乎要晕倒，便在替她祷告的同时，把自己的棉花抓了几把塞到她的篮子里。

“哎呀，不行，不行！”那女人惊恐地说，“这会给你带来麻烦的。”

这时候，山宝走过来扬起鞭子，用凶狠而尖厉的声调说：“怎么回事，露茜？搞鬼，嗯？”说着，他抬起沉重的牛皮靴子踢那妇人一脚，同时朝汤姆的脸上抽了一鞭子。

汤姆没做声，然而那妇人却昏倒在地。

“我有办法叫她醒过来！”那监工狞笑着，从外衣上取下一枚别针，对准她的脑袋刺进去，那妇人呻吟了一声，忽然爬起来猛干了一阵。

“对，就这么干，”那监工说，“不然，今天晚上你可要有苦头吃！”他说完扬长而去。

汤姆不顾自己的安危，走过去把自己的棉花都塞进那妇人的篮子里。

那妇人说：“哎呀！千万别这样！你不知道他们会怎样对付你。”

“我不怕，”汤姆说，“但你可受不了啊！”说完，汤姆快速跑回自己摘棉花的位置上。

“你一点儿也不了解这个地方，”前面说的那个陌生女人凯

茜走到汤姆身边说，并把一大把棉花塞进他的空篮子里，“不然的话，你决不会那样做。你在这里只要待上一个月，就不会再做这种事了。那时，你就会知道，你也是泥菩萨过河自身难保！”

“愿上帝保佑，太太！”汤姆说，他不假思索地对他的农友使用了这个在高贵门第中通用的称呼。

那妇人悻悻地说：“上帝从来不光临这个地方。”接着，她又敏捷地向前摘她的棉花。

可是，那妇人的行动早已被监工看见，他立刻扬起鞭子向她走过来。

“怎么，怎么！”他耀武扬威地说，“你也在捣鬼吗？去你的吧！现在你在我手下，你可得小心点儿。不然的话，我可要揍你了！”她那乌黑的眼睛忽然像电光闪了一下，扭过头去，用鄙夷的眼光狠狠地瞪着那监工。

“狗东西！”她骂道，“你敢碰碰我看！我还有足够的权力可以叫你被猪狗咬得稀烂，被活活烧死或是剁成肉酱呢！只消我一句话！”

“那你怎么会到这里来呢？”那监工被吓住了，向后退了一两步，“我是说着玩儿的嘛，凯茜小姐！”

那妇人说：“那就离我远一点儿！”果然，那家伙拔腿就走了，鞭子也不要了。

黄昏过了很久，那一大群精疲力竭的黑奴才把篮子顶在头上，朝过秤和堆棉花的屋子走去。雷格里正在那里跟两个监工

说话。

山宝说：“那个叫汤姆的家伙真是捣乱，他老往露茜篮子里塞棉花。要是老爷不留神的话，这家伙早晚会煽动黑奴，说你虐待了他们！”

“这个黑鬼！”雷格里骂道，“得治治他了，对不对，伙计们？”两个黑工头听了这话，龇起牙来狞笑着。

“对，对！要讲治人嘛！谁也比不上老爷您，连魔鬼都得甘拜下风！”

“喏！还有露茜，她不听老爷的话，老爷叫她跟我，她偏不肯跟我，完全是汤姆在给她撑腰。”

“噢！是吗？那好，我就让汤姆来揍她一顿。这对他是个很好的锻炼。”

“哈！哈！”两个坏蛋一起放声大笑起来。那魔鬼般的笑声恰如其分地表现出雷格里赋予他们的残暴本性。

“还有，老爷，汤姆和凯茜小姐两人串通一气，填满了露茜的篮子。”

雷格里狠狠地说：“今天我亲自过秤！”

疲惫不堪、萎靡不振的黑奴慢慢地走进过秤间，硬着头皮把篮子交上去过秤。雷格里把每个人的分量记在一块石板上，石板的另一边列着黑奴的名单。

“怎么，你这个懒鬼，”当露茜把一篮满满的棉花递上去时，雷格里连看都不看就说，“又不够分量了，站到一边去，过

一会儿再跟你算账！”

“汤姆，你过来，”雷格里喊道，“我跟你说过，我把你买来不是叫你干粗活的。我打算提拔提拔你，把你训练成一个监工。今儿晚上你就开始练练吧！现在，你拿起鞭子给我把这个懒婆娘揍一顿；你已经见过不少次了，应该会干了。”

“对不起，老爷，”汤姆说，“请老爷别叫我干这个。我不习惯干这种事，从来没有干过，也实在干不了。”

“等我来好好收拾你一顿，很多不会的事，你就会干了！”说着，雷格里举起皮鞭，朝汤姆脸上狠狠抽了一下。

紧接着，鞭子像雨点似的落到汤姆头上。

“哼！”雷格里停下来缓口气说，“现在你还说说不说干不了啦？”

“是的，老爷，”汤姆一面说，一面抬起手擦去脸上的鲜血，“我愿意一天到晚干活，干到老，干到死；可是这种事儿我觉得不对，所以，老爷，我是绝对不干的，绝对不干！”

汤姆说话一向温顺、柔和，态度也很恭敬，因此，雷格里总以为他是个懦弱而易于慑服的人。他说的最后那几句话，在场的人听了，无不大为惊讶。那可怜的女人合起手来叫了一声：“上帝啊！”其余的人都不由得面面相觑，倒抽了一口气，仿佛在等待着一场即将来临的暴风雨。

雷格里站在那里呆若木鸡，一时不知所措。

最后终于咆哮起来：“什么！你这个雷打火烧的黑畜生！我

吩咐你做的事，你居然敢说不！这么说，你觉得打这个婆娘不对吗？”

“是的，老爷，”汤姆说道，“这个苦命的女人有病，身体虚弱得很，要再打她实在太狠心了。这种事我绝对不能干，实在下不了手。您要杀就杀，可是要我动手打这里任何一个人，那绝对办不到，我情愿去死！”

汤姆意志坚定，一点儿也不含糊。雷格里气得浑身发抖，绿眼睛里闪烁着凶恶的火焰，连毛发都气得几乎竖起来了。然而他又像一头凶恶的野兽一样，在吞噬它的牺牲品之前，还要将他戏弄一番。

“真了不起，一个菩萨心肠的狗东西，终于从天上下了凡，给我们这些罪人指出罪孽来了！准是个了不起的圣人！哼，混蛋！难道你没见《圣经》里说的，做仆人的要服从你的主人这句话吗？难道我不是你的主人吗？我不是花了1200块现洋才把你这副该死的黑皮囊买下来的吗？难道你不是连灵魂带肉体全都是我的吗？”

雷格里说着，就抬起沉重的皮靴狠狠地踢了汤姆一脚，“你倒是说呀！”

在皮肉痛苦的深渊中，在暴力沉重的压力下，这个问题陡然在汤姆的灵魂中放射出一道喜悦和胜利的光芒。他突然挺起胸膛，两眼诚恳地仰望苍天，大声喊道：

“不！不！不！我的灵魂不是您的，老爷！您没有买到它，

这是您买不到的！一个有力量保护它的人把它买去了。不怕，不怕，您伤害不了我！”

“我伤害不了你？”雷格里冷笑道，“咱们等着瞧吧！等着瞧吧！喂！山宝，昆宝，给我好好收拾这个狗东西一顿，叫他一个月都起不来！”

那两个高大的黑人把汤姆一把抓住，脸上流露出魔鬼般的狂喜神色。他们把汤姆从屋子里拖出来，那个苦命的女人吓得失声大叫，屋子里的人也都惊恐地骚动起来。

女人的遭遇

深夜，汤姆孤零零地躺在轧棉机房的一间破屋子里，他浑身是血，低声呻吟着。周围是破旧机器零件、一堆堆废棉花以及其他成年累月堆积着的垃圾。

潮湿污浊的空气中拥满了成千上万的蚊子，使汤姆的伤口火上浇油，加上挨打后火燎般的焦渴，他肉体上的痛楚难以名状。

在痛苦中祷告着的汤姆突然听到有人进门来。来人提着一盏明亮的马灯，原来是凯茜小姐。她放下马灯，从水壶里倒了一杯水，扶起汤姆，汤姆一连喝了好几杯。

“尽量喝吧！我夜里出来给你这样遭遇的人送水，这还是第一次。”

“谢谢您，太太。”

“你不要叫我太太，我比你下贱得多呢！”她辛酸地说着，把一床浸过水的草席给他换上，然后又给他清洗伤口，敷上药。汤姆觉得身上感觉好多了。

“苦命的朋友，你这样做毫无用处。你要知道，你是在魔鬼的掌心里，你有勇气，有道理又有有什么用呢？看来你非得屈服才行啊！”

“上帝！上帝啊！”他呻吟着，“我怎么能屈服呢？”

“上帝能管什么用，”那妇人道，“我已经在这里待了5年，精神和肉体都受尽了他的折磨。难道我愿意跟他这种东西同居吗？难道我不是一个受过高尚教育的女人吗？现在，他不要我了，找了一个15岁的姑娘，据说那可怜的姑娘也受过高尚的教育，她还把《圣经》带来了呢！见她的鬼去吧！”说罢，那女人狂乱而悲怆地笑了起来，那阴森可怕的怪笑声在那间破屋里回荡。

沉默了片刻，汤姆用微弱的声音说：“太太，劳您驾！我看见他们把我的上衣扔在屋角里。我的《圣经》在那件衣服的口袋里，请您帮我拿一下。”

凯茜过去把《圣经》拿了过来。汤姆把救世主临死前受尽鞭挞、使我们赖以得救的那一章翻了出来：“请太太念这一段吧！它比水还解渴。”

凯茜带着冷淡和高傲的神气，高声朗诵这一段惨痛而光辉的

事迹。当她念到“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晓得”这句感人肺腑的话语时，不由得放声痛哭起来。汤姆也跟着掉下泪来。

“救主耶稣啊！”汤姆呼唤着，“保护我的灵魂吧，主啊，求你保护它，不要让我屈服！”

“天呀！这种呼号和祷告我以前也听过，然而，这些人都会被压垮了，都被降服了。只有爱弥琳，她还在那里坚持着，还有你。可那又有什么用呢？你非屈服不可，不然就会慢慢地被折磨死。”

“好吧！我宁愿去死，等我一死，他们就拿我没什么办法了。”

“是啊！那些屈服的人全都完啦！”她喃喃地说，“就拿我来说吧！整天生活在垃圾堆里，连自己也厌恶自己了。你看我现在，唉！我是在优裕的环境里长大的，记得我小时候，常常跟兄弟姐妹们在花园里的橘子树下捉迷藏。后来进到一所修道院，在那里学音乐、法文、刺绣等科目。14岁那年，我从修道院回来给父亲送葬，他死得很突然。人家一清点遗产，发现家里的产业连还债都不够。当债主们编造家产账目时，我也被列了进去。”

“我母亲是个奴隶，父亲生前一直要给我自由，可迟迟没有办手续。出殡后的第二天，母亲带着我们回父亲庄园时，有一个美男子，他说他爱慕我很久了，他花了2000块钱，从我父亲的债

主手上把我买了下来。呵！我多么爱那个人啊！他年轻漂亮，对我又好。但是他对我说，他不可能跟我结婚，说只要我们彼此忠实相爱，在上帝面前我们一样是夫妇。”

“后来，我们生了一对可爱的儿女，儿子取名小亨利，女儿小爱丽丝长得像我。我只觉得自己是天下最幸福的人。可是好景不长，不幸的事终于发生。他邀请巴特勒表兄到新奥尔良来玩。我一看这位表兄，就知道他会给我们家带来灾难。他引诱亨利三更半夜在外面游荡，很快使他沾染上了赌博和嫖娼的恶习，我也看出他变了心。”

“最后，亨利想同一位小姐结婚，可是因为欠了一身赌债，此事才受阻告吹。于是，那个坏家伙便要亨利把我和两个孩子卖给他，以抵赌债。有一天，亨利对我说，他有事要下乡去，临行前，像是和我们永别似的，再三吻我和两个孩子。后来，我晕倒在地，从此再也没有见过他。”

“不久，那个天杀的坏蛋来了，说是来接我们的，并拿出卖身契给我看。我在上帝面前咒骂了他，对他说，我宁死也不服从他。”

“‘随你的便，’他说，‘可是，你若不肯老老实实地听话，我就把两个孩子都卖掉，卖到你永远也见不到他们的地方去。’他还告诉我，自从第一次看到我，他就拿定主意要占有我；还说，他是居心勾引亨利，使他背上一身债，最后心甘情愿把我卖给他。末了，他用威吓的口吻说，他既然花了那么大的力

气，就不会因为我耍点儿脾气、流几滴眼泪就肯善罢甘休。”

“为了我的孩子，我只好屈服，因为我受他的限制。可是结果还是白费，他占有了我以后，还是把孩子卖掉了。我大吵大闹，咒骂不休。那阵子他不知是缓兵之计还是确实有点儿怕我，他说，能不能和孩子见面，就凭他一句话，如果我再闹下去，孩子们就会遭殃。唉！如果你把一个女人的孩子弄到手的话，你就可以任意摆布她了！他逼得我只好屈服。”

“有一次，我为孩子的事又向他大闹了一场，我模模糊糊地记得自己抓过刀向他扔去，后来两眼一黑，就什么也不知道了，一连好几天都不省人事。”

“我醒来后，发现自己在一个漂亮的房间里，不是我的房间，有一个黑人老婆婆侍候我，还有一个医生给我治病，对我照顾得非常周到。后来我才知道，巴特勒打算把我卖掉。他在我身上花了这么多心血，原因就是这样的。”

“我不想恢复健康，可是，事与愿违，高烧退了，病体也渐渐复原，最后终于能起床了。此后，他们每天要我梳妆打扮，经常有好些绅士到我屋子里来，站在我面前吸烟，一面打量着我，还问长问短的。我老是愁眉苦脸、沉默寡言，因此谁也不肯要我。于是他就威胁我，说如果我不装出一副和颜悦色、讨人喜欢的样子，就要用鞭子抽我。有一天，来了一位叫斯蒂华的绅士。他好像很同情我，看出我心事重重。有好几次他都是单独一个人来看我，劝我把心事告诉他。”

“最后，他把我买了下来，还答应我尽量设法去寻找我的两个孩子，把他们赎回来。他找到小亨利那家旅馆，人家告诉他，那孩子已经卖给珍珠河的一个庄园主了。从此以后，我就再也没有听说过我儿子的消息了。此后，他找到了我的女儿，他说他愿意出高价把她赎回来，可是人家又不肯卖。斯蒂华船长待我很好。他有一个漂亮的庄园，不到一年，我生了一个儿子。唉！那孩子呀！我多么爱他呀！那小东西多么像我的小亨利啊！”

“可是，我早已拿定主意，是的，拿定了主意，我绝不再让我的孩子长大成人！他才两个星期，我就把那小东西抱在怀里，一面亲他，一面对他流泪。然后，我就给他吃了鸦片，把他紧紧地搂在怀里。他就这样睡着死掉了。我哭得多么伤心啊！人家做梦也不会想到那上面去，只是以为我弄错了，才给他吃了鸦片。这是我至今引为欣慰的几件事之一。”

“直至今天，我也不后悔，至少他已经脱离了苦海。可怜的孩子，除了死，我还有什么东西给他呢？一些天后，流行霍乱，斯蒂华船长也死了。后来，这个坏蛋把我买下来，带到这个人间地狱！”

不一会儿，狂乱的激情似乎平静了，她慢慢地站起身来。“还有什么事要我帮忙吗？苦命的朋友？”她来到汤姆身边问，“要不要再给你倒一点儿水？”

汤姆又喝了一点儿水，他用恳切和同情的目光看着她的脸：“太太，我真希望你去找他。他能赐给你生命的泉水！”

“找他！他在哪儿呀？他是谁呀？”

“刚才你念到的那位救世主啊！”

“我小时候常常在圣坛上看到他的像，可是这里没有啊！这里只有罪恶和绝望的深渊！”

惊 魂

雷格里坐在客厅里给自己兑潘趣酒。他手提一把缺嘴开碴的大瓦壶倒开水，嘴里嘟哝着：“山宝这家伙真是该死，为了那么点儿小事挑起这场风波，把那老东西揍得至少一个礼拜干不了活，偏偏又赶上这个鬼农忙季节！”

走到雷格里椅子后面的凯茜搭话说：“我看，你是自找苦吃！”

“哈哈！你这个恶婆娘！到底回来了。”

“不错，是回来了。”她冷冷地说，“还是老脾气，想怎么样就怎么样。”

“胡说，你这个贱货！我说了话就算数。你不老老实实的话，就给我到村子里去住，跟那些黑鬼一起过日子，一起干活。”

“我巴不得呢！”

“不管你怎么说，你还得在我脚底下过日子，”他转过脸狞

笑着，“行了吧！快坐到我腿上来，宝贝，好好听话。”他拉住她的手。

“赛门，你可得当心点儿，”她附在他耳边上轻声地说，“因为有魔鬼附在我身上！”

“滚出去！我相信你有魔鬼附身！”

雷格里为此整天惴惴不安，因为凯茜对他的慑服力，他怎么也摆脱不了。

雷格里对汤姆的虐待使凯茜的怒气冲天，她尾随雷格里到屋子里来，完全是为了谴责他这一暴行。

“凯茜，你给我放规矩点儿，好不好？”

“你居然也谈起规矩来了，真是好笑。不过，你这次是糊涂透顶了，竟然在农忙季节把一个得力的好手给打坏了。”

“这是事实，我干得很蠢，”雷格里说，“可是那家伙太放肆了，不制服他不行啊！”

“我看这个人你可治不了。”

“治不了？”雷格里站起来怒气冲冲地说，“我倒要看看是不是治得了！我这一辈子还没有碰到过治不了的黑奴呢。”

正在这时，山宝推门进来了，行了个礼，把一个纸包递给雷格里。

雷格里问道：“这是什么？你这个狗东西。”

“这是邪东西，老爷。”

“什么？”

“这是黑奴们从巫婆那里弄来的邪东西，在挨打的时候可以避痛，他们用一根黑绳子系在脖子上。”

跟大多数目无神明的恶人一样，雷格里其实也很迷信。

纸包里包着一块银元和一绺亮晶晶的金发，那根长发就跟什么活物一样，一下子缠住了雷格里的手指头。他大声嚷道：

“活见鬼！快给我拿走，把它烧掉！”

山宝吓得屁滚尿流，夹着尾巴溜走了。

凯茜也趁此机会，悄悄溜出去照料可怜的汤姆去了。

雷格里独自一人闷闷不乐地喝起潘趣酒来。

堂堂的恶霸雷格里为何因为一绺头发而惊魂落魄呢？

那是因为他母亲去世前，极不放心她这个作恶多端的儿子，便给他寄了一封信。待他拆信时，信里的一绺长头发猛地缠住了他的手指头。看着巫婆的邪东西，想想母亲的那绺长发，无恶不作的雷格里不寒而栗，深感最后的审判和雷霆般的神灵正在追踪他。

“真见鬼！”雷格里一面饮酒，一面自言自语，“多么像啊！我还以为我把它忘掉了呢！真该死，怪冷清的！我想把爱弥琳叫来。这丫头，她可恨我啦！管她呢！我非叫她来不可！”

雷格里走出客厅，穿过过道，在楼梯脚下停下来，听到有人在唱歌。由于神经过敏，歌声听来十分怪诞，有点儿像鬼叫。一个狂野而凄凉的声音在唱一首黑人中很流行的赞美诗：到头来真可悲，真可悲，真可悲！到了基督的最后审判席前，

那时真可恶！

“这小妮子真见鬼！”雷格里说，“我非掐死她不可。爱弥琳！爱弥琳！”他高声喊着。可是回答他的只有嘲笑他的回声。那柔和的声音继续唱道：

在那里，父母子女将分离，
在那里，父母子女将分离，
一别永不再相会！

雷格里不再喊了。他吓得浑身直冒冷汗，心跳不止。他想，万一他故去的母亲的灵魂突然在他面前出现，怎么办呢？他不禁打了个冷战。

“我还是去把山宝和昆宝找来，叫他们给我唱支歌，跳一个他们的那种鬼舞，驱散这些可怕的念头吧！”雷格里戴上帽子，到门前廊子上吹起召唤监工的喇叭。

凯茜为可怜的汤姆上完药回来时，已是午夜时分，她听到客厅里尖声怪叫，大唱大闹，还夹杂着狗吠声和其他喧嚣声。她来到前门廊子的台阶上，往客厅里窥视了一眼：雷格里和那两个监工已经喝得酩酊大醉，正在那里唱歌、打唢哨，把桌椅弄得东倒西歪，还互相做着滑稽而可怕的鬼脸。

她用纤细的小手扶着百叶窗，目不转睛地看着他们的丑态，心里涌起无穷无尽的痛苦、轻蔑和强烈的仇恨。她自言自语说：

“替世界上的人消灭这样一个恶棍，算不算作孽呢？”她转身绕过后门，悄悄地上楼，去敲爱弥琳的房门。

死不屈服

凯茜走进屋，看见爱弥琳坐在门口，脸都吓白了。她看清来人之后，便抓住凯茜的胳膊说：“噢！凯茜，是你啊！我还以为是……噢！你不知道，楼下……”

“我怎么会不知道！”凯茜冷冷地说，“我听得多了！”

“凯茜，你说，我们有没有办法逃出去啊？哪怕逃到沼泽地里同蛇做伴，只要离开这里就行！”

“这里以前有很多人都有过这种想法，”凯茜说，“可是，他的猎狗会把你追回来，然后……”

“怎么样？”

“怎么样？哼！他什么事干不出来？他以前在西印度群岛跟海盗学得一身好本领。我要是告诉你，恐怕你连觉都睡不着。在附近一个村子里，有一棵黑黝黝的枯树，树底下遍地都是黑灰。你随便问问那是什么地方，看人家敢不敢告诉你。”

“太可怕了！”爱弥琳吓得面无血色地说，“哦！凯茜，你说我应该怎么办呢？”

“像我一样，尽自己的能力，不得已时也没有办法。过后用

仇恨和诅咒来弥补。”

爱弥琳和凯茜谈话的时候，喝得烂醉的雷格里已经在客厅里睡着了。一般情况下，他是不过量喝酒的，他粗中有细以防不测，今天由于急欲驱除内心的苦恼以及可怕的念头，才多喝了几杯。睡梦中他发现一个蒙着面纱的人朝他走来，仿佛他的手指头又被那络头发缠住，接着又缠住了脖子，完全喘不过气来。

这时，又来了几个人，把他往无底洞里推，吓得他魂不附体。最后，蒙着面纱的人又在他面前出现了，那人揭开面纱，原来是他的母亲！后来，他在尖叫声、悲号声和魔鬼的狞笑声中一直往无底洞里掉呀，掉呀，掉呀……雷格里一下子从梦中惊醒过来。

他对刚走进来的凯茜说：“昨天夜里真够受！”

她冷冷地答道：“今后这种夜晚还多着呢！”

“你这是什么意思，贱货？”

“我劝你别再去纠缠汤姆。”

“可是他会屈服的，一定会的。”

“他不会的，赛门。你不懂这一类黑人，你可以叫他粉身碎骨，可是他决不肯开口向你认错。”

“咱们走着瞧吧！他在哪儿呢？”雷格里一面往外走，一面问。“在轧棉场那间堆烂东西的屋子里。”

尽管雷格里嘴上说得挺硬，可当他从客厅里冲出去时，心里却异乎寻常地犹豫不决。昨天晚上的梦以及凯茜的劝导对他的

思想不能说没有影响。他决定跟汤姆见面时，不让旁人在场，并且，如果他这次压服不了他，暂时也不急于对他进行报复，等较清闲的季节再跟他算账。

“喂！伙计，”雷格里轻蔑地踢了汤姆一下说，“怎么样？滋味如何？”

汤姆没有答话。

“起来，你这个畜生！”雷格里又踢了一脚。

遍体鳞伤、极度虚弱的汤姆从地上挣扎着爬起来，雷格里在一旁冷酷地笑道：“跪下，你这个狗东西！快跪下来向我认错！”

“雷格里老爷，我不能那样做。我认为我没有做错。

要是再碰到这种事，我还是这样，不管你拿我怎么样，残忍的事情我是绝对不肯干的。”

“好吧！老实告诉你，我要把你绑在一棵树下，用火慢慢地活活地把你烧死，看你认错不认错！”

“老爷，我知道你干得出各种可怕的事，可是，”他伸直了腰，两只手紧紧地捏在一起。“可是你把我的肉体毁灭之后，你就对我无能为力了。从此以后，我就可以得到永生了！”

雷格里气急败坏地说：“哼！我非叫你屈服不可！”看你是铁打的还是钢铸的！你等着瞧吧！”

“有人会帮我，”汤姆说，“你永远也不能让我屈服！”

“谁会帮助你啊？”

“全能的上帝！”

“见你的鬼！”雷格里一拳把汤姆打翻在地，转身走出轧棉机房。

汤姆深深叹了口气说：“上帝派了天使下凡来，这次总算封住了狮子的嘴巴。”

“是啊！这一次是躲过去了，”刚进来的凯茜说，“可是现在你既然已经惹了他，他就会像条恶狗一样天天跟着你，一滴一滴吸你的血，叫你慢慢死去。我了解这个人。”

他们自由了

乔治等人逃亡的时候，受伤的汤姆·洛克躺在一张干净的教会床铺上翻来覆去地呻吟着。陶嘉思奶奶慈爱地照料着他。

“那个男的和那个女的都在这儿吧？”洛克突然问陶嘉思奶奶。

陶嘉思奶奶答道：“都在这儿。”

“最好叫他们赶快动身到伊利湖边去，越快越好。”

“他们可能也是这样打算的。”

“我跟你讲，山德斯基的代理人，在替我们监视每一条开往加拿大的船只。现在说出来我也不在乎了，我希望他们能逃得出去，气死麻克斯那该死的狗东西，让他见鬼去吧！”

陶嘉思奶奶激动地叫道：“汤姆！”

“我说，奶奶，还有那个女的，叫他想办法替她化一下装，把模样改一改。她的画像已经送到山德基斯基去了。”

“好，知道了，汤姆。”

汤姆·洛克既已泄露山德基斯基有人窥伺这些逃亡者，大家认为还是分批出发为好。吉姆和他的老母亲第一批被送走了。隔了一两天，乔治、伊丽莎和他们的孩子也连夜坐马车到了山德基斯基，寄住在一家好客的人家，准备借船过湖，登上最后这一段旅程。

伊丽莎决定女扮男装，因为大家都认为这是最安全的办法。“动手剪啦。”伊丽莎站在镜子前，把一头浓密、光滑、卷曲的头发抖落下来。

“你看我像不像个漂亮的小伙子？”伊丽莎转过身去，笑眯眯地问她丈夫，脸上不由得泛起一朵红云。

乔治说：“你怎么打扮都好看。”

“你干吗这样无精打采呢？”伊丽莎一只脚跪在地上，一只手搭在乔治手上问道，“人家说，只要24个钟头我们就可以到达加拿大了。过湖只需一天一夜，到那时……啊，到那时！”

“哦，伊丽莎！”乔治说着把她拉到身边，“正是因为这个啊！现在，我们的命运已经到了千钧一发的关头。这么近了，差不多已经看见了，万一变成一场空呢？我再也不能过那种日子了，伊丽莎！”

“别担心！”妻子满怀希望地说，“慈悲的上帝要是不打算把我们搭救出虎口的话，就不会护送我们走这么远的路程啦。”

房门开了，一个仪态端庄的中年妇人领着男扮女装的小哈利走进来。

“真是漂亮的小姑娘！”伊丽莎将哈利转了个身说，“我们得叫他哈莉叶，知道吗？”

“听说，”临时充当哈利姑妈的史密斯太太说，“已经有人给所有邮船的船长打过招呼了，要他们留心注意一对带着孩子的夫妇。”

乔治说：“知道啦！谢谢你，史密斯太太！”

这时，门口来了一辆马车，接待这伙逃亡者的那户好心人家，这时都围过来向他们告别。

马车来到轮船码头。伊丽莎彬彬有礼地挽着史密斯太太，乔治则押着行李。“两个小伙子”跨过跳板上船了。

乔治在船长办公室门口为他们一行人办理手续的时候，听见身边有两个人在谈话。

“每一个船上的旅客我都仔细观察过了，”其中一个人说，“我知道他们不在这条船上。”

说话的是船上的账房先生。跟他一起说话的人正是麻克斯。此人的毅力非同寻常，他竟然一直追到山德斯基来了，寻觅可供他吞噬的羔羊。

“那婆娘长得跟白人一样，简直看不出来，”麻克斯说，

“那男的是个肤色很浅的第一代混血儿，一只手上有个烙印。”乔治伸出去接船票的那只手微微颤抖了一下，但是仍镇定地朝伊丽莎那边走去。

史密斯太太带着小哈利躲到女客舱去了。那里的旅客对这小姑娘那副黑里俏的容貌都大为赞赏。

开船铃一响，乔治看见麻克斯从跳板上下了船，总算放心一点了。等到轮船开出很远之后，他才真正松了一口气。令人向往的加拿大海岸终于遥遥在望了，它是那么清新，那么完美！这是一个具有无穷魔力的海岸，只要一踏上它，奴隶制度的咒语就会立刻烟消云散。

轮船驶进加拿大的小城阿姆赫斯特堡，乔治和他的妻子手挽手地站在甲板上。他的呼吸越来越沉重，越来越急促，眼睛里似乎升起了一层薄雾。

他默默无言地捏紧了挽在他胳膊上妻子颤抖的手。铃声响过，轮船停泊了。他迷迷糊糊地清点行李，把自己那一小群人聚集在一起上了岸。

等到旅客们走完了，夫妻俩忍不住热泪奔流，频频拥抱，然后抱起迷惑不解的孩子，双双跪倒在地，感谢上苍！

史密斯太太当即把乔治夫妇接到家中，虽然他俩上无片瓦，下无寸土，身上的钱也花得干干净净，除了天空的飞鸟，田野的花草之外，简直是一无所有。可是他们仍然高兴得睡不着。

她的主意

到了农忙季节，汤姆的身体还没有复原，但他仍被雷格里赶到田地里，跟其他黑奴一样，不分白天黑夜地干活，连礼拜天也不得歇息。他天天企盼着能有一个救赎他的人出现，然而他这个心愿却总是化为泡影。他差不多要抛弃自己的信念了，觉得信奉上帝毫无用处。

一天晚上，他坐在一堆快要熄灭的柴火旁边读《圣经》，刚翻过几页，便觉得兴致索然，把它塞进口袋里，深深叹了口气。这时，一阵粗野的笑声惊动了他，他抬头一看，面前站着的是雷格里。

他说：“哼！伙计，看起来你也发现你的宗教不灵了吧？我早就知道，你这个脑瓜终究会明白过来的。”

这种恶毒的辱骂比饥饿、寒冷以及赤身裸体更令人难堪。汤姆沉默着。

“得啦！汤姆，我看你还是放聪明点儿吧！把那本破书扔到火里烧掉，改信我的教吧！”

汤姆态度坚决地说：“上帝不允许！”

“你明明知道上帝不曾保佑你。我看，还是依靠我的好，我有势力，又有办法。”

“不，老爷，”汤姆说，“我一定要坚持我的信仰。不管上帝保佑不保佑我，我都要依靠他，相信他直至死。”

“那就更蠢了！”雷格里说着，轻蔑地朝汤姆吐了口唾沫，又踢了他一脚，“没关系，我早晚要叫你认输，叫你屈服。等着瞧吧！”说完，雷格里转头就走了。

经过前面这一段信仰的危机，汤姆的信念又进入了一个新的层次，他又恢复了过去那种愉快和灵活的样子，态度变得镇定自若，似乎任何凌辱和损伤都无法搅乱他平静的心态。

雷格里问山宝道：“真见鬼！汤姆到底是怎么了？”

“前两天还垂头丧气，现在却又这么活灵活现。”

“我也说不上，老爷，恐怕是打算逃跑吧！”

雷格里狞笑道：“那就让他试试看吧，对不对，山宝？”

山宝谄媚地笑道：“哈哈，多有趣呀！我们的狼狗在等着吃他的肉呢！”

“不过，你可不能掉以轻心！”

“老爷，这事包在我身上，”山宝说，“我有办法对付这只老狐狸。”

当天晚上，雷格里心血来潮，往黑奴村巡察，他走到离村子不远的地方，听见有人唱歌，便停下脚步。

“噢！”雷格里自言自语道，“这些倒霉的赞美诗真可恨！”

嘿，你这个黑混蛋！”他出其不意地闯到汤姆面前，扬起鞭子喝道，“黑鬼都睡了，你怎么敢在这里大吵大嚷？闭上你的黑

嘴，给我滚进去！”

“是，老爷。”汤姆欣然从命，往屋里走去。

汤姆明显的快活劲儿使雷格里火冒三丈，他催马上前，挥起鞭子朝汤姆的脑袋和肩膀乱抽。

“哼！你这狗东西，”雷格里骂道，“看你这会儿还痛快不痛快！”然而汤姆认为，如今的鞭子只是打在肉体上，不像往日打在他的心灵上。

这天夜里，汤姆那间小屋子里的人都已入睡，突然，他从门缝里看到凯茜向他招手叫他出去。

“过来，汤姆叔叔，”汤姆出去后，凯茜用她的小手抓住汤姆的手腕，使劲地拽着他往前走，“过来，我跟你说一件事。”

“什么事啊，凯茜小姐？”

“走啊！”她用那双黑眼睛盯着汤姆，一面低声说，“走吧！他睡着了，睡得像死猪一样。我在他的白兰地酒里放了麻醉药。唉！要是多放点儿就好了。就用不着你帮忙了。走吧！”

“那可千万使不得啊，小姐！”汤姆坚决地说，一面拦住匆匆往前走的凯茜。

“可是你得替那些苦命的农奴想一想啊，”凯茜说，“我们可以让他们得到自由，到沼泽地里找个小岛住在一起。听说从前有人这样做过。无论什么样的生活也比这儿强啊！”

“不！”汤姆坚定地说，“不！坏事绝不会有好结果的，我宁愿砍断我的右手也不干这种事。”

“那我来干吧！”凯茜说着转身就走。

“哦！凯茜小姐，”汤姆跪在她面前央求道，“以我们的救主为榜样，爱我们的敌人吧！”

“爱！”凯茜眼睛里冒出仇恨的火焰，“爱这样的敌人！只要是血肉做成的人就绝对办不到！”

“是的，小姐，你说得不错，”汤姆扬起头来说，“可是上帝赐给了我们这种爱心，那就是胜利。战斗结束了，胜利就到来了。荣誉归于上帝！”

他眼泪汪汪地抬起头，仰望着苍天。凯茜的要求遭到拒绝后，她忽然想起另一个主意。具体步骤非常简单，而且切实可行，因此立即使她产生了新的希望。“汤姆叔叔，我决定还要试。”

“阿门！上帝保佑你！”

巧妙出逃

雷格里那幢房子的顶楼冷清空旷，久无人迹，到处是蜘蛛网和厚厚的灰尘。前几年，一个女黑人触怒了雷格里，被囚禁在这里好几个礼拜。后来，顶楼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黑人们谁也不知道，不过，有一点他们是知道的：有一天，那个苦命的女人的尸体是从楼上抬下来掩埋的。从此，大家说顶楼上常常闹鬼。

宅子里的人慢慢地就没有谁敢上顶楼的楼梯了。凯茜正想借雷格里的迷信心理，来让她和她的难友获得自由。

凯茜的卧室就在顶楼的底下。有一天，她大张旗鼓地让人把她的家具和零碎东西搬到离她那间房很远的房间里，恰巧遇到雷格里骑马从外边回来。

“喂，凯茜！”雷格里喊道，“你在搞什么鬼呀？”

“没什么，想换个房间。”

“见你的鬼，到底干什么？”

“我也想好好睡点儿觉呀！”

“睡觉？噢！什么东西妨碍你睡觉了？”

“你想知道的话，我就说。”

“说吧，贱货！”

“哦！也没有什么，我想这件事你是不怕的。从半夜12时直至天亮，老听见顶楼上有人惨叫，还有扭打的声音。”

“顶楼上有人？”雷格里惴惴不安地问，可是依然强作镇定，“什么人啊？凯茜？”

凯茜扬起锐利的目光，盯着他的脸说：“对啦！赛门，那是什人啊？我正要问你呢。”

雷格里骂了一声，扬起马鞭向她抽去。她闪过鞭子跑进了房内，回过头来又说：“你到那房里去睡一下就知道了。我劝你试一试。”

凯茜知道这一箭射中了要害，从此，便使用一连串巧妙的办

法，不断扩大这件事的影响。

在楼的一个洞眼里，她塞了一个破瓶子，只要一有微风吹动，它就会发出十分凄凉的悲鸣，风大的时候，会变成厉声的惨叫。

仆人们也不时听到这种声响，因此，很自然地使他们联想起从前那个鬼的故事来。一传十，十传百，再加上讲故事的人添枝加叶，一种疑神疑鬼、令人毛骨悚然的恐怖气氛笼罩着整个宅子。

尽管谁也不敢对雷格里提起它，可越是这样，雷格里越是感到恐怖气氛像空气一样包围着他。

两天后的一个夜晚，雷格里正在客厅壁炉边烤火，忽然狂风大作，暴雨倾盆，呼啸着的风从烟筒里倒灌进来，卷起一团团烟尘，仿佛后面有一大群阴魂追来似的。

“这种声响不是风就是老鼠，”雷格里说，“该死的老鼠闹起来可厉害啦！还有那风——天哪！风的声音说像什么就像什么。”

凯茜不作答，只是一味用那种怪诞和不可思议的眼神盯着他。雷格里极不耐烦地问道：“喂！你这个女人倒是说话呀！你觉得是不是这样？”

“老鼠能把你上了锁的门打开吗？”凯茜问道，“而且还一步一步走到你的床边，向你伸出手来？”

凯茜说话的时候，那双炯炯有神的眼睛依然死死盯住雷格里

不放。他却像病魔一样呆望着她。凯茜说完之后伸出一只冰冷的手抓住他的手。雷格里大骂一声，往后一蹦，嚷道：“臭婆娘！你这是什么意思？没有这种事吧？”

“噢！没有——当然没有——我说过有吗？”凯茜说着，脸上露出一丝令人发凉的嘲笑味儿。

“可是——你——你真的见过吗？得了，凯茜，到底是什么呀？说出来吧！”

凯茜说：“你要是不相信，可以到那间房里睡一夜。”

说着，凯茜推开过道的门，站在门口倾听。

“赛门，过来，”凯茜低声唤道，一面拉着他走到楼梯脚下，“你听，那是什么声音？”

楼梯上突然传来一阵疯狂的尖叫声。那是从顶楼上发出来的。雷格里吓得脸色苍白，两腿直打哆嗦。

“你看是不是去把手枪拿来？”凯茜冷笑道，“该把事情弄个明白了。对不对？最好你现在就上去。你听！他们又闹起来了！”

“我才不上去呢！”

“干吗不上去呢？根本就没有鬼呀，不是吗？去吧！”说着，凯茜一下子蹿上了螺旋楼梯，回过头来望着雷格里直笑，“来呀，不会有鬼的！”

“我看你才是个魔鬼！”雷格里骂道，“回来，你这个妖精——回来，凯茜！不许上去！”可是，凯茜疯狂地笑着，一

溜烟蹿上楼去了。雷格里听见她打开通往顶楼的楼门。一阵狂风卷下楼来，吹熄了他手中的蜡烛。接着，又听见几声阴森可怕的惨叫。

雷格里发疯似的逃回了客厅。不一会儿，凯茜也跟着进来了，就像一个索命的冤魂那么镇静、冷酷、苍白，眼睛里闪着可怕的光芒。

“见你的鬼，凯茜，你看见什么了吗？”

“不，”凯茜说，“我只是上去把门关上。赛门，你说顶楼上到底是怎么回事啊？”

“天晓得，真是他妈的见鬼啊！”

自此，雷格里宁肯把脑袋伸进狮子嘴里去，也不肯上顶楼了。与此同时，每当夜阑人静之时，凯茜便小心翼翼地把她和爱弥琳的衣物和一些食品转移到顶楼上去。现在，万事俱备，只等合适的时机执行既定的计划了。

终于到了时机成熟的一天。“我的计划是这样的，”打好包袱后，凯茜对爱弥琳说，“我们从后门悄悄溜出去，从黑奴村旁边经过，山宝和昆宝一定会看见我们。他们追上来，我们就往沼泽地里跑，那样，他们就不会再追了，一定会返回去报信，并把猎狗放出来追捕我们。”

“这时，他们肯定会乱成一团，我们便趁机溜到大宅子后门的那条小溪边去，然后回到后门附近。这样，我们就可以把猎狗甩掉，因为流水是留不住人的气味的。宅子里的人都出去追我们

了，我们便可以大摇大摆地从后门跑回顶楼上去。我在顶楼上铺了一个舒服的床。”

“我们得在顶楼住很长一段时间，因为，你知道，他一定会翻天覆地地去追捕我们，把别的庄园上的监工都找来，进行大规模的搜索。雷格里老是向人家吹牛，说他的庄园上从来没有逃过一个黑奴，那就让他慢慢地去搜吧。”

“凯茜，你的计划想得多周密啊！”爱弥琳说，“除了你，还有谁想得出这个妙计啊！”

于是两个逃亡者蹑手蹑脚溜出了大宅子，在苍茫的暮色中，从林子旁边一闪而过。一轮新月挂在西方的天幕上，从而延缓了黑暗的降临。果然不出凯茜所料，她们刚走到庄园沼泽边缘时，就听见后面有人吆喝，叫她们站住。然而，那不是山宝也不是昆宝，而是雷格里！一听到吆喝声，柔弱的爱弥琳吓破了胆，她抓住凯茜的胳膊说：“凯茜，我要晕倒了。”

“你要是害怕的话，我就宰了你！”凯茜一面说，一面抽出亮闪闪的匕首，在那姑娘面前晃了一下。

这个办法果然挺奏效，爱弥琳终于挺住了，和凯茜一道跑进迷宫般的沼泽地里去了。沼泽地又深又黑，没有人帮忙，雷格里是追不上她们的。

“嘿！来人啊！山宝！昆宝！大家都来啊，”雷格里一进黑奴村就吆喝道，“有两个人逃到沼泽地去了，谁抓住她们，赏洋5块。快！快！把虎子、凶神和所有猎狗全放出来！”

山宝问道：“老爷，如果我们抓不住她们的话，能不能开枪啊？”

“凯茜可以开枪，她早该见阎王了，那妞儿可别开枪啊！凡参加的人都有杯酒喝。”

那伙人举着熊熊的火把，一路上人喧犬吠，喊声震天，向沼泽地进发，大宅子的仆人们也跟在后面凑热闹。因此，当凯茜和爱弥琳从后门悄悄地溜回大宅子时，宅子里连一个人影也没有。

“不用急，”凯茜镇静地说，“他们都出去追我们了。”

今晚可有好戏看了！先在客厅里待一会儿再上楼去。”

“现在，”凯茜一面说，一面从容不迫地从雷格里一件外衣口袋取出一串钥匙，“现在让我取一点儿钱做路费。”

她说着随即打开写字台抽屉，从里面取出一叠大面值的钞票，塞进自己的荷包里。凯茜又嘱咐道：“你要记住，万一他们上楼找我们，就装鬼吓他们，你千万不要慌张。”

到了顶楼上，爱弥琳问：“你有把握他们不到顶楼上来搜查吗？”

“我倒要看看赛门有没有这个胆量。”凯茜说，“不！不会的，他巴不得躲得越远越好。至于那些下人，他们宁肯站着挨子弹，也不肯上这儿来撞鬼的。”

“别说话！”爱弥琳见追兵已经返回，吓得惊叫，“万一他们听见了怎么办？”

“万一他们听见了，就更不敢上来了。”凯茜说，“我们只

管闹出声来，这样效果会更好。”

到了午夜睡觉的时候，大宅子里终于安静下来了。雷格里上床睡觉的时候，一边怨自己倒霉，一边发誓第二天要狠狠地报复她们。

代人受过

雷格里原本就很粗暴的脾气现在已经激怒到了极点。

因为找不到逃亡者，他便迁怒于忠厚的汤姆。

汤姆没有参与追捕，待在家里和几个刚跟他学会了祈祷的黑人为逃亡者脱险而祷告。

雷格里回家后神情沮丧，内心由来已久的仇恨达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

第二天早晨，他决定暂时不说什么，打算从邻近庄园纠集一伙人，带着猎狗和枪支，把沼泽地团团包围起来，进行彻底的搜查。他说：“如果马到成功，那就万事大吉，否则，必拿汤姆问罪。”

凯茜在顶楼板壁的洞眼里观察后说：“今天的搜索又开始了。”在宅子前面的场地上有三四个骑马的人在那里跳跃着，还有好几条陌生的猎狗跟牵它的黑奴挣扎着；两个邻近庄园上的监工和雷特格里庄园里的几个酒肉朋友也参加了这次非同寻常的追

捕行动。

“姑娘啊，要不是为了你，”凯茜望着爱弥琳说，“我情愿出去自首，谁要是一枪把我打死，我还会感谢他呢！自由对我有什么用处呢？它能把我的儿女还给我吗？”

孩子般单纯的爱弥琳用温柔的小手捏住凯茜的手。

“别这样！”凯茜说，一面挣脱她的手，“你这样会使我爱上你的，而我这一辈子再也不想爱什么人了！”

“苦命的凯茜！”爱弥琳说，“别这样想，要是上帝让我们得到自由的话，也许他会把你的儿女还给你的，不管你爱不爱我，我是一定要爱你的。”

爱弥琳温柔天真的气质终于得胜了。凯茜在她身边坐下，一只胳膊挽着她的脖子，抚摸着她柔软的头发，不由得热泪盈眶。爱弥琳用深情的目光凝视着她那柔和的眼睛。

这次搜捕行动用了很长的时间，场面也很热闹，但最后当然还是以失败告终，因为连凯茜和爱弥琳的影子也不可能找到。当雷格里疲乏地翻身下马时，凯茜在顶楼的洞眼里正幸灾乐祸地瞧着他。

“我说，昆宝，”雷格里喊道，一面在客厅的椅子上躺下来，“你马上把汤姆那家伙押到这儿来！一定是这个老混蛋出的主意，他要是不招，我不剥他的皮才怪呢！”

听到昆宝的召唤，汤姆把篮子放到垄边，抬头祷告道：

“我把我的灵魂托付在您的手中，上帝啊！您已经救赎了

我！”接着他便默默无言地让昆宝粗暴地把他带走了。

“好哇！汤姆！”雷格里从椅子上跳起来狠狠地拉住了他的衣领，他咬牙切齿、怒气冲天地说，“我已经下了狠心宰了你，知道吗？”

汤姆镇静地说：“那很可能，老爷。”

雷格里用冷酷得可怕的声调说：“一点儿也不假！汤姆，除非你把那两个女人的事说出来！”

“听见了没有？”雷格里一面跺脚，一面像头狮子一样吼道，“说呀！”

“我没有那么好说的，老爷。”

“你说，”雷格里咆哮道，一面狠狠地打了汤姆一拳，“你知道不知道这件事？”

“我知道，老爷，可是我不愿说，我宁可去死！”

“你这老混蛋，这次如果你不屈服，我就赔本宰了你！两条路任你自己挑。我要数数你身上有多少滴血，叫它一滴一滴地流，一直流到你屈服为止。”

汤姆抬起头来，望着他说：“老爷，要是您得了病、遇到灾、遭了难，或是奄奄一息，而我能救助你的话，我愿意为您流血去死；要是流我这个老骨头的血，能够拯救您高贵的灵魂，我将毫不吝啬地把它献给您，就像救世主为我流血那样。”

“老爷啊！别让您的灵魂背上这个大罪名吧！这对您自己的损害比对我的还大呀！随您怎么折磨我，我的灾难很快

就会过去。可是，如果您不忏悔的话，您的灾难却永远没个完哪！”

这番热情奔放的话，就像暴风雨暂停之际突然听到一段美妙无比的仙乐一样，使旁边的人受到深深的感染。

雷格里仅仅踌躇了片刻，邪恶的本性便又爆发出来，他怒气冲冲地一拳把受难者打翻在地。

山宝说：“他快完蛋了，老爷。”看到受难者坚忍不拔的精神，残酷无情的山宝也受到了感动。

“打！一直打到他屈服为止！打！狠狠地打！”雷格里咆哮道，“他不说出来，我就叫他身上的血全流光！”

汤姆睁开眼睛望着他的主人。“你这个可怜虫啊！”他说，“你不能再把我怎么样了！我诚心诚意地宽恕你！”说罢，他就昏厥过去了。

“我看这下子他是真的完蛋了，”雷格里走过去看了一眼说，“没错儿，他的嘴巴总算封上了。”

可是汤姆没有死。他的奇妙的语言和虔诚的祷告感动了那两个助纣为虐的黑人的心。因此，雷格里一走，他们就把他放下来，愚蠢地设法把他救活过来，仿佛这对他们有什么益处似的。

“我们这件事做得真是罪过啊！”山宝说，“但愿将来受报应的是老爷，而不是我们才好。”

他们洗净了汤姆的伤口，用一些废棉絮铺了一个简陋的铺，让他躺在上面。昆宝跑到大宅子里向雷格里要了一杯白兰地，推

说自己累了，想讨杯酒喝，然后把它带回来，灌到汤姆的嘴里。

“哦！汤姆！”昆宝说，“我们对你太狠了！”

汤姆用微弱的声音说：“我愿意宽恕你们！”

两个黑人竟不约而同地落了泪。

“可怜虫啊！”汤姆说，“我甘愿忍受这一切苦难，只要它能使你们最后皈依耶稣！主啊！求您把这两个人的灵魂赐给我吧！”

最后的归宿

两天后，有一个年轻人驾着一辆轻便马车来到那条林阴道，他急忙把缰绳往马脖子上一扔，跳下车就打听庄园的主人。奥菲丽亚小姐写给谢尔贝太太的信，竟在邮局耽误了两个月之后才送到目的地。

当时谢尔贝先生正重病在床，不久又不治而逝，谢尔贝太太同小主人乔治一道处理余下的产业、债务等问题，而那时，他们并不知道汤姆被谁买走了。

过了半年，乔治由于要替母亲去南方办事，就决定亲自到新奥尔良仔细地打听一下，希望能探听到汤姆的下落，并把他赎回来。他打听了好几个月，却一无所获，由于一个意外的原因，在新奥尔良遇到一个知道此事内情的人。于是，乔治便乘船到红河

流域来，一心想找到他的老朋友。

他被领进大宅子，在客厅里同雷格里见了面。

“听说，”那年轻人说，“你在新奥尔良买了一个叫汤姆的黑奴。他以前是我父亲庄园上的人，我是来看看能不能把他赎回去。”

雷格里沉下脸来，怒气冲冲地答道：“不错，我买过这么个家伙。真倒霉，我在他头上吃了大亏！他竟然唆使我的两个女奴出逃，每一个至少值800元至1000元。他说他知道她们出逃的事，但死活也不肯说出她们的去向。他已经被揍得差不多快完蛋了，当然，也许死不了，很难说。”

乔治被带到了那间破屋子，他一走进去就感到脑袋发晕，心里作呕。

“这怎么可能呢！这怎么可能呢！”他叫道，一面扑倒在汤姆身边，“汤姆叔叔，我可怜的、苦命的老朋友啊！”

他的声音透过那奄奄一息的黑人的耳鼓，汤姆极为吃力地转过头来，含笑地说：

“耶稣能使一个临终的人的病榻变成鸭绒枕头那样柔软。”当弯下身子去看苦命的老朋友时，那年轻人不禁落下了泪。“亲爱的汤姆叔叔呀！你醒醒吧！睁开眼睛看看吧！你的乔治来了，我是你心爱的乔治啊！难道你不认得我了吗？”

“乔治！”汤姆慢慢地睁开眼睛，用微弱的声音说，“乔治！”他看来有点儿神情恍惚了。

渐渐地，他心里对这个名字好像明白过来了，脸上露出了笑容，僵硬的双手合在一起，脸颊上热泪滚滚。

“感谢上帝，这——这——正是我期盼的啊！你们没有忘记我。这使我的灵魂感到温暖，使我心里得到了安慰！现在，我死也瞑目了！灵魂啊，赞美上帝吧！”

汤姆紧紧地握住乔治的手说：“哎！你一定不要把我这副样子告诉克萝啊，苦命的女人，她会多难受啊！只告诉她我快归天了就行了，说我谁也等不了了。唉！还有我两个苦命的儿子，每当想起他们来，我的心都碎了！替我问候老爷，还有亲爱善良的太太和家里的每一个人！我爱他们，我心里只有爱啊！乔治，做个基督徒多么美好啊！”

垂危的汤姆由于重新见到小主人，一时喜出望外，精力好像旺盛起来。一会儿，他的气力渐渐不支，突然闭上了眼睛，看上去已经不行了，脸上出现了种种神秘而庄严的变化，显示着天国已经近在咫尺。他的呼吸变得不同寻常，进气短促而出气悠长。

“谁能隔离基督对我们的爱呢？”他用细微的声音断断续续地说，不一会儿，便含笑长眠了。

乔治怀着崇敬的心情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极其悲痛地为他的老朋友送了终。

他回过头去，看到脸色阴沉的雷格里正站在他后面。

乔治悲伤地说：“你已经把他身上的一切都榨干了，这具尸

体要多少钱？我要把他弄走，体体面面地埋起来。”

“我不卖死黑奴，”雷格里说，“埋在哪里，什么时候埋，随你的便。”

乔治吆喝了几个黑人把汤姆的尸体抬上了车，并把自己贵重的大氅铺在车厢里替汤姆垫上，而后对雷格里愤怒地说道：“先生，我一定要为这个无辜的、被你杀害的人申冤。我要把这个血案公之于众，我要到法庭上告发你！”

“请吧！”雷格里满不在乎地弹了一下手指头说，“我倒要领教领教你的本事，你到哪里去找证人呢？你说说看？”

乔治立即看出雷格里这一挑战的分量。雷格里庄园除了雷格里外全是黑人，而南方所有的法庭上，黑人作证是无效的。那一瞬间，他只觉得自己心头要求伸张正义的呼声几乎要冲破九天！

“说实话，为了一个死黑奴，何必动这么大的肝火呢。”

雷格里的这句话无疑让乔治火上加油，他气冲冲地转过身，一拳把雷格里打倒在地，然后用鄙夷的目光俯视着倒在地上的雷格里。雷格里没有反抗，他深知自己不是这个血气方刚的小伙子的对手。

后来，乔治在庄园外一个长满树木花草的小丘上找到一块墓地，墓穴掘好后，他将那贵重的大氅垫在墓穴底下；坟墓填好后，他又让下人在上面铺了一层绿色的草皮，并在他的老朋友墓前默哀，然后依依不舍地离开了。

奇巧相逢

雷格里庄园的仆人们这些日子神秘地传说着鬼的故事，雷格里也有所耳闻，但大家却想尽办法隐瞒他，这便显得更为恐怖。因此，他的酒越喝越凶。白日，他装出一副不可一世的样子，照例打人骂人。

可是一到晚间，他的梦中老是出现一些极为可怕的鬼影。为安全起见，雷格里睡觉前不但锁上门，还用椅子或桌子把门顶上，并在床头点了一盏夜明灯，把两支手枪放在枕头边，就连门上的闩和窗上的搭扣，他都一一把它们闩牢和搭紧。

今天他真的睡着了，可是睡梦中，凯茜手拿着雷格里母亲的裹尸单又出现在他的眼前，他拼命挣扎着想从床上爬起来，可走进来的那个青面獠牙的鬼把他摁在床上动弹不得；接着，他看见一只没有血色的手摁灭了他的那盏夜明灯，并在他的耳边嚎了几声：“来吧！来吧！来吧！”雷格里一下子便不省人事地晕了过去。

很快，人们传说他得了病，已危在旦夕，无节制地酗酒使他得了疯病，他时常厉声惨叫，口口声声地说他看见了鬼。

凡是听过他说胡话的人无不感到毛骨悚然，谁也受不了他病房中阴森恐怖的气氛。直至他死去，他的床上仍旧站着一个拿

着裹尸单的白影子，嘴里不停地向他吼叫：“来吧！来吧！来吧！”就在雷格里被鬼吓死的那天夜晚，几个黑人看见有两个白影子穿过林阴道，直奔大路而去。第二天一大早，人们发现大宅子的门敞开着。

凯茜和爱弥琳在离城不远的一个小树林里停下来歇脚时，太阳已经露出了笑脸。

凯茜打扮成一个克里奥尔西班牙贵妇人——穿着一身黑衣裳，头戴一顶小黑帽，再加一块绣花面纱，把整个脸部都遮盖起来。

她们早已商量好，在逃亡期间，爱弥琳扮成她的使女。由于早年出生于一户上流社会家庭，凯茜的谈吐、举止和气质都非常符合这种身份。

她在城郊买了一口箱子，并要求卖箱子的人替她把箱子送到目的地。这样一来，随身跟着一个用小车推箱子的仆役，还有使女爱弥琳跟在后面，凯茜便以一个贵妇人的姿态出现在旅途上和旅馆里。

住到旅馆后，第一个引起她注意的是乔治。

经红河到达密西西比河之后，他们转乘“辛辛那提号”轮船，乘风破浪疾驰而去。

乔治第一眼见到凯茜，就隐隐约约地觉得她有点儿像什么人，但又想不起来到底像谁。所以，无论是在餐桌上还是在客舱里，他总是情不自禁地打量着她。

这么一来，弄得凯茜有点儿不自在起来，以为他对她起了疑心。通过多次接触和交谈，凯茜才放下心来，把自己的来历和盘向他托出。

知道了凯茜的苦难经历后，乔治慷慨地答应凯茜，一定竭尽全力保护她们脱险。凯茜隔壁那间客舱里，住着一位法国太太，名叫德都夫人，随身带着一个漂亮的小女儿。这位太太得知乔治是肯塔基人之后，特别乐意跟他结识，还向他详细打听了肯塔基的情况。

她说她从前在那里住过一个时期。后来，乔治发现，她以前的住处离他家不远，不由得感到十分惊讶。

有一天，德都太太问道：“你们附近一带有一个姓哈里斯的人吗？”

“有一个姓哈里斯的老家伙，他家离我父亲的庄园不远，”乔治想了想说，“不过，我们跟他一向没有什么往来。”

“他大概是个大奴隶主吧？”德都太太问话的态度显然掩盖不住她内心的关切。

“是的。”乔治对她的态度颇为诧异。

“你知道不知道，他以前有一个叫乔治·哈里斯的混血黑奴？也许你听说过吧？”

“当然知道——乔治·哈里斯——我对他很熟悉，他娶了我母亲的一个使女。可是现在听说他们已经逃到加拿大去了。”

“真的吗？”德都太太连忙问道，“谢天谢地！”说完，她

双手捧头，失声痛哭起来。“他是我的弟弟啊！”

乔治万分惊讶地叫了起来：“太太！”

“是的，”德都太太一面擦眼泪，一面骄傲地抬起头来说，“乔治·谢尔贝先生，乔治·哈里斯是我的亲弟弟！”

乔治把椅子向后移了一下，望着德都太太说：“啊！这简直让人意想不到。”

“他还小的时候，我就被卖到南方去了。”德都太太说，“我的买主是一个慷慨而善良的人。他把我带到西印度群岛，给了我自由，然后和我结了婚，他最近才去世。我到肯塔基来是想看看能不能找到我弟弟，并且要把他赎回来。”

乔治说：“我曾经听他说过他有一个姐姐，叫爱密丽，被卖到南方去了。”

“一点儿也不错！那就是我啊！”德都太太说，“请你告诉我，他是什么样子？”

“是个很出色的小伙子，”乔治说，“尽管不幸当了奴隶，但无论天资和品德，他都是个杰出的人物。我之所以了解他，是因为他娶了我家的一个姑娘。”

德都太太急切地问道：“是个什么样的姑娘？”

“是个不可多得的好姑娘，”乔治说，“又漂亮、又聪明，为人又和气，而且非常虔诚。我母亲对她像对待自己的亲生女儿一样，煞费苦心地去抚养她、教育她。看书、写字、绣花、做针线活儿，样样精通，歌也唱得挺不错。”

德都太太问：“她是在你们家出生的吗？”

“不是，是我父亲在新奥尔良买回来送给我母亲的。那时她大概有八九岁光景。父亲怎么也不肯告诉母亲买她花了多少钱。直至父亲去世清查账目时，才发现契纸上写着高得惊人的价格，我想大概是由于她长得特别漂亮吧！”

乔治背朝凯茜坐着，因此，当他叙述这些细节时，看不见凯茜脸上全神贯注的神情。听到这里，凯茜的脸色由于格外关注而变得十分苍白。她碰了一下乔治的胳膊问道：“你知道卖那个小姑娘的人的姓名吗？”

“一个姓西蒙斯的人。至少我记得契纸上写的是这个姓名。”

“天哪！”凯茜听了，大叫一声，晕倒在舱板上。

乔治和德都太太大惊失色。人们把凯茜抬进客舱，放在床上，她苏醒后，又转过脸去对着板壁，哭得像个孩子似的。

大团圆

乔治·谢尔贝被这故事的离奇情节震惊了，他决定把伊丽莎的卖身契寄给凯茜，上面的日期和姓名跟凯茜记得的完全吻合。因此，她断定这个叫伊丽莎的姑娘就是自己的女儿。命运的巧合把凯茜和德都太太奇妙地联结在一起，她们结伴前往加拿大。

在阿姆赫斯特堡，他们找到了乔治和伊丽莎刚到加拿大时在他家寄住过的那位传教士，通过他得知乔治一家现在住在加拿大的蒙特利尔。

乔治和伊丽莎获得自由已经5年了，乔治在一家有名的机器厂找到了固定的职业，薪资足够维持一家人的生活。

他们又添了一个女儿。

聪明伶俐的小哈利进了一所名牌学校，学业进步很快。

阿姆赫斯特堡收容站那位可敬的牧师对德都太太和凯茜说的情况极感兴趣，当即答应她们的请求，陪同他们一起到蒙特利尔去寻访乔治一家，路上的一切费用均由他自己承担。一天晚上，在蒙特利尔城郊一套整洁的小公寓里，乔治正在看一本书。

“过来，乔治，”伊丽莎喊道，“你今天一整天都不在家，把书搁下吧！趁我沏茶的时候，咱们聊聊天吧！”

“哦！你这个小妖怪！”在这种场合下，男人们总是得让点几步。

“这才对啊。”伊丽莎一面说，一面开始切面包。她的体态更丰满了，韵味十足，看上去十分满足和幸福。

这时外面有人敲门，伊丽莎过去把门打开。她喜出望外地叫了一声：“啊呀！原来是你啊！”她的惊诧惊动了她的丈夫，他赶紧过去欢迎阿姆赫斯特堡那位好心的牧师。跟他一起来的还有两位女客，于是，伊丽莎连忙招呼他们入座。

谁料，刚入座的德都太太一下子就抱住乔治的脖子喊了一

声：“乔治，难道你不认识我了吗？我是你姐姐爱密丽啊！”

凯茜开始还坐在那里比较遵守事先的约定，谁料，当伊丽莎又一次出现在她的跟前时，她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了，一把将女儿抱住，紧紧地搂在怀里叫道：“宝贝，我是你妈妈啊！”

最后，那好心的牧师终于使大家安静下来，发表了他那篇事先准备好的演说词。他的演说非常成功，听众们都感动得哭了起来。一家人破镜重圆，互相拥抱，内心充满了对上帝的虔诚和敬仰。

只两三天的时间，凯茜就发生了惊人的变化，她脸上绝望和憔悴的神色已被温柔和自信的表情取而代之。她立刻受到了全家的爱戴，她同时也深深爱上了那两个孩子，仿佛他们是她心里渴望已久的人。

又过了一两天，德都太太把自己的境遇详细地告诉了她的弟弟。她丈夫去世之后，给她留下一大笔遗产。她非常慷慨，自愿和乔治一家人分享这笔遗产。她问乔治怎样使用这笔钱好，乔治说，他想去受教育，说受教育是他梦寐以求的事。经过深思熟虑之后，他决定举家搬到法国去住几年。

爱弥琳的美貌赢得了船上大副的爱慕，轮船抵港不久，这对有情人已成眷属。

乔治在法国一所大学里念了4年书，受到了系统完善的高等教育。后来，由于法国政局动荡，他们一家人又举家回到美国避难。

几个星期之后，乔治带着妻子儿女、姐姐和岳母启程前往非洲定居。

奥菲丽亚小姐和托普西也有了结局：

奥菲丽亚小姐刚把托普西带回佛蒙特时，家里的人不免大吃一惊。后来，经过她孜孜不倦的教导，托普西成了一个派往非洲的传教士，她那多才多艺、片刻不停的活力和灵巧劲儿，现在已被成功地运用在教育她本国儿童的工作上了。

经过德都太太的努力和探访，最近终于找到了凯茜小姐的儿子小亨利。由于那小伙子精力旺盛，比他母亲早几年就成为了自由人。后来，他被北方一些同情黑奴的白人收留，受到了良好的教育。不久，他将追随他的亲人前往非洲。

这天，谢尔贝家中喜气洋洋，准备迎接小主人乔治的归来。谢尔贝太太坐在舒适的客厅里。壁炉中一堆胡桃木烧得正旺，餐桌上的银质雕花玻璃餐具光彩夺目。克萝大娘正在摆放椅子，她身穿一件印花布的新衣，腰间围着一条干净的围裙，头上扎着一块头巾，黑中透亮的面孔露出满足的微笑。她在餐桌边流连不去，想借此机会跟太太说说话。

“天啊！他一看这样子不是跟往常一样吗？”克萝大娘说，“噢！我把他的刀叉摆在他喜欢坐的地方——靠壁炉的边上。乔治喜欢坐在暖和的地方。噢！太太，收到乔治的信了吧？”

“是的，克萝。但只有短短几句话，他只说今天晚上到家，别的什么也没说。”

“他没有提到我家老头子吗？”

“没有，克萝。他说一切到家再说。”

“乔治就是这个脾气，什么事都喜欢当面说。”

门外响起了车轮声。

“乔治！”克萝大娘向门外跑去。

谢尔贝太太刚走到过道门口，就被她的儿子一把抱住了。克萝大娘站在那里睁着大眼睛焦灼地向外面的黑暗中巴望，寻找她的丈夫汤姆。

“唉！苦命的克萝大娘！”乔治走到她面前伤感地喊了一声，双手握住她结实的手，“我就是倾家荡产也会把他赎回来啊！可他已经升天了。”

谢尔贝太太悲痛地叫了一声，克萝大娘转身朝外面跑去，谢尔贝太太从后面拉住她的手，让她在一张椅子上坐下，自己也挨在她的身边坐下来。

她叹道：“苦命的克萝啊！”

克萝把头靠在她肩上，哽咽地说：“太太呀！请您不要见怪，我实在太伤心了。”

“我知道，”谢尔贝太太热泪滚滚地说，“我治不了你心上的创伤，只有耶稣能治好。他安慰伤心的人，给他们医治创伤。”

3人又哭成一团。最后，乔治坐在克萝大娘身边，握着她的手，简单且动情地叙述了她丈夫临终时的情景，并转达了他充满

爱心的遗言。

一个月后的一天早晨，谢尔贝家全体仆人被召集在横贯大宅子的宽阔的过道中听小主人讲话。

小主人走进来，手里捧着一堆文书。在众人的哭声和欢呼声中，他一个一个地念着他们的名字，并将自由证书发给他们。人们不约而同地跪了下来，唱起一首感恩的赞美诗。

乔治向庄园上全体黑人转达了汤姆叔叔临终前的遗愿。最后，他说：“朋友们，我在他的墓前曾对天发誓：今后我永远不再蓄养一个黑奴，决不让他们在我手里遭受妻离子散、背井离乡的苦难。因此，当你们为自己的自由庆祝时，应该感谢那位善心的汤姆叔叔，应该多多照应他的妻子儿女，以此来报答他的恩情。当你们每次看到时，就应该联想起你们的自由。为了纪念他，大家都应当做个正直而虔诚的基督徒。”

名家推荐

阅读好的翻译作品，使我又一次相信，和作品的交流早在它被翻译过来之前就进行过，也许使用了语言，也许就在一个深夜，我的灵魂，或者作品的灵魂，骤然照耀过对方。

—— 冯秋子

经典有足够的理由得到敬重，而非敬而远之。以平常心进入大师们的构造世界，调动我们的人生经验进行隐秘地交流，日常生活会在某些瞬间被反复照亮。

—— 陈东捷

在生活中，每个人都无法摆脱衰老、疾病和死亡的困扰，只有通过阅读经典，与伟大的心灵对话，才能走向成熟，才能抵御虚无和孤独。

—— 宗仁发

眼前的世界是摇晃的，一去不返的，只有书里的世界是稳定的，可以看得清楚的，并且是可以一次次重返的。文字或者图书，是我们栖息的精神家园。读书，读好书，就是进入美好的世界。

—— 格致

经典 名著

* 让阅读更有意义 *

上架建议：文学名著

ISBN 978-7-5658-3388-5



9 787565 833885 >

定价：59.80 元